

股票代碼：8121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年報

越峯公司網址：<https://www.acme-ferrite.com.tw>

查詢本年報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王敏華
職稱：業務協理
電話：(02)2650-3337 分機 6810
電子郵件信箱：vickie@usig.com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名：蔡小萍
職稱：會計經理
電話：(02)2650-3337 分機 6844
電子郵件信箱：eileen.tsai@usig.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114內湖區基湖路39號8樓	(02)2650-3337
桃園廠	桃園市328觀音區觀音工業區國建二路2號	(03)483-7238
廣州廠	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增城區增江街府前路1號	(86 20)3285-1888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務部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120 巷 17 號 6 樓
聯合股務網網址：<https://www.usig.com/USIGStockHome.aspx>
電話：(02)2650-377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張正修會計師、邱政俊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 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acme-ferrite.com.tw>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 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9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10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08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 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 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109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09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 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 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 股比例.....	113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11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2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12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20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2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2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20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120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2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29
三、從業員工資訊.....	136
四、環保支出資訊.....	136
五、勞資關係.....	137
六、資通安全管理.....	142
七、重要契約.....	146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47
二、財務績效.....	148
三、現金流量.....	14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4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50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50
七、其他重要事項.....	166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6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67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67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16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大家好：

一一四年在鐵芯方面受惠於伺服器應用快速成長，彌補電動車需求減少缺口，而消費性電子產品方面，如筆電與遊戲機需求受新舊機種更替影響，需求持平，即使電動車市場後續不如預期，然 AI、5G 通信/伺服器/數據存儲等應用需求仍將持續成長，帶動被動元件在質與量的需求上同步提升。

在 SiC 碳化矽產品方面主要應用以電動車市場為主力需求，歐美電動車市場需求放緩，導致 SiC 碳化矽元件需求延後，而在工業應用方面，包括太陽能光電及風力發電等再生能源等領域也逐步導入 SiC 碳化矽產品應用。另在新興應用領域如 AI 伺服器及 AR/VR 眼鏡鏡片模組上的 SiC 需求預估將會成長，本公司除持續開發應用在電動車產品與再生能源產品，以及 AI 伺服器的 SiC 碳化矽粉體產品與應用於 AR/VR 眼鏡鏡片模組上半絕緣粉體外，亦積極投入高純度碳化矽精密陶瓷燒結體應用在半導體領域及其他工業產品開發，目前送樣已有些進展，期望成為未來發展新機會。

隨著終端需求逐漸復甦，伺服器及數據中心市場持續成長，客戶庫存回補進程持續進行；惟 SiC 仍受歐美電動車市場需求減緩影響，本年度合併淨損新台幣 94,591 仟元，合併淨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為新台幣 66,382 仟元，每股損失 0.31 元。謹將一一四年度營運狀況報告如下：

一、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

(一)銷售業務及營業計畫執行方面，在整體鐵芯市場庫存去化需求略微回升下，營收較一一三年成長。SiC 產品方面，前 SiC 功率元件市場需求因電動車需求減緩，銷售不如預期；但已積極延伸投入高純度 SiC 陶瓷產品開發，也有一定的進展，期望成為下一個發展的新契機。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一四年度合併營收為新台幣 3,069,021 仟元，預算達成率 76%，較一一三年度新台幣 3,095,379 仟元，減少 1%；合併毛利新台幣 509,235 仟元，較一一三年新台幣 637,789 仟元，減少 20%；合併營業費用新台幣 575,983 仟元，較一一三年度新台幣 540,639 仟元，增加 7%；合併營業淨損新台幣 66,748 仟元，較一一三年度合併營業淨利新台幣 97,150 仟元，減少 169%。

一一四年度鐵芯銷售量與金額分別為 8,280 噸與新台幣 2,652,850 千元，銷售量較一一三年度增加 1,053 噸，增加 15%；營收則增加新台幣 178,594 千元，增加 7%。

一一四年度碳化矽粉銷售量與金額分別為 95 噸與新台幣 416,171 千元，銷售量較一一三年度減少 30 噸，減少 24%；營收則減少新台幣 204,952 千元，減少 33%。

(二)生產方面，面對外在激烈競爭的經營環境，需要穩定的品質及成本控制，才能滿足客戶需求，也才有獲利的空間。本公司持續大力推行精實生產與六個標準差及粹智系統培訓，推動各項降低成本專案，導入自働化與訊息化整合 MES 生產系統，使生產流程合理化、自働化及智能化，提升總體品質及成本競爭力。

二、一一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及未來發展策略：

展望一一五年度，通膨及地緣政治風險仍不斷影響經濟發展，電子產業運用上不斷推陳出新，市場仍充滿新興機會，預期全年鐵芯銷售量 9,470 噸。本公司期望在不斷強化鐵芯事業競爭力及新事業的積極開發下，繼續成長與進步，創造更佳的獲利。

最後，敬祝各位股東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吳 亦 圭



總經理：吳 文 豪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姓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5年3月28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兼 總執行長	中華民國	台灣聚 合化學 品股份 有限公司	-	112.5.26	3 年	80.08.01	61,682,967	28.96%	61,682,967	28.96%	-	-	0	0%	台聚公司董事長	(註6)	無			(註5)
	中華民國	代表 人： 吳亦圭 -	男 71~75 歲			84.08.01	-	-	1,510,750	0.71%	-	-	0	0%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台灣聚 合化學 股份有 限公司	-	112.5.26	3 年	80.08.01	61,682,967	28.96%	61,682,967	28.96%	-	-	0	0%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 管理碩士，裕隆集 團總管理處副執行 長、華晶科技/台灣 光罩/世紀民生董 事長	董事長： 怡忠科技、 耀迅科技 董事： 宜鼎國際 獨立董事： 華邦電子	無	-		
	中華民國	代表 人： 徐善可	男 71~75 歲			97.06.13	-	-	78,695	0.04%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亞洲聚 合股份 有限公司	-	112.5.26	3 年	109.06.12	6,801,315	3.19%	6,801,315	3.19%	-	-	0	0%	華新麗華總經理	董事：達勝 創投、達勝 壹乙創 投、達勝肆 創投、達勝 伍創投、 Gogoro inc、中嘉 數位	無	-		
	中華民國	代表 人： 鄭慧明	男 66~70 歲			91.05.21 95.06.30 ~ 96.06.14 中斷	-	-	0	0%	0	0%	0	0%						

職稱 (註1)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兼 總經理	中華民國	亞洲聚 合股份 有限公司	—	112.5.26	3 年	109.06.12	6,801,315	3.19%	6,801,315	3.19%	—	—	0	0%	英國華威大學工商 管理學程碩士 交通大學工學院材 料科學與工程學博 士 長春石化資深工程 師/專案經理 唯電科技生產技術 經理/研發處總監 陶氏化學生產技術 主管/全球技術總 監 清祿鞋業集團愛迪 達事業體負責人 (副總) 德 國 Solibro Hi-Tech GmbH 執 行長	(註7)	無	—		
	中華民國	代表 人： 吳文豪	男 51~55 歲			109.06.12	—	—	303,245	0.14%	0	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台達化 學工業 股份有 限公司	—	112.5.26	3 年	109.06.12	4,991,556	2.34%	4,991,556	2.34%	—	—	0	0%	美國維吉尼亞理工 大學經濟系碩士， 順昶塑膠行銷部協 理、越峯電子總經 理	無	無	—		
	中華民國	代表 人： 吳憲聰	男 76~80 歲			90.05.28	—	—	15,462	0.01%	739	0%	0	0%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	中華民國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2.5.26	3年	109.06.12	4,991,556	2.34%	4,991,556	2.34%	-	-	0	0%	台灣大學材研所博士，華新科技協理、耐能電池處長、Energy Conversion Devices(ECD)Senior Research Scientist、國際超能源協理	董事： 台聚光電 總經理： 台聚光電	無	-		
	中華民國	代表人： 黃俊輝	男 66~70 歲			106.06.16	-	-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陳達雄	男 81~85 歲	114.5.27	3年	114.05.27	0	0%	0	0%	-	-	0	0%	台灣大學法律系 台灣三菱商事(股)公司囑託、北新針織(股)公司董事長、上海佳能製衣(股)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監事長、APEC 企業諮詢委員會(ABAC) 中華台北代表、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常務理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貿易教育基金會董事	榮譽董事長： 北祥科技 董事長： 修資國際、修智 董事： 財團法人 楊塘海社 會福利慈 善基金 獨立董事： 信大水泥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陳 標 春	男 76~80 歲	112.5.26	3 年	91.05.21	0	0%	0	0%	-	-	0	0%	成功大學電機系， 實密科技總經理、 華新麗華微系統事 業群總經理、台聚 董事長特別助理暨 電子事業群總經 理、台林通信總經 理	億力資訊 董事長 獨立董事： 台達化			無	-
獨立 董事	中 華 民 國	林 舜 天	男 61~65 歲	112.5.26	3 年	110.07.27	0	0%	0	0%	-	-	0	0%	臺灣大學化工學 士、倫斯勒理工大 學材料博士，國立 臺灣科技大學副教 授、教授	董事長： 天龍材料 董事： 鑽成科 技、瀚陽 生物科技 獨立董事： 慶騰精密 科技			無	-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 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任 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 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王鼎章	男 71~75 歲	113.5.28	3 年	113.05.28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材料科學 與工程學研究所博 士，鍊寶科技執行 長、順昶塑膠副總 經理	執行長： 鍊德科 技、鍊寶科 技 董事： 鍊寶科 技、來穎科 技、達振能 源、鍊洋科 技、安芯精 工 獨立董事： 華夏	無			-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註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總執行長，係為整體營運考量，借重董事長卓越的經營眼光，實際參與公司營運，以貫徹經營決策，提昇經營效益。本公司目前董事成員中有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並由大型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查核簽證，且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持續以嚴謹的內控機制降低營運風險。

註6：董 事 長：台聚、華夏、亞聚、台達化、聯聚、台聚光電、順昶、順昶先進、昌隆、台聚投資、華夏聚合、亞洲聚合投資、聚利創投、台聚管顧、聚利管顧、Acme (Cayman)、台聚教育基金會、福建古雷石化

董 事：台氣、台聚(香港)、Swanlake、USI International、Acme Components (Malaysia)、Forever Young、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Swanson International、Swanson (India)、順昶(昆山)、Golden Amber、越峰(昆山)、越峰(廣州)、Taita (BVI)、APC (BVI)、CGPC (BVI)、CGPC America、A.S. Holdings (UK)、順安塗佈、Acme Ferrite、順昶(天津)、Ever Conquest Global、Ever Victory Global、Dynamic Ever Investments、PT. Swanson Plastics Indonesia、宣聚、漳州台聚、玉濤投資、達勝創投、達勝壹乙創投、中鼎工程、Acme Advanced Materials、廈門台聚、順昶先進(昆山)

常務理事：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總經理：聯聚、台聚管顧、Dynamic Ever Investments、Ever Victory Global

總執行長：台聚、亞聚、華夏、台達、越峯、台聚光電

註7：董事長：越峰(昆山)、越峰(廣州)、Acme Components (Malaysia)、Acme Ferrite、Acme Advanced Materials

董事：Acme (Cayman)、Golden Amber Enterprises、Forever Young、台聚光電、順昶先進、順昶先進(昆山)

總經理：Acme Components (Malaysia)、Acme Ferrite、Golden Amber Enterprises、Acme Advanced Materials、越峯、越峰(昆山)、越峰(廣州)

註8：無揭露監察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3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	14.62%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好其利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25%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8.53%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49%
	泰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4%
	林華新	1.75%
	粵興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3%
	余文萱	1.41%
	余文琮	1.41%
	余文鈺	1.41%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08%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1%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7%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89%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88%
	陳建宏	0.66%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6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0.51%
	邱周剛	0.36%
	薛書翰	0.36%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6.79%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3%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0.59%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57%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 B L / P B 投資專戶	0.48%
	林俊榮	0.45%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3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瑞銀歐洲 S E 投資專戶	0.32%
	蕭曉筠	0.29%
	匯豐銀行託管摩根士丹利國際有限公司專戶	0.27%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年3月28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香港商誠利置業有限公司	SILVER HERO VENTURES LTD.	18.18%
	SOCIAL LUCKY INT'L INVESTMENT LTD.	18.18%
	ASIA DYNAMIC OVERSEAS LTD.	10.61%
	BEST PERSPECTIVE OVERSEAS LIMITED	7.58%
	XANADU INTERNATIONAL CO., LTD.	18.18%
	RICH GRADE HOLDINGS LTD.	18.18%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泰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薛美良	43.68%
粵興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薛惠良	股東未提供資料
	薛美良	
	薛夏良	
	薛建良	
聯聚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臺聯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瑋德惠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33.33%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33.33%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3.33%
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建成開發(股)公司	6.24%
	大峰建設工程(股)公司	5.25%
	勝晴投資有限公司	4.00%
	財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3.80%
	寶山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31%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建怡實業(股)公司	2.45%
	易致(股)公司	1.64%
	財瑞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9%
	李楊秀娟	1.24%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	1.17%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5年3月31日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吳亦圭	(1) 現擔任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及旗下多家關係企業董事長及總執行長職務，具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及直接督導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等職務之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不適用
徐善可	(1) 曾擔任華晶科技(股)公司及台灣光罩(股)公司之董事長，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鄭慧明	(1) 曾擔任華新麗華(股)公司之總經理，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吳文豪	(1) 現為本公司之總經理，具直接督導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等職務之工作經驗及跨領域整合相關專業。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吳憲聰	(1) 曾擔任本公司之總經理，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黃俊輝	(1) 擔任台聚光電(股)公司之總經理，具有公司所需材料工程專業領域。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陳達雄	(1) 曾擔任北祥科技服務(股)公司等多家公司董事長，具備深厚商務工作經驗。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陳達雄先生曾於 114 年 5 月 26 日前擔任亞洲聚合(股)公司(下稱「亞聚」)獨立董事，因越峯與亞聚屬同一母公司(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下稱「台聚」)之子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2 項之規定獨立董事可相互兼任，不適用第 3 條第 1 項第 2 款、第 5 款至第 7 款之規定。 (2) 經評估越峯與亞聚相互間不具「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4 項所定義「特定公司」(如有即否定獨立性)之關係，且無第 3 條第 2 項第 8 款所列其他情事。	1
陳標春	(1) 現為億力資訊(股)公司之董事長，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	(1) 陳標春先生目前為台達化學工業(下稱「台達」)及越峯電子	1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p>材料(下稱「越峯」)二家公司獨立董事，因台達與越峯屬同一母公司(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之子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2項之規定獨立董事可相互兼任，不適用第3條第1項第2款、第5款至第7款之規定。</p> <p>(2) 經評估台達與越峯相互間不具「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4項所定義「特定公司」(如有即否定獨立性)之關係，且無第3條第2項第8款所列其他情事。</p>	
林舜天	<p>(1) 取得美國大學材料科學博士學歷，並曾擔任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教授，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專業資格。</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均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述情事。	1
王鼎章	<p>(1) 現擔任鍊德集團旗下多家公司董事兼執行長，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及直接督導財務主管、會計主管等職務之工作經驗。</p> <p>(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p>	(1) 王鼎章先生目前為華夏海灣塑膠(股)公司(下稱「華夏」)獨立董事，因越峯與華夏屬同一母公司(台聚)之子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	1



條件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p>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2項之規定獨立董事可相互兼任，不適用第3條第1項第2款、第5款至第7款之規定。</p> <p>(2) 經評估越峯與華夏相互間不具「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4項所定義「特定公司」(如有即否定獨立性)之關係，且無第3條第2項第8款所列其他情事。</p>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董事會多元化：

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 營運判斷能力。
- (二)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 經營管理能力。
- (四) 危機處理能力。
- (五) 產業知識。
- (六) 國際市場觀。
- (七) 領導能力。
- (八) 決策能力。

除以上八項應具備之能力外，另考量目前全球對公司治理及環境保護相關議題愈趨重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面期能具備「法律」及「環保」二項專業能力。目前現任成員均具備執

行職務所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擁有會計財務、國際市場、法律及環保等專長。

本公司董事會女性董事席次尚未達1/3，主要原因係本公司因產業特性，具備深厚業界資歷之女性較為稀缺，故短期內尚無法達到董事會席次1/3之標準。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增設合乎標準之女性董事席次，且遴選董事候選人，可多方考量不同領域合適人才，達到董事多元化之目標。另，為因應全球日益重視企業永續發展之趨勢，公司擬增加熟稔專精相關領域之董事成員，以提升公司永續競爭力，使公司董事會功能更臻完善。

(2)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陳標春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已達三屆以上。陳標春董事於科技、電訊、微機電等產業具有豐富之實務經驗及企業管理專長，雖已連任本公司三屆獨立董事，惟其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均能本於專業獨立判斷並提出具有建設性之建言，對本公司轉型發展極有助益。

本公司董事成員皆為本國籍，組成結構占比分別為4名獨立董事40%；2名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20%。董事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1名董事年齡位於 51-60 歲、3 名董事位於 61-70 歲、 5名董事位於 71-80 歲及1名董事位於 81-85 歲。本公司董事間未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5年3月28日

職稱 (註一)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二)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三)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執行長	中華民國	吳亦圭	男	96.03.21	1,510,750	0.71%	-	-	0	0%	台聚公司董事長	(註四)	無			(註三)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文豪	男	109.07.01	303,245	0.14%	0	0%	0	0%	英國華威大學工商管理學程碩士 交通大學工學院材料科學與工程學 博士 德國 Solibro Hi-Tech GmbH 執行長 清祿鞋業集團愛迪達事業體負責人 (副總) 陶氏化學生產技術主管/全球技術總 監 唯電科技生產技術經理/研發處總監 長春石化資深工程師/專案經理	(註五)	無			-
總經理室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梁清金	男	105.09.02	55,308	0.03%	0	0%	0	0%	文化大學勞工研究所碩士 越峰電子(昆山)公司協理 越峰電子(廣州)公司協理 中華工程人資課長	越峰(廣州) 及越峰(昆山) 總經理室副總 經理	無			-
研發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鉅字	男	104.07.01	138,694	0.07%	0	0%	0	0%	海洋大學材料所碩士 三通航太工程師	越峰(廣州) 及越峰(昆山) 研發主管	無			-
卓越運營 顧問	中華民國	楊富添	男	104.09.07	28,000	0.01%	0	0%	0	0%	加州聖地牙哥美國國際大學 (USIU)MBA 台聚管顧資訊處長 台聚資訊部主管 叡揚資訊科技軟體事業部經理 聯勤財務署岡山收支組組長 聯勤財務署薪俸處副處長 國防管理學院資管系兼任講師 聯勤財務署資訊中心科長 國防管理中心電算資通官 聯勤財務署財務官	越峰(廣州) 及越峰(昆山) 卓越運營副總 經理	無			-



職稱 (註一)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二)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三)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台灣業務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敏華	女	100.02.21	35,614	0.02%	-	-	0	0%	淡江大學國貿系學士 信歐貿易業務助理 建恒海運業務助理 大英百科業務助理	越峰(廣州) 及越峰(昆山) 台灣業務協理	無			-
研發 新事業 協理	中華民國	程國偉	男	113.01.02.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碩士 富士康工業互聯網生產總監 耐落螺絲越南廠廠長 頂新集團研發副總/董事長特助 奇美電子&能源工程經理	ACME Advanced Material (Malaysia) 協理	無			-
鐵芯研發 協理	中華民國	陳建志	男	108.07.15	73,190	0.03%	24,000	0.01%	0	0%	清華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碩士 越峰電子(昆山)公司協理 越峰電子(廣州)公司協理 峻誠電子工程師 中美矽晶工程師	越峰(廣州) 及越峰(昆山) 鐵芯研發協理	無			-
外語業務 協理	中華民國	施培昭	男	110.07.01	0	0%	49	0%	0	0%	文化大學俄文系 加高電子業務	越峰(廣州) 及越峰(昆山) 外語業務協理	無			-
廣州廠 協理	中華民國	熊紹詠	男	114.04.01	0	0%	0	0%	0	0%	上海交大 EMBA 中央大學化學工程系碩士 大煜集團廣德竹昌電子總經理特助 迪樂科技營運長 新金寶集團泰國總廠長 江蘇光騰光學法人兼總經理 臺灣保勝光學副總經理 江蘇宇瀚光電總經理 鴻海精密/富士康集團蘇州 NB 廠 廠長 和碩聯合&華碩電腦集團工程師/ 廠長	無	無			-
公司治理 主管	中華民國	陳雍之	男	108.05.07	0	0%	0	0%	0	0%	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博士 博仲法律事務所 律師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人	(註六)	無			-

職稱 (註一)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二)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三)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方玉伶	女	104.04.01	34,673	0.02%	—	—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學士 美商台灣干那出納員 大同會計師事務所查帳員	無		無	—	
會計主管 (註七)	中華民國	池玫萱	女	114.02.01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飛宏科技財會行政中心特助 承展國際財務長 東碩資訊財務副總暨財務長 達創科技會計長 台達電子財務資深副理	(註八)		無	—	
會計主管 (註七)	中華民國	蔡小萍	女	115.03.31	0	0%	0	0%	0	0%	朝陽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樺晟電子會計經理 諾貝爾視光財會處長 禾伸堂企業財會副理	台聚光電及 Acme (Cayman) 會計經理		無	—	

註一：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二：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三：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本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總執行長，係為整體營運考量，借重董事長卓越的經營眼光，實際參與公司營運，以貫徹經營決策，提昇經營效益。本公司目前董事成員中有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並由大型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查核簽證，且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持續以嚴謹的內控機制降低營運風險。

註四：董 事 長：台聚、華夏、亞聚、台達化、聯聚、台聚光電、順昶、順昶先進、昌隆、台聚投資、華夏聚合、亞洲聚合投資、聚利創投、台聚管顧、聚利管顧、Acme (Cayman)、台聚教育基金會、福建古雷石化

董 事：台氣、台聚(香港)、Swanlake、USI International、Acme Components (Malaysia)、Forever Young、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Swanson International、Swanson (India)、順昶(昆山)、Golden Amber、越峰(昆山)、越峰(廣州)、Taita (BVI)、APC (BVI)、CGPC (BVI)、CGPC America、A.S. Holdings (UK)、順安塗佈、Acme Ferrite、順昶(天津)、Ever Conquest Global、Ever Victory Global、Dynamic Ever Investments、PT. Swanson Plastics Indonesia、宣聚、漳州台聚、玉濤投資、達勝創投、達勝壹乙創投、中鼎工程、Acme Advanced Materials、廈門台聚、順昶先進(昆山)

總 經 理：聯聚、台聚管顧、Dynamic Ever Investments、Ever Victory Global

總執行長：台聚、亞聚、華夏、台達化、台聚光電

常務理事：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註五：董 事 長：越峰(昆山)、越峰(廣州)、Acme Components (Malaysia)、Acme Ferrite、Acme Advanced Materials

董 事：Acme (Cayman)、Golden Amber Enterprises、Forever Young、台聚光電、順昶先進、順昶先進(昆山)

總 經 理：Acme Components (Malaysia)、Acme Ferrite、Golden Amber Enterprises、Acme Advanced Materials、越峰(昆山)、越峰(廣州)

註六：董 事：華運倉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華夏塑膠(中山)有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台達化工(中山)有限公司、台達化工(天津)有限公司、漳州台達化工有限公司、漳州旭騰物業有限公司。

監 察 人：聯聚國際投資(股)公司、漳州台聚貿易有限公司、昌隆貿易(股)公司、宣聚(股)公司、台聚光電(股)公司、順昶塑膠(股)公司、順昶塑膠(昆山)有限公司、順昶塑膠(天津)有限公司、順安塗佈科技(昆山)有限公司、台聚投資(股)公司、亞洲聚合投資(股)公司、聚利創業投資(股)公司、聚利管理顧問(股)公司、襄靖綠色科技(股)公司、台灣氯乙炔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宏腦科技(股)公司、邊信聯科技(股)公司。

公司治理主管：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註七：115年3月31日會計主管池玫萱辭職，由蔡小萍接任會計主管。



註八：財會協理：順昶塑膠、順昶先進、順昶塑膠(昆山)、順安塗佈科技(昆山)、順昶塑膠(天津)、順昶先進貿易(昆山)、A.S. Holdings (UK) Limited、Forever Young、Swanson International、Swanson (Singapore)、Swanson (Malaysia)、Swanson (India)、PT. Swanson Plastics Indonesia
會計協理：台聚光電、Acme (Cayman)
董 事：頂今企業有限公司

(三) 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長同時兼任總執行長，係為整體營運考量，借重董事長卓越的經營眼光，實際參與公司營運，以貫徹經營決策，提昇經營效益。本公司目前董事成員中有過半數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並由大型會計師事務所進行查核簽證，且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持續以嚴謹的內控機制降低營運風險。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公司如有下列情事之一，應個別揭露其董事或監察人姓名及酬金；餘可選擇採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或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採個別揭露者，請個別填列職稱、姓名及金額，無須填列酬金級距表）：
 - (1) 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個別揭露「董事及監察人」姓名及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
 - (2) 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
 - (3) 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或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50%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50%之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 (4) 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
（說明：以附表內「董事酬金」加計「監察人酬金」項目計算上開董事、監察人酬金，不包括兼任員工領取之相關酬金。）
 - (5) 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二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
 - (6)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
 - (7)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淨利增加達百分之十以上，惟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卻未較前一年度增加者。
 - (8) 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損益衰退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五百萬元，及平均每位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酬金)增加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十萬元者。
2. 上市上櫃公司有前項（1）或（5）情事之一者，應個別揭露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例如總經理、副總經理、執行長或財務主管等經理人)之酬金資訊。

3.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7)	
董事長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 代表人：吳亦圭	0	0	0	0	0	0	24	24	24 (0.04%)	24 (0.04%)	2,002	2,002	0	0	0	0	0	0	2,026 (3.05%)	2,026 (3.05%)	12,045
董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公司 代表人：徐善可	800	800	0	0	0	0	144	144	944 (1.42%)	944 (1.42%)	0	0	0	0	0	0	0	0	944 (1.42%)	944 (1.42%)	0
董事	亞洲聚合(股)公司 代表人：鄭慧明	800	800	0	0	0	0	144	144	944 (1.42%)	944 (1.42%)	0	0	0	0	0	0	0	0	944 (1.42%)	944 (1.42%)	0
董事	亞洲聚合(股)公司 代表人：吳文豪	0	0	0	0	0	0	24	24	24 (0.04%)	24 (0.04%)	5,168	5,168	61	61	0	0	0	0	5,253 (7.91%)	5,253 (7.91%)	0
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吳憲聰	800	800	0	0	0	0	144	144	944 (1.42%)	944 (1.42%)	0	0	0	0	0	0	0	0	944 (1.42%)	944 (1.42%)	0
董事	台達化學工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俊輝	0	0	0	0	0	0	24	20	24 (0.04%)	24 (0.04%)	0	0	0	0	0	0	0	0	24 (0.04%)	24 (0.04%)	4,697
獨立 董事	張立秋	0	0	0	0	0	0	40	40	40 (0.06%)	40 (0.06%)	0	0	0	0	0	0	0	0	40 (0.06%)	40 (0.06%)	0
獨立 董事	陳標春	800	800	0	0	0	0	174	174	974 (1.47%)	974 (1.47%)	0	0	0	0	0	0	0	0	974 (1.47%)	974 (1.47%)	0
獨立 董事	林舜天	800	800	0	0	0	0	174	174	974 (1.47%)	974 (1.47%)	0	0	0	0	0	0	0	0	974 (1.47%)	974 (1.47%)	0
獨立 董事	王鼎章	800	800	0	0	0	0	174	174	974 (1.47%)	974 (1.47%)	0	0	0	0	0	0	0	0	974 (1.47%)	974 (1.47%)	0
獨立 董事	陳達雄	800	800	0	0	0	0	90	90	890 (1.34%)	890 (1.34%)	0	0	0	0	0	0	0	0	890 (1.34%)	890 (1.34%)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獨立董事酬金依據公司章程及薪酬政策與辦法規定，並視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參考同業中位數水準，擬定發放方式，經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及董事會決議通過報酬上限授權董事長按其對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決定給付數額與發放方式。每年除支領固定報酬外，並無支領其他酬勞。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酬金級距表：不適用

註：董事兼任員工租用汽車之年度租金合計 215 仟元；油資年度合計 61 仟元。本年度退職退休金提撥 61 仟元，實際支付 0 仟元。

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係包含 114 年全年酬金。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 5。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不適用)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不適用)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4. 監察人之酬金：不適用。

5.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8)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註 9)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執行長	吳亦圭	1,402	1,402	0	0	600	600	0	0	0	0	2,002 (3.02%)	2,002 (3.02%)	12,045
總經理	吳文豪	2,050	2,050	61	61	3,118	3,118	0	0	0	0	5,229 (7.88%)	5,229 (7.88%)	0
副總經理	梁清金	2,330	2,330	154	154	1,090	1,090	0	0	0	0	3,575 (5.38%)	3,575 (5.38%)	0
副總經理	陳鈞宇	2,322	2,322	155	155	1,106	1,106	0	0	0	0	3,583 (5.40%)	3,583 (5.40%)	0
副總經理	曾元起	213	213	9	9	36	36	0	0	0	0	258 (0.39%)	258 (0.39%)	0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 曾元起副總經理於 114/12/1 就任，其酬金為 114/12/1-114/12/31。

酬金級距表:不適用

註：租用汽車之年度租金合計 215 仟元；汽車及油資年度合計 395 仟元。本年度退職退休金提撥 379 仟元，實際舊制退休金支付 0 仟元。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 3。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不適用)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不適用)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6.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註1）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四 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 6)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公司 酬金 (註 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吳文豪	2,050	2,050	61	61	3,118	3,118	0	0	0	0	5,229 (7.88%)	5,229 (7.88%)	0
顧問	楊富添	3,008	3,008	108	108	705	705	0	0	0	0	3,821 (5.76%)	3,821 (5.76%)	0
副總經理	梁清金	2,330	2,330	154	154	1,090	1,090	0	0	0	0	3,575 (5.38%)	3,575 (5.38%)	0
副總經理	陳鉞宇	2,322	2,322	155	155	1,106	1,106	0	0	0	0	3,583 (5.40%)	3,583 (5.40%)	0
協理	程國偉	2,388	2,388	108	108	311	311	0	0	0	0	2,807 (4.23%)	2,807 (4.23%)	0

註：租用汽車之年度租金合計 215 仟元；汽車及油資年度合計 395 仟元。本年度退職退休金提撥 586 仟元，實際舊制退休金支付 0 仟元。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 3。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之主管理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7.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執行長	吳亦圭	0	0	0	0
	總經理	吳文豪				
	副總經理	梁清金				
	副總經理	陳鉅宇				
	顧問	楊富添				
	副總經理	曾元起(註5)				
	協理	王敏華				
	協理	陳建志				
	協理	施培昭				
	協理	程國偉				
	協理	邱士哲(註6)				
	協理	熊紹詠(註7)				
	財務主管	方玉伶				
	會計主管	蔡小萍(註8)				
	會計主管	池玫萱(註9)				
	會計主管	林素英(註9)				
公司治理主管	陳雍之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註5：曾元起副總經理於114年12月1日就任，115年1月31日解任。

註6：邱士哲協理於115年1月16日解任。

註7：熊紹詠協理於114年4月1日就任。

註8：會計主管蔡小萍於115年3月31日新任，池玫萱於115年3月31日解任。

註9：會計主管池玫萱於114年2月1日新任，林素英於114年2月1日解任。



8.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類別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 事	(10.18%)	(10.18%)	4.30%	4.30%
董事(含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21.07%)	(21.07%)	8.61%	8.6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2.06%)	(22.06%)	7.84%	7.84%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董事報酬依公司章程第十八條之一「不論公司營業盈虧，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業界水準」之規定辦理；酬勞依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條規定不超過當年度獲利1%，上述酬金係參酌公司經營績效及董事績效評估結果議定之。另依股東會決議發給車馬費，惟本公司經理人兼任董事者不支領車馬費。其中董事定期評估的面向包含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等。

經理人酬金依照公司相關人事規定及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條規定報酬應經董事會通過辦理，並考量經營績效訂定之。其中經營績效包含財務面(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淨利)、客戶面(客戶滿意、服務品質、重要市場開拓...)、產品面(品牌經營、品質創新...)、人才面(人才培育、潛能發展...)、安全面(零污染、零排放、零職災、零事故、零故障)、專案面(數位轉型、節能減碳、循環經濟、淨零排放...)等面向達成率進行評量，其中與永續相關之指標權重至少30%，且永續指標中應含氣候相關項目至少10%，相關指標項目依ESG報告書中的永續願景與目標之短中長期規畫訂定。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定，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2)訂定酬金之程序

為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分別以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集團員工績效考核辦法」所執行之評核結果為依據。

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經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後，訂定其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做成建議提董事會通過，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制度，且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114)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第一次 114.3.4	第二次 114.3.27	第三次 114.4.16	第四次 114.5.2	第五次 114.8.5	第六次 114.11.4	實際出 (列)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B/ A】(註 2)	備註
董事長	吳亦圭(台灣聚合化學品 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	◎	◎	◎	◎	◎	6	0	100	
董事	徐善可(台灣聚合化學品 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	◎	◎	◎	◎	☆	4	2	66.67	
董事	鄭慧明(亞洲聚合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	◎	◎	◎	◎	◎	5	1	83.33	
董事暨 總經理	吳文豪(亞洲聚合股份有 限公司代表人)	◎	◎	◎	◎	◎	◎	6	0	100	
董事	吳憲聰(台達化學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	◎	◎	◎	◎	◎	6	0	100	
董事	黃俊輝(台達化學工業股 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	◎	◎	◎	◎	◎	6	0	100	
獨立董事	陳達雄	—	—	—	—	◎	◎	2	2	100	新任，應出席次 數 2 次
獨立董事	陳標春	◎	◎	◎	◎	◎	◎	6	0	100	
獨立董事	林舜天	◎	◎	◎	◎	◎	◎	6	0	100	
獨立董事	王鼎章	◎	◎	◎	◎	◎	◎	6	0	100	
獨立董事	張立秋	◎	—	—	—	—	—	1	1	100	舊任，應出席次 數 1 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
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3：親自出席：◎；委託出席：☆。

註 4：114 年 3 月 25 日張立秋獨立董事辭職。

註 5：114 年 5 月 27 日股東常會補選陳達雄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備註
吳亦圭 吳文豪 張立秋	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解除競業限制之對象。	不參與表決	第 12 屆 第 9 次 114.3.4
吳亦圭 吳文豪	為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	迴避之董事因擔任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董事，具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吳亦圭	捐贈予「財團法人台聚教育基金會」。	迴避之董事因擔任基金會董事，具有利害關係。	不參與表決	
王鼎章	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案。	迴避之董事為本案解除競業限制之對象。	不參與表決	第 12 屆 第 11 次 114.4.16



三、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114年度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 1)	評估期間 (註 2)	評估範圍 (註 3)	評估方式 (註 4)	評估內容 (註 5)
每三年 執行一次	114年1月1日至 114年12月31日	董事會 績效評估	委任外部 專業機構	董事會績效評估範圍，包括四大構面： 一、董事會專業職能（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二、董事會決策效能（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對內部控制之重視程度與監督。 四、董事會對永續經營之態度。
每年執 行一次	114年1月1日至 114年12月31日	董事會 績效評估	董事會 內部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五、內部控制
每年執 行一次	114年1月1日至 114年12月31日	個別董事成 員績效評估	董事會 成員自評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含括下列六大面向： 一、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二、董事職責認知 三、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四、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五、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六、內部控制
每年執 行一次	114年1月1日至 114年12月31日	功能性委員 會(審計委員 會、薪資報酬 委員會、永續 發展委員會) 績效評估	功能性 委員會 成員自評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應含括下列五大面向： 一、對功能性委員會之參與程度 二、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 三、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四、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五、內部控制

※114 年度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已提 115 年第一次董事會(115 年 3 月 4 日)報告，並於會後揭露於公司網站。

註 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 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 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 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 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1)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升資訊透明度）與執行情形評估。

1.本公司董事會之運作均依照法令、公司章程規定及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所有董事除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專業知識、技能及素養外，均本著忠實誠信原則及注意義務，為所有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2.本公司隨時注意主管機關的法規變動，適時檢討「董事會議事規範」、「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及評估「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確實依已修訂之法規執行，力求提升資訊透明度，執行情形良好。

3.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於108年5月7日經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輔佐董事會運作。

4.本公司已於100年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103年組成審計委員會及112年組成永續發展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並持續提升其效能。

5.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本公司內部規則、董事會重大決議等相關資訊，以利股東瞭解公司動態，提升公司資訊透明度。

6.公司每年自辦6小時董事訓練課程，並協助董事參加外部公司治理相關課程。



本公司董事114年度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吳亦圭	114/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之產業實證	3
		114/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美國大選後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3
董事	徐善可	114/8/2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5 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	3
		114/9/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董事	鄭慧明	114/8/18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從證券交易法看企業及董監事責任義務	3
		114/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美國大選後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3
董事兼總經理	吳文豪	114/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之產業實證	3
		114/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美國大選後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3
董事	吳憲聰	114/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之產業實證	3
		114/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美國大選後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3
董事	黃俊輝	114/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之產業實證	3
		114/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美國大選後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3
獨立董事	陳達雄	114/4/29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上市櫃公司高管人員對於主管機關監理的認識	3
		114/6/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永續發展委員會(永續長、工作組)運作實務	3
		114/6/18	財團法人金融法制暨犯罪防制中心	股東會爭議實務案例解析	3
		114/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之產業實證	3
獨立董事	陳標春	114/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之產業實證	3
		114/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美國大選後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林舜天	114/6/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地緣政治下台灣產業之轉型機會與挑戰-PMI/NMI 獨家剖析	3
		114/6/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進階議題：ESG	3
		114/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美國大選後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3
獨立董事	王鼎章	114/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之產業實證	3
		114/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美國大選後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3

※114 年度獨立董事補選，新任獨立董事陳達雄先生進修內容與時數均符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 14 條第 3 項及「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本公司並已完成相關資訊之揭露。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陳標春、林舜天、王鼎章及陳達雄等 4 名獨立董事組成，於 114 年舉行了 5 次會議，委員親自出席率達 100%。審計委員會職權事項及 114 年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如下：

- ◆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 審核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
- ◆ 受理依本條文所列職權事項之檢舉案件。
- ◆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審閱財務報告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修會計師暨邱政俊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包括合併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及虧損撥補案，經審計委員會依法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

■ 委任簽證會計師

審計委員會被賦予監督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職責，以確保財務報表的公正性。為確保簽證會計師的獨立性及適任性，本公司係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公報，以及金管會所訂審計品質指標並比較會計師同業資訊，訂定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之評估項目。

114 年 3 月 4 日第 4 屆第 8 次審計委員會及第 12 屆第 9 次董事會審議並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正修會計師及邱政俊會計師均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標準，足堪擔任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

(2)最近(114)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5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註1、註2)	備註
獨立董事	張立秋	1	0	100	連任(112.5.26改選) 114.3.25辭任
獨立董事	陳標春	5	0	100	連任(112.5.26改選)
獨立董事	林舜天	5	0	100	連任(112.5.26改選)
獨立董事	王鼎章	5	0	100	113.5.28新任
獨立董事	陳達雄	2	0	100	114.5.27新任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114年3月4日 第4屆第8次 審計委員會	1. 變更本公司會計主管，提請討論。	是	無
	2. 為同意本公司會計主管之競業行為，提請討論。	是	無
	3. 編製一一三年度會計表冊案，提請討論。	是	無
	4. 建議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討論。	是	無
	5. 建議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提請討論。	是	無
	6. 為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提請討論。	是	無
	7. 評估一一四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及	是	無



審計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2/3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適任性，提請討論。		
	8. 委任一一四年度會計師，提請討論。	是	無
	9. 擬修訂「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辦法」並委任會計師辦理一一四年度非確信服務案件，提請討論。	是	無
	10. 為出具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提請討論。	是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114年4月16日 第4屆第9次 審計委員會	1. 建議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提請討論。	是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除因有利害關係之董事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均同意通過。			
114年5月2日 第4屆第10次 審計委員會	1. 編製一一四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提請討論。	是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年8月5日 第4屆第11次 審計委員會	1. 編製一一四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提請討論。	是	無
	2. 擬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提請討論。	是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年11月4日 第4屆第12次 審計委員會	1. 編製一一四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提請討論。	是	無
	2.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一一四年度報酬案，提請討論。	是	無
	3. 擬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提請討論。	是	無
	4. 擬訂一一五年度稽核計畫，提請討論。	是	無
	5. 擬修正「關係人、特定公司與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是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審計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決議。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會計師依據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與受查者治理單位之溝通」及證期局 93 年 3 月 11 日發布之台財證六字第 0930105373 號函規定，就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年度並包含個體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之治理事項，彙列資訊於審計委員會報告及溝通，或單獨於每年至少召開一次之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之座談會報告及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4 年 3 月 4 日 第4屆第8次 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就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情形進行說明，並針對與會人員所提問題進行討論及溝通。	無異議
114 年 11 月 4 日 無一般董事及管理 階層在場之座談會	會計師 114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核閱執行情形，以及 114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規劃及關鍵查核事項報告。	無異議

(2)內部稽核部門除每月將稽核報告送交各獨立董事審核外，稽核主管亦針對稽核重大發現於每季審計委員會向各獨立董事提出報告，並每年至少一次於無一般董事及管理階層在場之座談會單獨向各獨立董事提出報告及溝通；若遇重大異常事項時得隨時召集會議。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114 年度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重點	建議及結果
114 年 3 月 4 日 第4屆第8次 審計委員會	1. 113 年 11 月~12 月及 114 年 1 月~ 2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通過出具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異議
114 年 5 月 2 日 第4屆第10次 審計委員會	1. 114 年 3 月~ 4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無異議
114 年 8 月 5 日 第 4 屆第 11 次 審計委員會	1. 114 年 5 月~ 7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通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無異議
114 年 11 月 4 日 無一般董事及管理 階層在場之座談會	1. 114 年 8 月~10 月稽核業務執行報告。 2. 通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3. 民國 115 年度內部稽核年度計劃報告	無異議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推動公司治理運作，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專人受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與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維持聯繫。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訂有「子公司監理辦法」，用以控管關係企業運作。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p>內線交易防範措施</p> <p>本公司每年定期針對公司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辦理「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相關法令之教育宣導，對新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於上任/到職時即施予教育宣導。</p> <p>114 年度透過線上課程及測驗教育方式，對現任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進行教育宣導，共計 300 人次，訓練總時數達 300 小時，詳細課程主題及時數如下：</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誠信講座及測驗】 員工行為準則(上)授課及測驗1小時(含內線交易防治)</p> <p>【誠信講座及測驗】 員工行為準則(下)授課及測驗1小時(含內線交易防治)</p> <p>內線交易相關試題設計，內容涵蓋《證券交易法》第157條之1之規範與構成要件、重大訊息之定義與公開原則、內線人與受規範對象之辨識、未公開資訊洩漏之法律責任，以及從公司治理角度探討防制與實務案例分析。</p> <p>另線上課程教材與簡報常置於內部訓練學習平台系統，供所有同仁可隨時觀看學習。</p>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V		<p>一、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p> <p>依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20條，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p> <p>(一)營運判斷能力。</p> <p>(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p> <p>(三)經營管理能力。</p> <p>(四)危機處理能力。</p> <p>(五)產業知識。</p> <p>(六)國際市場觀。</p> <p>(七)領導能力。</p> <p>(八)決策能力。</p> <p>除以上八項應具備之能力外，另考量目前全球對公司治理及</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環境保護相關議題愈趨重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面期能具備「法律」或「環保」之專業能力。目前現任成員均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並分別擁有會計財務、國際市場及環保等專長。</p> <p>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 本公司董事會女性董事席次尚未達 1/3，主要原因係本公司因產業特性，具備深厚業界資歷之女性較為稀缺，故短期內尚無法達到董事會席次 1/3 之標準。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增設合乎標準之女性董事席次，且遴選董事候選人，可多方考量不同領域合適人才，達到董事多元化之目標。另，為因應全球日益重視企業永續發展之趨勢，公司擬增加熟稔專精相關領域之董事成員，以提升公司永續競爭力，使公司董事會功能更臻完善。</p> <p>三、董事成員多元化執行情形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情形請參閱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董事姓名</th> <th rowspan="2">性別</th> <th colspan="10">多元化核心項目</th> </tr> <tr> <th>營運判斷</th> <th>會計財務</th> <th>經營管理</th> <th>危機處理</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th> <th>領導能力</th> <th>決策能力</th> <th>法律</th> <th>環保</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吳亦圭</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徐善可</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鄭慧明</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r> </tbody> </table>	董事姓名	性別	多元化核心項目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法律	環保	吳亦圭	男	V	V	V	V	V	V	V	V			徐善可	男	V	V	V	V			V	V			鄭慧明	男	V	V	V	V			V	V		V	
董事姓名	性別	多元化核心項目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法律	環保																																																			
吳亦圭	男	V	V	V	V	V	V	V	V																																																					
徐善可	男	V	V	V	V			V	V																																																					
鄭慧明	男	V	V	V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董事姓名</th> <th rowspan="2">性別</th> <th colspan="10">多元化核心項目</th> </tr> <tr> <th>營運判斷</th> <th>會計財務</th> <th>經營管理</th> <th>危機處理</th> <th>產業知識</th> <th>國際市場</th> <th>領導能力</th> <th>決策能力</th> <th>法律</th> <th>環保</th> </tr> </thead> <tbody> <tr> <td>吳文豪</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吳憲聰</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r> <tr> <td>黃俊輝</td> <td>男</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陳達雄</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r> <td>陳標春</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林舜天</td> <td>男</td> <td>V</td> <td></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d>V</td> <td></td> </tr> <tr> <td>王鼎章</td> <td>男</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V</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0%，獨立董事占比為 40%。 ※董事年齡 51~60 歲 1 位、61~70 歲 3 位、71~80 歲 5 位、80 歲以上 1 位 ※獨立董事連續任期達三屆者，繼續提名之理由：陳標春先生於科技、電訊、微機電等產業具有豐富之實務經驗及企業管理專長，雖已連任越峯公司三屆獨立董事，惟其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均能本於專業獨立判斷並提出具有建設性之建言，對越峯公司轉型發展極有助益。</p>										董事姓名	性別	多元化核心項目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法律	環保	吳文豪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吳憲聰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黃俊輝	男	V		V	V	V		V	V				陳達雄	男	V	V	V	V		V	V	V	V			陳標春	男	V	V	V	V			V	V				林舜天	男	V		V	V	V	V		V		V		王鼎章	男	V	V	V	V	V	V	V	V	V			
董事姓名	性別	多元化核心項目																																																																																																																												
		營運判斷	會計財務	經營管理	危機處理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法律	環保																																																																																																																			
吳文豪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吳憲聰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V																																																																																																																		
黃俊輝	男	V		V	V	V		V	V																																																																																																																					
陳達雄	男	V	V	V	V		V	V	V	V																																																																																																																				
陳標春	男	V	V	V	V			V	V																																																																																																																					
林舜天	男	V		V	V	V	V		V		V																																																																																																																			
王鼎章	男	V	V	V	V	V	V	V	V	V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分別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行使職權，運作順利。本公司另自願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依「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行使職權，運作順利。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p>一、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p> <p>1.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強化董事會職能，並透過明確之績效目標提升董事會整體運作效能，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依該辦法規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每三年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p> <p>2. 本公司委任社團法人臺灣誠正經營學會執行董事會效能評估，執行主持人為許祐瑋律師，執行年度為 114 年，受評期間為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該機構及其執行委員與本公司間於最近年度無任何財務、業務或其他可能影響其專業判斷與獨立性之情事，亦未曾提供本公司其他顧問或審計相關服務，確保評估作業之客觀性與公正性，並已出具獨立性聲明。本次董事會效能評估係依四大構面進行，包含：董事會專業職能、董事會決策效能、董事會對內部控制之重視程度與監督，以及董事會對永續經營之態度。評估方式包括查閱公司內部相關規範與紀錄、董事會成員填寫評估問卷，以及個別董事訪談。本公司已於 114 年 11 月 4 日將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3.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作業流程如下：</p> <p>(1)外部機構提供評估所需文件清單及評估問卷。</p> <p>(2)受評企業提供所需文件並回覆評估問卷。</p> <p>(3)外部機構對受評企業回覆之文件進行書面審查，並視情況要求受評企業補充資料或說明。</p> <p>(4)外部機構會晤訪談受評企業董事及相關人員，以深入瞭解董事會實際運作情形。</p> <p>(5)外部機構擬撰並出具董事會效能評估報告。</p> <p>4.評估結果-整體觀察結論</p> <p>(1)董事於會議中有充分討論機會，然而目前董事會對風險管理相關議題的討論深度及頻率仍較為不足，就策略性規劃及風險管理議題，多依賴經營團隊報告，使董事會成員發揮其決策效能受限。</p> <p>(2)受評企業高度重視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機制，透過每年擬訂年度稽核計劃，並提交董事會審議核定，藉此確保稽核工作與公司整體策略目標及全面性風險評估緊密結合。受評企業持續監控內部控制制度的執行情況，並根據稽核結果積極推動改善，確保營運流程的合法合規性及風險防範成效，從而，透過自上而下的運作推動，積極建立全面且整合性的風險管理框架，深植風險管理文化於組織各層面，不僅加強對內控風險的掌握，更積極因應外部環境的快速變化，強化企業整體韌性與持續經營能力。</p> <p>(3)董事均已認知永續發展議題的重要性，並肯定此一面向有持</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續推動及發展之必要。整體而言，受評企業透過完善的薪酬激勵、教育訓練與多元接班管道，結合集團整體資源協同運用，提升人才發展與傳承的效能，確保企業永續穩健經營。</p> <p>5.評估結果-優化建議</p> <p>(1) 強化董事會組成多元性 受評企業目前董事會設有 10 名董事，然觀察到現階段尚無女性董事成員。鑑於受評企業因應市場快速變遷，積極推動多角化經營策略，逐步展開不同於過往的事業布局，董事會的組成亦應與時俱進，以反映受評企業多元化發展需求。在此背景下，建議受評企業從性別多元化的視角出發，積極引入女性董事，不僅可提升決策多元觀點，也有助強化企業形象與社會責任的落實。另外，受評企業近年來嘗試轉型，多角化經營帶來的複雜產業挑戰，董事會成員已擴大延攬，並涵蓋具備相關產業專業背景與經驗之人士，確保在關鍵策略調整與新業務發展時，能提供更廣泛且具前瞻性的專業建言。為系統性推動董事多元化與人才精進，建議公司或可考慮設置提名委員會，制訂明確且具操作性的董事提名政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多元、專業領域多樣化及經驗豐富度，並且建立適切的董事人才庫，以持續評估與儲備符合公司策略需求的潛在董事候選人。</p> <p>(2) 優化風險評估管理機制，並增加風險管理議題於董事會之討論 受評企業目前正逐步尋求轉型，以期強化競爭力，然轉換業</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務類型及規模涉及不同專業內容，如何確保稽核工作依據風險程度進行查核安排即屬重要。受評企業雖未設置風險管理委員會，但已有賦予審計委員會相關之風險管理效能，並由審計委員會行使相關規定，準此，審計委員會可就風險評估與稽核計畫安排等事項進行瞭解，以促使擴大營運規模、不同營運業務的風險均能獲得適當控管。</p> <p>建議受評企業提升董事會針對風險決策的討論密度與層次，鼓勵董事主動參與策略風險評估與管理，不僅限於依賴經營團隊之報告資料，亦可設定特定專題進行討論或不定期風險專案報告，以深化董事對關鍵風險的理解與掌握。</p> <p>(3) 檢視績效評估標準之妥適性與多元引才策略，並強化接班梯隊</p> <p>人才培育及人力發展是企業永續經營不可或缺之一環，亦是目前 ESG 重要價值之一，而人才培育及人力發展很大層面是繫諸於建立透明及合適之績效衡量標準及員工獎酬機制。公司可考量持續優化中高層的接班梯隊建立及適當的績效衡量標準，藉由建立透明且具前瞻性的績效衡量標準及完善獎酬機制，提升人才的投入意願與留任率，確保整體人才體系穩健且具備長遠競爭力，成為企業永續經營之重要基礎。此外，除強化內部人才培養之外，亦應同步加強外部人才的引進與文化融合策略，特別針對關鍵職務與新興業務領域，積極平衡內外部人才資源，促進組織活力與創新力的提升。另外，董事會應持續高度關注接班梯隊的建構工作，並建議增加接班計畫、引才</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政策於董事會會議中的報告頻率，使董事會能定期掌握接班人才的培育進度及潛在缺口，及時調整相關策略。</p> <p>6. 本公司未來改善計畫 本公司將參考本次董事會績效外部評估結果及所提具之優化建議持續精進董事會運作機制與公司治理制度，並就重點改善方向規劃相關精進措施如下：</p> <p>(1) 董事會組成多元性 本公司規畫於 115 年度董事改選時新增一名女性董事，以達到性別多元化目標。另，為因應全球日益重視企業永續發展之趨勢，公司擬增加熟稔專精相關領域之董事成員，以提升公司永續競爭力，使公司董事會功能更臻完善。</p> <p>(2) 持續強化風險管理制度，提升整體風險應變與管理效能 本公司將持續定期檢視及盤點各項營運風險，並依風險性質由各權責單位負責辨識、評估及因應措施之擬定與執行，由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進行監督。</p> <p>(3) 精進人力資源與績效管理制度，強化人才培育與接班規劃 本公司將持續檢視現行績效評估及相關配套制度之適切性，使其與公司經營策略及人才發展方向保持一致。董事會亦將持續關注人才培育與接班規劃之推動情形，透過制度化之檢視與追蹤機制，確保相關措施有效落實，以支持公司長期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p> <p>二、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 本公司依據 114 年 11 月董事會修正通過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擬定每年應於年度結束時，進行當年度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p> <p>2. 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作業由董事會秘書室負責執行，採用內部自評方式進行。績效評估結果將作為公司檢討、改進之參考依據，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3. 本公司於 115 年 1 月完成績效評估作業，評估期間為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評估結果彙整如下：</p> <p>(1) 整體董事會績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面向</th> <th>分數(註)</th> <th>評估結果及補充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4.67</td> <td rowspan="5"> 1. 整體董事會評估結果，五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6 分以上，評估結果良好。 2. 展望一一五年，雖全球通膨壓力漸緩，然主要經濟體之利率政策、地緣政治局勢及電子產業庫存循環，仍為市場需求與投資動能帶來不確定性。隨半導體及高階電子應用蓬勃發展，電子材料產業正面臨技術迭代加速、產品週 </td> </tr> <tr> <td>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td> <td>5</td> </tr> <tr> <td>董事會組成與結構</td> <td>5</td> </tr> <tr> <t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td> <td>4.67</td> </tr> <tr> <td>內部控制</td> <td>5</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及補充說明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67	1. 整體董事會評估結果，五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6 分以上，評估結果良好。 2. 展望一一五年，雖全球通膨壓力漸緩，然主要經濟體之利率政策、地緣政治局勢及電子產業庫存循環，仍為市場需求與投資動能帶來不確定性。隨半導體及高階電子應用蓬勃發展，電子材料產業正面臨技術迭代加速、產品週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5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5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67	內部控制	5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及補充說明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67	1. 整體董事會評估結果，五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6 分以上，評估結果良好。 2. 展望一一五年，雖全球通膨壓力漸緩，然主要經濟體之利率政策、地緣政治局勢及電子產業庫存循環，仍為市場需求與投資動能帶來不確定性。隨半導體及高階電子應用蓬勃發展，電子材料產業正面臨技術迭代加速、產品週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5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5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4.67																
內部控制	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面向</th> <th>分數(註)</th> <th>評估結果及補充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td> <td> 期縮短與規格門檻提高之多重挑戰。 面對原物料波動及日益嚴格的環保法規，本公司將強化風險控管機制，築構營運韌性。策略上，將鎖定核心技術與高附加價值產品，深耕關鍵客戶關係，並透過優化產品組合與多元佈局，分散市場風險；同時，積極落實製程優化與節能減碳，以達成永續經營之願景。經營團隊將審慎應對產業變局，兼顧風險控管與成長契機，驅動公司穩健前行。 </td> </tr> </tbody> </table> <p>註：評估分數以 0~5 分範圍表示，滿分為 5 分。</p> <p>(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面向</th> <th>分數(註)</th> <th>評估結果及董事建議</th> </tr> </thead> <tbody> <tr> <td>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td> <td>4.73</td> <td rowspan="2">董事自評結果，六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6 分以上，</td> </tr> <tr> <td>董事職責認知</td> <td>4.95</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及補充說明			期縮短與規格門檻提高之多重挑戰。 面對原物料波動及日益嚴格的環保法規，本公司將強化風險控管機制，築構營運韌性。策略上，將鎖定核心技術與高附加價值產品，深耕關鍵客戶關係，並透過優化產品組合與多元佈局，分散市場風險；同時，積極落實製程優化與節能減碳，以達成永續經營之願景。經營團隊將審慎應對產業變局，兼顧風險控管與成長契機，驅動公司穩健前行。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及董事建議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73	董事自評結果，六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6 分以上，	董事職責認知	4.95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及補充說明																
		期縮短與規格門檻提高之多重挑戰。 面對原物料波動及日益嚴格的環保法規，本公司將強化風險控管機制，築構營運韌性。策略上，將鎖定核心技術與高附加價值產品，深耕關鍵客戶關係，並透過優化產品組合與多元佈局，分散市場風險；同時，積極落實製程優化與節能減碳，以達成永續經營之願景。經營團隊將審慎應對產業變局，兼顧風險控管與成長契機，驅動公司穩健前行。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及董事建議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4.73	董事自評結果，六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6 分以上，																
董事職責認知	4.95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td> <td>4.77</td> <td rowspan="5">整體評估結果良好。</td> </tr> <tr> <td>評估面向</td> <td>分數(註)</td> <td>評估結果及董事建議</td> </tr> <tr> <t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td> <td>4.60</td> </tr> <tr> <td>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td> <td>4.80</td> </tr> <tr> <td>內部控制</td> <td>4.83</td> </tr> </table> <p>註：評估分數以 0~5 分範圍表示，滿分為 5 分。</p> <p>(3) 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結果，提報於 115 年第一季董事會。</p> <p>三、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本公司於 115 年 1 月完成績效評估作業，評估期間為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評估結果彙整如下：</p> <p>1. 審計委員會績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面向</th> <th>分數(註)</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對審計委員會之參與程度</td> <td>4.88</td> <td rowspan="5">審計委員會自評結果，五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6 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td> </tr> <tr> <td>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td> <td>4.65</td> </tr> <tr> <td>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td> <td>4.86</td> </tr> <tr> <td>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 <td>4.92</td> </tr> <tr> <td>內部控制</td> <td>4.67</td> </tr> </tbody> </table> <p>註：評估分數以 0~5 分範圍表示，滿分為 5 分。</p>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77	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及董事建議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60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80	內部控制	4.83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審計委員會之參與程度	4.88	審計委員會自評結果，五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6 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4.65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86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92	內部控制	4.67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77	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及董事建議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60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4.80																													
內部控制	4.83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審計委員會之參與程度	4.88	審計委員會自評結果，五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 4.6 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4.65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86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92																													
內部控制	4.67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p>2.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面向</th> <th>分數(註)</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對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參與程度</td> <td>4.83</td> <td rowspan="4">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結果，四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4.6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td> </tr> <tr> <td>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td> <td>4.67</td> </tr> <tr> <td>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td> <td>4.81</td> </tr> <tr> <td>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 <td>4.89</td> </tr> </tbody> </table> <p>註：評估分數以0~5分範圍表示，滿分為5分</p> <p>3. 永續發展委員會績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面向</th> <th>分數(註)</th> <th>評估結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對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參與程度</td> <td>4.80</td> <td rowspan="4">永續發展委員會自評結果，四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4.8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td> </tr> <tr> <td>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認知</td> <td>4.80</td> </tr> <tr> <td>提升永續發展委員會決策品質</td> <td>4.97</td> </tr> <tr> <td>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td> <td>4.90</td> </tr> </tbody> </table> <p>註：評估分數以0~5分範圍表示，滿分為5分。</p> <p>4.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提報於115年第一季董事會。</p> <p>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審計成員小組提供「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下表之標準與AQI指標五大構面(含13項指標)等進行評估。經確認與本公司除簽證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其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在受訓時數優於同業平均水準，理級以上查核人員(不含會計師)流動率低於同業平均，另於將導入審計</p>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參與程度	4.83	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結果，四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4.6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4.67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81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89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參與程度	4.80	永續發展委員會自評結果，四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4.8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認知	4.80	提升永續發展委員會決策品質	4.97	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90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參與程度	4.83	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結果，四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4.6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4.67																										
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81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89																										
評估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永續發展委員會之參與程度	4.80	永續發展委員會自評結果，四大面向平均分數均達4.8分以上，整體評估結果良好。																									
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認知	4.80																										
提升永續發展委員會決策品質	4.97																										
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4.90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創新工具、擴充審計支援中心及導入雲端審計平台等，以提高審計品質。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5年3月4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同日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評估結果</th> <th>是否符合獨立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 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td> <td>是</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是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是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是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是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是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是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 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是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是	是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是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是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是
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是	是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是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是	是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是	是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是	是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是	是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 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是	是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是	是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是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是	是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是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是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為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本公司經108年5月7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派法務主管陳雍之處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陳雍之處長具備執業律師逾20年及上市公司法務主管逾10年之經驗，其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及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等。</p> <p>114 年度業務執行重點如下：</p> <p>1.協助董事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及辦理責任保險：</p> <p>(1)彙整公司經營領域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安排於董事會中討論，並不定期向董事會成員進行宣導。</p> <p>(2)依董事要求，協助董事瞭解執行業務時應遵守之法規。</p> <p>(3)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並協助董事與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p> <p>(4)獨立董事如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p> <p>(5)協助公司向董事會成員辦理至少 6 小時之進修課程。</p> <p>(6)確認公司有為董事會成員辦理「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於董事會報告。</p> <p>2.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確認決議之法規遵循事宜：</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1)依法製作董事會開會通知及議程；議題如有董事需利益迴避時，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法定期限內製作議事錄。</p> <p>(2)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等會議文件。</p> <p>(3)確認董事會及股東會之召開、決議程序及議事錄符合相關法令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p> <p>(4)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涉及變更登記之相關事務。</p> <p>3.確認獨立董事資格及辦理董事異動事宜： (1)確認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並將檢視結果報告董事會。 (2)就董事異動，依法辦理相關事宜。</p> <p>4.維護投資人關係： 不定期更新公司網站資訊，使投資人了解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以維護股東權益。</p> <p>114 年度進修情形： 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第 24 條規定，上櫃公司應安排其公司治理主管之專業進修。</p> <p>公司治理主管除初任者應自擔任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至少進修 18 小時外，每年應至少進修 12 小時。</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14年度本公司陳雍之公司治理主管業已完成50小時之進修，詳細內容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課程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4/2/13</td> <td>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td> <td>第三十九次 TCCS 理事會議暨 CEO 講堂</td> <td>2</td> </tr> <tr> <td>114/4/24</td> <td>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td> <td>第四十次 TCCS 理事會議暨 CEO 講堂</td> <td>2</td> </tr> <tr> <td>114/5/16</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td> <td>3</td> </tr> <tr> <td>114/7/9</td> <td>臺灣證券交易所</td> <td>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td> <td>6</td> </tr> <tr> <td>114/7/25</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td> <td>3</td> </tr> <tr> <td>114/7/29</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 <td>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之產業實證</td> <td>3</td> </tr> <tr> <td>114/8/22</td> <td>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td> <td>2025 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td> <td>3</td> </tr> <tr> <td>114/8/29</td> <td>臺灣證券交易所</td> <td>強化氣候資訊揭露以提升企業氣候韌性</td> <td>3</td> </tr> <tr> <td>114/9/12</td> <td>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td> <td>2025 亞太永續論壇_第四屆氫能論壇</td> <td>2</td> </tr> </tbody> </table>	課程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4/2/13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三十九次 TCCS 理事會議暨 CEO 講堂	2	114/4/24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四十次 TCCS 理事會議暨 CEO 講堂	2	114/5/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7/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4/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4/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之產業實證	3	114/8/2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5 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	3	114/8/29	臺灣證券交易所	強化氣候資訊揭露以提升企業氣候韌性	3	114/9/12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2025 亞太永續論壇_第四屆氫能論壇	2	
課程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4/2/13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三十九次 TCCS 理事會議暨 CEO 講堂	2																																									
114/4/24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四十次 TCCS 理事會議暨 CEO 講堂	2																																									
114/5/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7/9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5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114/7/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4/7/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智慧製造與數位決策之產業實證	3																																									
114/8/22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5 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	3																																									
114/8/29	臺灣證券交易所	強化氣候資訊揭露以提升企業氣候韌性	3																																									
114/9/12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2025 亞太永續論壇_第四屆氫能論壇	2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課程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114/1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114/10/16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 15 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114/10/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美國大選後美中經濟與台灣產業展望	3
			114/10/17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第四十一次 TCCS 理事會議暨 CEO 講堂	2
			114/10/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202510 富邦產險-AI 應用與公司治理研討會	3
			114/11/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4 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14/12/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避險新思維：應對匯率挑戰與資產管理趨勢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企業永續發展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內附聯絡資訊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為自辦股務，並依法令之規範辦理股東會事務。	本公司自辦股務，確保品質與效率。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本公司已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各項業務、財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V	尚未於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已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季財務報告、月營收及背書保證等資訊。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鼓勵董事進修，除提供董事各類進修資訊外，並不定期辦理進修課程，力邀董事參與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並在年報內揭露及上傳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董事出席董事會狀況：年報內揭露並上傳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3)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制定作業辦法及內部控制制度，對授權額度有明確的規定，並且落實內部稽核以控管風險，並在年報揭露。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4)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訂有品質政策，以提高產品及服務品質為宗旨，持續為提高客戶滿意而努力。並秉持誠信及互利原則，維持與供應商的關係。本公司重視客戶對產品及服務品質的期望，每年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兩次，以利即時瞭解客戶需求。</p> <p>(5)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董事秉持高度自律之原則，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若涉有利害關係致損及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p> <p>(6)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上傳公佈於公開資訊觀測站。</p> <p>(7)社會責任：本公司除專注本業經營發展外，對於公司之社會責任如社會公益等，除長期耕耘外，並適時回饋社會大眾，並在年報內揭露。</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已改善事項：</p> <p>1. 『提升企業價值計畫專區』已提報董事會，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編號1.5)</p> <p>2.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明定應每三年至少執行一次外部評估，最近一次外部評估作業已落實執行完畢。(編號2.23)</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12 月 31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陳標春	現為億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具有公司營運管理方面之專業領域。	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均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述情事。	0
獨立董事	陳達雄	曾擔任北祥科技服務(股)公司等多家公司董事長，具備深厚商務工作經驗。	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均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述情事。	1
獨立董事	林舜天	取得美國大學材料科學博士學歷，並曾擔任國立臺灣科技大學教授，具有公司業務所需之專業資格。	於選任前兩年及任職期間均無「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所述情事。	1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11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 定期檢討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於必要時提出修正建議。
2. 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3. 定期評估並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年度舉行了 3 次會議，工作重點彙整如下：

1. 檢視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依據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及績效評估結果，並參考同業中位數水準支給情形、個人投入之時間、所擔負之職責、個人目標達成情形、同等職位者之薪資報酬、公司短期及長期績效目標之達成、公司財務狀況等各項因素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合理性。
2. 檢視及修正相關規章以適宜、適法，包含：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董事及經理人的薪酬辦法、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經理人績效考核辦法等。
3. 進行董事及經理人市場薪酬比對
4.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結果檢討
5. 年度工作計畫規劃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12 年 6 月 6 日至 115 年 5 月 25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陳標春	3	0	100%	
委員	林舜天	3	0	100%	
委員	張立秋	2	0	100%	114 年 03 月 25 日辭任
委員	陳達雄	1	0	100%	114 年 05 月 02 日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114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薪酬委員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 5 屆 第 6 次 114.3.4	1.本公司 2024 年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無	
	2.本公司 2024 年經理人年度特別獎金審議案。	無	
	3.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的薪酬辦法案。	無	
	4.檢討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薪資報酬委員意見：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意見之處理：依決議結果執行相關作業。		
第 5 屆 第 7 次 114.8.5	1.本公司年度調薪事宜。	無	
	2.修正「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薪資報酬委員意見：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 5 屆 第 8 次 114.11.4	1.修正「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案	無	
	2.檢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無	
	3.訂定本委員會 2026 年工作計劃案		
	薪資報酬委員意見：無。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董事會討論。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 本公司最近年度董事會並無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
- 本公司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未有成員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議決事項。

2.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不適用。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p>(一) 本公司 104 年設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後更名為永續發展委員會)，訂定永續發展政策，以及檢討實施成效。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擔任副主任委員，旗下設置「公司治理組」、「環境保護組」及「社會關係組」三個工作推行小組，並設置專案秘書。各工作小組成員由相關部門代表任務編組組成，負責推動永續發展相關工作。專案秘書負責整合各工作小組彙整年度計畫與執行成果向委員會報告。年度計畫及年度執行成果提委員會報告後，將提報董事會。</p> <p>(二) 永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永續發展政策之議定。 2. 永續發展策略規劃、年度計畫及專案計畫之議定。 3. 監督永續發展策略規劃、年度計畫及專案計畫之落實，並評估執行情形。 4. 永續報告書之審定。 5. 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年度執行成果。 6. 其他經董事會決議指示本委員會應辦理之事項。 <p>(三) 本委員會每年至少 2 次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落實情形並於 114.3.4 與 114.8.5 召開 2 次 ESG 委員會與向董事會報告，向董事會提報年度核心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溝通途徑及實際執行情形，議案內容包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執行情形。 2. 利害關係人議合結果，包括利害關係人身分、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及回應方式。 3. 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推動目標。 4. 永續報告書執行進度及規劃。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相關議案經 ESG 委員會報告核備後提送董事會報告。</p> <p>(四) 董事會督導情形 董事會督導與審視治理、環境及社會三重面向之管理、策略及目標之設定，並檢視進度與績效及審閱核定永續報告書，針對重要關鍵議題指示策略與推動方向。</p>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 2)	V		<p>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降低營運可能面臨之風險，確保本公司之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於 109 年 12 月經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辦法」，主要內容包括風險管理政策、風險管理組織、風險管理流程、風險管理類別與機制等項目，據以有效控制業務活動所產生的風險，並每年至少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當年度之風險管理運作情形。</p> <p>為有效執行風險管理機制，本公司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各風險管理單位公司日常事務處理之直屬最高主管、稽核人員、各風險管理單位及子公司共同參與推動。每年定期針對各風險管理單位的工作範圍，辨識風險、衡量風險並進行風險控制。</p> <p>本公司及所屬子公司依照公司整體營運方針來定義各類風險，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預防可能的損失。隨時注意國際與國內風險管理制度之發展情形，據以檢討改善風險管理政策，並因應內外環境變化，持續調整改善最佳風險管理方式，以提昇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成效，俾保障公司、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的利益。本公司的風險管理類別包括「策略及營運風險」、「財務風險」、「原料價格與供應鏈風險」、「職業安全風險」、「資訊安全風險」、「法律風險」、「人力資源風險」、「研發風險」、「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災害事故風險」、「科技風險」及「其他風險」等。</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本公司依永續發展(ESG)重大性原則，整合企業經營主要風險源，同時考量實務上運作之可行性，訂定風險類別，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對內部主管及外部利害關係人進行問卷調查，依風險發生的可能性與影響衝擊度進行鑑別，113 年鑑別出 16 項風險，各風險管理單位視內(外)部營運環境變化，定期調整管控機制。</p> <p>詳細風險管理請參閱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二)風險管理政策/13.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因應之說明。</p>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V		<p>(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注重與自然環境融合的經營方式，意識到企業經營勢必造成地球環境負荷，因此本公司於各營運據點皆以相同標準及目標，實現環境與經濟共存的課題，並實踐本公司之環保政策，以為永續社會而努力。 2. 本公司桃園廠、廣州廠、昆山廠及馬來西亞廠皆建立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桃園廠並建立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有效期 114/10/-116/11)，為各廠提供良好的環境保護架構，控制與減少對環境的衝擊，防止事故造成環境影響，並確保法規符合性。114 年 3 月取得 4 廠(盤查包含台北總部、桃園廠、廣州廠、昆山廠、馬來西亞廠) 113 年 ISO14064-1 溫室氣體查證，本公司秉持著持續不斷推動各項永續發展政策，以達到企業永續經營與不斷地成長。 3. 本公司朝向綠色研發設計，配合 RoHS 規範進行產品環保驗證，來說明地球環境污染防治的重要性。為配合歐盟限用有害物質 RoHS 規範已於 95 年 7 月全面實施，本公司購置螢光繞射分析儀(XRF)檢驗設備，以確認符合環保規範。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p>本公司桃園廠於 95 年 1 月 2 日即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之認證(有效期 112 年 11 月 15 日-115 年 11 月 14 日)。</p> <p>本公司桃園廠於 110 年 11 月 26 日通過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期 113 年 11 月 26 日-116 年 11 月 25 日)。</p> <p>本公司桃園廠於 113 年 9 月 30 日取得 BSI 認證之 ISO14064-1 202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p> <p>廣州廠和昆山廠分別於 113 年 7 月 22 日，113 年 7 月 25 日取得 BSI 認證之 ISO14064-1 202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p> <p>馬來西亞廠則於 113 年 3 月 4 日取得 CUCG 認證之 ISO14064-1 2022 年度溫室氣體盤查。</p> <p>(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營運活動主要根基於 QCDS (品質、成本、交期、服務) 概念。自從環保議題突顯後，原先之概念演變為「QCDS+E (環境)」模式，以符合日漸高漲的環保意識。我們認為環保活動應與企業經營密切結合，而非各自為政，因此環境管理便以此為根本概念，將環境視為產品品質的重要一環，並徹底實踐。 2. 本公司之產品生產流程以環保為依歸，因此上自研究開發、原料採購，下至產品之生產、運送、使用、回收及再生利用等，產品「生命週期」裡的各個環節皆與環保 議題緊緊相 扣。 3. 積極推展減廢及再利用相關措施，並利用提案獎勵進而提高資源管理績效，以資源循環為核心，以廢棄物再利用率>99%為目標前進。114 年實績廢棄物再利用>99%。 4. 主要原物料及回收：本公司所使用的氧化鐵有約 40%為採購鋼鐵廠所產出的下腳回收料，製程中設置集塵設備，收集製程中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p>集塵粉再投入使用，以達資源循環回收再利用精神。114 年產量略微減少，集塵粉回收量較 113 年減少 252 噸，達 923 噸，佔產量比率 15%。</p> <p>本公司所有原材料金屬皆符合無衝突規範 (DRC Conflict-Free)，不使用聯合國安全理事會認定為不符合無衝突規範之剛果礦脈的礦產。</p> <p>(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加劇，本公司持續採用 TCFD 架構，深化在極端氣候下可能面臨之風險項目，並掌握新的商業機會。參考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TCCIP)、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針對 RCP 8.5 之情境，推估 105-124 年溫度上升、降雨量、淹水及乾旱之情形，列舉 3 項實體風險議題；並依據集團策略、產業特性、國家自訂預期貢獻目標(INDC)及 TCFD 指標，列舉 9 項轉型風險與 12 項機會議題，共 24 項潛在風險與機會議題。 2. 114 年延續 112 年針對 ESG 委員會與高階單位主管進行問卷調查，評估各項風險對公司營運的關聯性及可能影響的時間，與各項機會的發展性及可執行性，共回收 13 份問卷，經由小組統計分析後，鑑別出 11 項重大性氣候議題(1 項實體風險項目、5 項轉型風險項目、5 項機會項目)。 3. 本公司針對 11 項重大風險及機會項目，評估潛在財務衝擊並擬訂因應策略與管理機制，掌握氣候變遷在各面項可能產生的影響，降低極端氣候可能帶來的營運衝擊，建立韌性的氣候變遷文化。風險與機會項目之潛在財務影響及因應措施。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氣候變遷議題</th> <th>議題類別</th> <th>潛在財務影響</th> <th>公司策略及因應作為</th> </tr> </thead> <tbody> <tr> <td>高溫</td> <td>實體風險 / 慢性</td> <td>營運成本增加</td> <td> 1.汰換老舊高耗能製冷設備，改用高效節能機種 2.推動廠區通過 ISO 50001 節能管理系統之驗證，桃園廠於 2021 年已獲得認證 3.廠內建置屋頂型太陽能發電系統，可降低屋頂溫度，減少空調運轉成本 </td> </tr> <tr> <td>政府監管或監督-耗水費徵收</td> <td>轉型風險 / 政策與法律</td> <td>營運成本增加</td> <td>改善廢水回收系統及加強操作管理，提升回收水量，減少耗水量。</td> </tr> <tr> <td>碳費</td> <td>轉型風險 / 政策與法律</td> <td>前期投入成本高，後期碳排放量低，營運成本降低</td> <td> 1.評估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影子價格，將碳成本納入投資評估，提升減碳項目之執行機會。 2.廠內設備汰舊換新、製程持續改善，提升能源效率。 3.持續推動 ISO 50001 鑑別節能機會，並落實執行。 </td> </tr> <tr> <td>再生能源法規- 用電大戶條款風險</td> <td>轉型風險 / 政策與法律</td> <td>資本支出增加、營運成本增加</td> <td>1.本公司桃園廠的屋頂已建置 322.7kW 太陽能裝置容量自發自用，再評估增設機會點。台聚集團積極尋找合適場地投入綠電開發方案。</td> </tr> <tr> <td>低碳技術轉型</td> <td>轉型風險 / 能源、技術</td> <td>資本支出增加、營運成本降低</td> <td>2.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節能設備投入(如馬達...等)或燃料替代等。</td> </tr> <tr> <td>原物料價格上漲</td> <td>轉型風險 / 市場</td> <td>營運成本增加</td> <td>改善製程回收再利用。</td> </tr> </tbody> </table>	氣候變遷議題	議題類別	潛在財務影響	公司策略及因應作為	高溫	實體風險 / 慢性	營運成本增加	1.汰換老舊高耗能製冷設備，改用高效節能機種 2.推動廠區通過 ISO 50001 節能管理系統之驗證，桃園廠於 2021 年已獲得認證 3.廠內建置屋頂型太陽能發電系統，可降低屋頂溫度，減少空調運轉成本	政府監管或監督-耗水費徵收	轉型風險 / 政策與法律	營運成本增加	改善廢水回收系統及加強操作管理，提升回收水量，減少耗水量。	碳費	轉型風險 / 政策與法律	前期投入成本高，後期碳排放量低，營運成本降低	1.評估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影子價格，將碳成本納入投資評估，提升減碳項目之執行機會。 2.廠內設備汰舊換新、製程持續改善，提升能源效率。 3.持續推動 ISO 50001 鑑別節能機會，並落實執行。	再生能源法規- 用電大戶條款風險	轉型風險 / 政策與法律	資本支出增加、營運成本增加	1.本公司桃園廠的屋頂已建置 322.7kW 太陽能裝置容量自發自用，再評估增設機會點。台聚集團積極尋找合適場地投入綠電開發方案。	低碳技術轉型	轉型風險 / 能源、技術	資本支出增加、營運成本降低	2.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節能設備投入(如馬達...等)或燃料替代等。	原物料價格上漲	轉型風險 / 市場	營運成本增加	改善製程回收再利用。	
氣候變遷議題	議題類別	潛在財務影響	公司策略及因應作為																													
高溫	實體風險 / 慢性	營運成本增加	1.汰換老舊高耗能製冷設備，改用高效節能機種 2.推動廠區通過 ISO 50001 節能管理系統之驗證，桃園廠於 2021 年已獲得認證 3.廠內建置屋頂型太陽能發電系統，可降低屋頂溫度，減少空調運轉成本																													
政府監管或監督-耗水費徵收	轉型風險 / 政策與法律	營運成本增加	改善廢水回收系統及加強操作管理，提升回收水量，減少耗水量。																													
碳費	轉型風險 / 政策與法律	前期投入成本高，後期碳排放量低，營運成本降低	1.評估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影子價格，將碳成本納入投資評估，提升減碳項目之執行機會。 2.廠內設備汰舊換新、製程持續改善，提升能源效率。 3.持續推動 ISO 50001 鑑別節能機會，並落實執行。																													
再生能源法規- 用電大戶條款風險	轉型風險 / 政策與法律	資本支出增加、營運成本增加	1.本公司桃園廠的屋頂已建置 322.7kW 太陽能裝置容量自發自用，再評估增設機會點。台聚集團積極尋找合適場地投入綠電開發方案。																													
低碳技術轉型	轉型風險 / 能源、技術	資本支出增加、營運成本降低	2.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節能設備投入(如馬達...等)或燃料替代等。																													
原物料價格上漲	轉型風險 / 市場	營運成本增加	改善製程回收再利用。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氣候變遷議題</th> <th>議題類別</th> <th>潛在財務影響</th> <th>公司策略及因應作為</th> </tr> </thead> <tbody> <tr> <td>高效率生產</td> <td>機會/資源效率</td> <td>資本支出增加、營運成本降低</td> <td>產線導入智能看板管理系統，設備稼動、能耗..等，可即時管理。</td> </tr> <tr> <td>回收再利用－循環經濟</td> <td>機會/資源效率</td> <td>營運成本降低</td> <td>改善製程回收再利用。</td> </tr> <tr> <td>減少用水量和耗水量</td> <td>機會/資源效率</td> <td>前期投入節水技術成本高</td> <td>RO 廢水回收再利用。</td> </tr> <tr> <td>使用低碳能源</td> <td>機會/韌性、能量來源</td> <td>營運支出增加、營運成本降低</td> <td>1. 建置屋頂型太陽能發電系統。 2. 推動廠區通過 ISO 50001 節能管理系統之驗證，桃園廠於 2021 年已獲得認證。持續製程及設備改善。</td> </tr> <tr> <td>善用公共部門獎勵辦法</td> <td>機會/市場</td> <td>資本支出增加、營收增加</td> <td>1.更新高效空壓機，申請動力及公用設備補助。 2.參加經濟部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轉型補助(以大帶小低碳轉型計畫)</td> </tr> </tbody> </table>	氣候變遷議題	議題類別	潛在財務影響	公司策略及因應作為	高效率生產	機會/資源效率	資本支出增加、營運成本降低	產線導入智能看板管理系統，設備稼動、能耗..等，可即時管理。	回收再利用－循環經濟	機會/資源效率	營運成本降低	改善製程回收再利用。	減少用水量和耗水量	機會/資源效率	前期投入節水技術成本高	RO 廢水回收再利用。	使用低碳能源	機會/韌性、能量來源	營運支出增加、營運成本降低	1. 建置屋頂型太陽能發電系統。 2. 推動廠區通過 ISO 50001 節能管理系統之驗證，桃園廠於 2021 年已獲得認證。持續製程及設備改善。	善用公共部門獎勵辦法	機會/市場	資本支出增加、營收增加	1.更新高效空壓機，申請動力及公用設備補助。 2.參加經濟部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轉型補助(以大帶小低碳轉型計畫)	
氣候變遷議題	議題類別	潛在財務影響	公司策略及因應作為																									
高效率生產	機會/資源效率	資本支出增加、營運成本降低	產線導入智能看板管理系統，設備稼動、能耗..等，可即時管理。																									
回收再利用－循環經濟	機會/資源效率	營運成本降低	改善製程回收再利用。																									
減少用水量和耗水量	機會/資源效率	前期投入節水技術成本高	RO 廢水回收再利用。																									
使用低碳能源	機會/韌性、能量來源	營運支出增加、營運成本降低	1. 建置屋頂型太陽能發電系統。 2. 推動廠區通過 ISO 50001 節能管理系統之驗證，桃園廠於 2021 年已獲得認證。持續製程及設備改善。																									
善用公共部門獎勵辦法	機會/市場	資本支出增加、營收增加	1.更新高效空壓機，申請動力及公用設備補助。 2.參加經濟部以大帶小製造業低碳及智慧化轉型補助(以大帶小低碳轉型計畫)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 台聚集團於 105 年即自主性設定能源管理目標，依循我國能源發展政策，持續追蹤國際趨勢與國家法規進行動態檢討，衡量內外外部因素後，台聚集團於 111 年初訂定 129 年減碳目標為「2030 年碳排放量較 2017 年減少 27%」。集團 9 家國內核心生產廠(包含本公司桃園廠)自 2018 年起陸續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並取得證書，有效管理能源績效，持續落實節能減碳改善行動，期能發揮影響力，進而降低環境衝擊。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溫室氣體管理，企業致力於節能減碳，不僅對社會做出貢獻，亦可藉由能源效率的提高而降低營運成本，本公司桃園廠屬環境部公告須申報之固定污染源，每季定期申報並配合政府查核，並於2022年取得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查證。</p> <p>廣州廠與昆山廠分別于 2023 年 6 月、7 月份取得 ISO-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查證。</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2024~2025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類別</th> <th rowspan="2">單位</th> <th colspan="2">桃園廠</th> <th colspan="2">廣州廠</th> <th colspan="2">昆山廠</th> <th colspan="2">馬來西亞廠</th> </tr> <tr> <th>2024 年</th> <th>2025 年</th> <th>2024 年</th> <th>2025 年</th> <th>2024 年</th> <th>2025 年</th> <th>2024 年</th> <th>2025 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td> <td>噸 CO₂e</td> <td>3,709</td> <td>2,970</td> <td>691</td> <td>647</td> <td>195</td> <td>182</td> <td>394</td> <td>356</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噸 CO₂e</td> <td>7,902</td> <td>6,929</td> <td>21,278</td> <td>21,919</td> <td>17,689</td> <td>18,655</td> <td>4,502</td> <td>829</td> </tr> <tr> <td>合計</td> <td>噸 CO₂e</td> <td>11,611</td> <td>9,900</td> <td>21,969</td> <td>22,566</td> <td>17,884</td> <td>18,837</td> <td>4,896</td> <td>1,185</td> </tr> <tr> <td>單位產品溫室氣體密集度</td> <td>噸 CO₂e/噸</td> <td>1.51</td> <td>1.57</td> <td>8.02</td> <td>7.65</td> <td>4.80</td> <td>4.76</td> <td>4.28</td> <td>1.14</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單位	桃園廠		廣州廠		昆山廠		馬來西亞廠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範疇一	噸 CO ₂ e	3,709	2,970	691	647	195	182	394	356	範疇二	噸 CO ₂ e	7,902	6,929	21,278	21,919	17,689	18,655	4,502	829	合計	噸 CO ₂ e	11,611	9,900	21,969	22,566	17,884	18,837	4,896	1,185	單位產品溫室氣體密集度	噸 CO ₂ e/噸	1.51	1.57	8.02	7.65	4.80	4.76	4.28	1.14
類別	單位	桃園廠				廣州廠		昆山廠		馬來西亞廠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4 年	2025 年																																																				
範疇一	噸 CO ₂ e	3,709	2,970	691	647	195	182	394	356																																																				
範疇二	噸 CO ₂ e	7,902	6,929	21,278	21,919	17,689	18,655	4,502	829																																																				
合計	噸 CO ₂ e	11,611	9,900	21,969	22,566	17,884	18,837	4,896	1,185																																																				
單位產品溫室氣體密集度	噸 CO ₂ e/噸	1.51	1.57	8.02	7.65	4.80	4.76	4.28	1.14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一) 人權相關政策</p> <p>人權政策</p> <p>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並落實人權保障，實現人權普世價值，本公司參考【國際人權法典】(International Bill of Rights)與國際勞工組織【關於工作中的基本原則與權利宣言】(Declaration on Fundamental Principles and Rights at Work) 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於 2018 年 3 月制定適用於本公司及台聚集團各關係企業之人權政策，以杜絕侵犯及違反人權的行為，並提供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使公司同仁獲得合理與有尊嚴的對待與照顧。</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人權風險鑑別與評估 每年進行人權風險鑑別，針對鑑別的人權關注議題執行合規檢查及評估，依照風險評估結果及內外部審查發現缺失，採取減緩與矯正措施，並持續改善，以達風險管理目的。 本公司建立人權管理各階段之步驟及展開流程，作為維護與保護人權的基礎，包括如下</p>  <p>人權議題牽涉不同業務部門與單位，透過人資處針對不同的影響對象與人權議題，進行人權盡職調查與風險管理的作業</p> <p>人權盡職調查流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階段</th> <th>步驟</th> <th>作法</th> </tr> </thead> <tbody> <tr> <td>階段一：承諾</td> <td>聲明</td> <td>對外承諾支持並遵循國際規範與當地法令，制訂人權政策。</td> </tr> <tr> <td rowspan="2">階段二：管理</td> <td>鑑別</td> <td>確認組織屬性與營運型態的重大人權議題與受影響對象。</td> </tr> <tr> <td>評估與分析</td> <td>針對全體員工與服務過程，定期評估人權衝擊，瞭解風險暴露程度。</td> </tr> </tbody> </table>	階段	步驟	作法	階段一：承諾	聲明	對外承諾支持並遵循國際規範與當地法令，制訂人權政策。	階段二：管理	鑑別	確認組織屬性與營運型態的重大人權議題與受影響對象。	評估與分析	針對全體員工與服務過程，定期評估人權衝擊，瞭解風險暴露程度。
階段	步驟	作法												
階段一：承諾	聲明	對外承諾支持並遵循國際規範與當地法令，制訂人權政策。												
階段二：管理	鑑別	確認組織屬性與營運型態的重大人權議題與受影響對象。												
	評估與分析	針對全體員工與服務過程，定期評估人權衝擊，瞭解風險暴露程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階段</th> <th>步驟</th> <th>作法</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階段三：因應措施</td> <td>行動與作為</td> <td>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定期評估的人權風險程度，擬定不同行動方案。 追蹤行動方案的執行程度與績效，同時進行溝通，確保人權管理有效性。 若發生人權侵害的事件，從制度改善、物質與心理輔導層面提供補償措施。 </td> </tr> <tr> <td>報導</td> <td>在公司內部進行人權管理的討論與呈報，並於公司網站公開揭露人權管理作法與成效。</td> </tr> </tbody> </table> <p>人權關注事項與做法</p> <p>1. 提供安全與健康的工作環境</p> <p>本公司為維護員工職場安全，除建置各項污染防治及消防安全設備外，並導入環境管理系統 ISO 14001，同時積極推動節能減排、災害防免、污染防制等改善行動，確保可提供安全健康之工作環境。另依循台聚集團訂定減碳目標「2030年碳排放量較2017年減少27%」，並逐年追蹤檢視推展進度，適時執行汰舊換新、綠電建置與採購...等具體措施。</p> <p>本公司除依法令規範提供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外，並成立職業安全衛生專責單位與委員會組織，聘有專業醫師及護理人員，且定期辦理安全衛生、消防等相關教育訓練，採取必要之預防措施以防止職業災害發生，進而降低工作環境之危險因素。</p>	階段	步驟	作法	階段三：因應措施	行動與作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定期評估的人權風險程度，擬定不同行動方案。 追蹤行動方案的執行程度與績效，同時進行溝通，確保人權管理有效性。 若發生人權侵害的事件，從制度改善、物質與心理輔導層面提供補償措施。 	報導	在公司內部進行人權管理的討論與呈報，並於公司網站公開揭露人權管理作法與成效。	
階段	步驟	作法										
階段三：因應措施	行動與作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定期評估的人權風險程度，擬定不同行動方案。 追蹤行動方案的執行程度與績效，同時進行溝通，確保人權管理有效性。 若發生人權侵害的事件，從制度改善、物質與心理輔導層面提供補償措施。 										
	報導	在公司內部進行人權管理的討論與呈報，並於公司網站公開揭露人權管理作法與成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2. 友善職場 本公司透過尊重不同性別、年齡與文化，以建構人人都能發揮所長的友善職場環境。 在職場中包容不同背景、種族、性別、性傾向、能力和觀點的人，創造一個多元化的環境；並以同工同酬公平及共融方式為員工提供透明的錄用條件、晉升機會和薪資待遇，弭平不同群體之間的差距，確保每位員工、承攬商夥伴都被尊重和接納，能夠全面參與和貢獻。 每年持續透過文宣海報、宣導講座及辦理各式教育訓練落實性別平等政策及預防職場不法侵害，致力提供員工、承攬商夥伴具尊嚴且友善的工作環境。</p> <p>3. 杜絕不法歧視以合理確保工作機會均等 本公司將人權政策落實於內控程序，於聘用、薪酬福利、培訓機會、升遷、解職或退休等勞動權益事項上，對於職工及求職者不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懷孕、容貌、五官、身心障礙、星座、血型等因素為由而有不公平的對待。</p> <p>4. 禁用童工 為確保遵守企業社會責任及道德規範，本公司自招募開始即明定禁用童工，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止，公司總人數共 222 人，其中無任何童工。</p> <p>5. 禁止強迫勞動 本公司不強制或脅迫任何無意願之人員進行勞務行為。對於職工之每日、每週正常工作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休假、特別休假及其他各種假別之規定皆恪遵法令規範。</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於考勤系統員工申請加班時設置提醒功能，加班後提供加班費或補休，並有專人逐月進行廠區工時檢視及控管。</p> <p>人權保障訓練作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人訓練-到職時即要求進行相關法遵宣導之新人教育訓練，內容包含：性騷擾防治、反歧視、反騷擾、推行工時管理、保障人道待遇等。 2. 預防職場不法侵害-透過宣導及公告聲明，使員工了解於執行職務過程中有責任協助確保職場無不法侵害之發生，並揭露申訴專線，共同營造友善之工作環境。 3. 職業安全系列訓練-內容包含：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消防安全訓練、緊急應變、急救人員訓練等。 4. 誠信道德行為準則宣導-從日常行為與道的標準進行教育與宣導，以期提供一個健康正面的職場文化。 <p>本公司持續關注人權保障並落實進行相關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課程涵蓋「誠信經營與法遵」：聚焦於集團行為準則 (CoC) 及法律風險防範 (如背信罪) 相關課程，對應公司治理評價、「職業安全與健康」：包含法定安全教育 (壓力容器、高空作業)、急救、滅火技能及製程安全評估，直接連結生產穩定性與員工安全保障、「環境管理與應變」:納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毒化災應變及污染防治 (空污應變)，展現公司對環境風險的管控力、及「人權與友善職場」：針對新人入職時的人權宣導 (性騷擾防治、反歧視) 及職場暴力預防，落實 S (Social) 面向的人道待遇。</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2025 年舉辦促進人權保障相關訓練，參加總人次共 564 人，訓練總時數為 1,889.5 小時，參與人次與訓練明細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課程名稱</th> <th>總人次</th> <th>訓練總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製程安全訓練</td> <td>118</td> <td>404</td> </tr> <tr> <td>工安訓練/宣導</td> <td>167</td> <td>399</td> </tr> <tr> <td>環保訓練</td> <td>53</td> <td>128.5</td> </tr> <tr> <td>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含作業主管在職、回訓等訓練)</td> <td>131</td> <td>638.5</td> </tr> <tr> <td>自衛消防編組訓練</td> <td>48</td> <td>192</td> </tr> <tr> <td>消防訓練/宣導</td> <td>1</td> <td>12</td> </tr> </tbody> </table>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課程名稱</th> <th>總人次</th> <th>訓練總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特殊作業及癌症篩檢專題講座</td> <td>14</td> <td>31</td> </tr> <tr> <td>友善職場-維持無暴力、騷擾、恐嚇的工作場所相關宣導</td> <td>32</td> <td>84.5</td> </tr> <tr> <td>合計</td> <td>564</td> <td>1889.5</td> </tr> </tbody> </table> <p>人權風險減緩措施</p> <p>本公司承諾確保員工與工作環境的安全、人員受到尊重並具有尊嚴、營運遵循 ESG 精神並遵守法規及道德。為體現此一承諾，除誠信為本，在合法基礎上尊重員工，並指派專人依法落實員工職安衛作業，持續宣導輔以教育將人權政策落實到日常營運環節，並建立有效之申訴管道。</p>	課程名稱	總人次	訓練總時數	製程安全訓練	118	404	工安訓練/宣導	167	399	環保訓練	53	128.5	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含作業主管在職、回訓等訓練)	131	638.5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8	192	消防訓練/宣導	1	12	課程名稱	總人次	訓練總時數	特殊作業及癌症篩檢專題講座	14	31	友善職場-維持無暴力、騷擾、恐嚇的工作場所相關宣導	32	84.5	合計	564	1889.5
課程名稱	總人次	訓練總時數																																		
製程安全訓練	118	404																																		
工安訓練/宣導	167	399																																		
環保訓練	53	128.5																																		
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含作業主管在職、回訓等訓練)	131	638.5																																		
自衛消防編組訓練	48	192																																		
消防訓練/宣導	1	12																																		
課程名稱	總人次	訓練總時數																																		
特殊作業及癌症篩檢專題講座	14	31																																		
友善職場-維持無暴力、騷擾、恐嚇的工作場所相關宣導	32	84.5																																		
合計	564	1889.5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114 年人權管理成果</p> <p>依據本公司「人權政策與管理方案」進行風險辨識後，本年度共納入 14 項人權議題，其中 9 項被列為重大關注的管理項目，包括：「職場包容性」、「強迫勞動」、「工時過長」、「性騷擾」、「職場不法侵害」、「童工」、「個資管理與隱私保護」、「職業安全管理」及「就業與職場歧視」。針對上述重大議題中存在可能風險的項目，本公司已採取風險減緩措施及衝擊補償措施，衝擊補償實施比例達 100%。</p> <p>經執行減緩措施及衝擊補償措施如下：</p> <p>人權管理項目的減緩及補償措施</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議題</th> <th>減緩措施</th> <th>補償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職場包容性</td> <td> (1) 依法令規定，足額聘用身心障礙者。 (2) 建構友善身障者之無障礙工作環境。 除前述對身心障礙者友善之政策外，集團亦訂定並揭露職場多元化政策，於標準書「集團招募與任用管理辦法」明訂招募、甄試、進用、分發、配置均不得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星座、血型等為由予以歧視而有差別待遇。此外，集團積極推動多元與共融職場，使 </td> <td> 不足進用部分業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亦積極在招募過程中調整，努力提升符合多元化目標之人才招聘比例。 </td> </tr> </tbody> </table>	議題	減緩措施	補償措施	職場包容性	(1) 依法令規定，足額聘用身心障礙者。 (2) 建構友善身障者之無障礙工作環境。 除前述對身心障礙者友善之政策外，集團亦訂定並揭露職場多元化政策，於標準書「集團招募與任用管理辦法」明訂招募、甄試、進用、分發、配置均不得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星座、血型等為由予以歧視而有差別待遇。此外，集團積極推動多元與共融職場，使	不足進用部分業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亦積極在招募過程中調整，努力提升符合多元化目標之人才招聘比例。
議題	減緩措施	補償措施							
職場包容性	(1) 依法令規定，足額聘用身心障礙者。 (2) 建構友善身障者之無障礙工作環境。 除前述對身心障礙者友善之政策外，集團亦訂定並揭露職場多元化政策，於標準書「集團招募與任用管理辦法」明訂招募、甄試、進用、分發、配置均不得以種族、階級、語言、思想、宗教、黨派、籍貫、出生地、性別、性傾向、年齡、婚姻、容貌、五官、星座、血型等為由予以歧視而有差別待遇。此外，集團積極推動多元與共融職場，使	不足進用部分業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亦積極在招募過程中調整，努力提升符合多元化目標之人才招聘比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議題</th> <th>減緩措施</th> <th>補償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外籍工作者(含藍領、白領以及僑外生)、原住民及女性員工皆能獲得公平的就業機會與職涯發展，並透過適才、適性之人才發展機制，提供多元化教育訓練、職能提升計畫，促進多元人才的包容與發展，使每位員工在適合崗位上發揮所長，共同成長。</td> <td></td> </tr> <tr> <td>工時過長</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遵循勞動法令有關工作時間的相關規定，公司規章定期進行合規檢視，並落實執行。 2. 透過出勤及加班管理系統，確實記載員工出勤時間。 3. 系統每日發送上下班讀卡超時提醒，除提醒員工正常上下班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之規定，並確認延時下班是否加班，若加班則可選擇發給加班費或補休。 4. 定期檢視各單位之加班情形。 </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若發生加班事實，均依法發給加班費。 2. 了解同仁工作負荷及超時原因，並積極進行流程改善及優化作業，協助提升工作效率。 3. 工時過長者列入工作異常負荷辨識與風險調查名單，定期進行員工健康檢查，並酌量調整相關作業及人力狀況。 4. 了解同仁工作負荷及工時過長原因，並積極進行流程改善及優化作業，協助提升工作效率。 </td> </tr> </tbody> </table>	議題	減緩措施	補償措施		外籍工作者(含藍領、白領以及僑外生)、原住民及女性員工皆能獲得公平的就業機會與職涯發展，並透過適才、適性之人才發展機制，提供多元化教育訓練、職能提升計畫，促進多元人才的包容與發展，使每位員工在適合崗位上發揮所長，共同成長。		工時過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遵循勞動法令有關工作時間的相關規定，公司規章定期進行合規檢視，並落實執行。 2. 透過出勤及加班管理系統，確實記載員工出勤時間。 3. 系統每日發送上下班讀卡超時提醒，除提醒員工正常上下班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之規定，並確認延時下班是否加班，若加班則可選擇發給加班費或補休。 4. 定期檢視各單位之加班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若發生加班事實，均依法發給加班費。 2. 了解同仁工作負荷及超時原因，並積極進行流程改善及優化作業，協助提升工作效率。 3. 工時過長者列入工作異常負荷辨識與風險調查名單，定期進行員工健康檢查，並酌量調整相關作業及人力狀況。 4. 了解同仁工作負荷及工時過長原因，並積極進行流程改善及優化作業，協助提升工作效率。 	
議題	減緩措施	補償措施											
	外籍工作者(含藍領、白領以及僑外生)、原住民及女性員工皆能獲得公平的就業機會與職涯發展，並透過適才、適性之人才發展機制，提供多元化教育訓練、職能提升計畫，促進多元人才的包容與發展，使每位員工在適合崗位上發揮所長，共同成長。												
工時過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遵循勞動法令有關工作時間的相關規定，公司規章定期進行合規檢視，並落實執行。 2. 透過出勤及加班管理系統，確實記載員工出勤時間。 3. 系統每日發送上下班讀卡超時提醒，除提醒員工正常上下班時間及延長工作時間之規定，並確認延時下班是否加班，若加班則可選擇發給加班費或補休。 4. 定期檢視各單位之加班情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若發生加班事實，均依法發給加班費。 2. 了解同仁工作負荷及超時原因，並積極進行流程改善及優化作業，協助提升工作效率。 3. 工時過長者列入工作異常負荷辨識與風險調查名單，定期進行員工健康檢查，並酌量調整相關作業及人力狀況。 4. 了解同仁工作負荷及工時過長原因，並積極進行流程改善及優化作業，協助提升工作效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議題</th> <th>減緩措施</th> <th>補償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職業安全管理</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保障員工之健康與安全，並防止職業災害之發生，定期監測職場環境（如實施作業環境監測檢定），確保工作場所安全。 定期進行工作場所飲用水、二氧化碳、照明、消防設備等品質檢測。 定期實施在職員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高員工危害辨識意識。 定期透過內部文宣，加強職業安全宣導。 本公司已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同時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防止災害、預防污染等改善活動，合理確保可提供安全之工作環境。 </td> <td>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啟動職災通報與處理程序。 主動提供關懷與相關保險資訊，協助員工了解如何申請相關補償。 視員工身心恢復狀況，適時調整工作安排。 </td> </tr> </tbody> </table> <p>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與工作生活平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每年委託大型醫院辦理健康檢查，以保障員工的身體健康，並根據需求向主管機關呈報備查。此外，針對廠區員工，特別加強特殊健康檢查的作業，擔保工作環境的安全與健康管理。 公司提供場地或贊助經費，鼓勵員工參與健康活動，員工自組社團，透過社團活動凝聚同仁的情感。 	議題	減緩措施	補償措施	職業安全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保障員工之健康與安全，並防止職業災害之發生，定期監測職場環境（如實施作業環境監測檢定），確保工作場所安全。 定期進行工作場所飲用水、二氧化碳、照明、消防設備等品質檢測。 定期實施在職員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高員工危害辨識意識。 定期透過內部文宣，加強職業安全宣導。 本公司已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同時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防止災害、預防污染等改善活動，合理確保可提供安全之工作環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啟動職災通報與處理程序。 主動提供關懷與相關保險資訊，協助員工了解如何申請相關補償。 視員工身心恢復狀況，適時調整工作安排。
議題	減緩措施	補償措施							
職業安全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保障員工之健康與安全，並防止職業災害之發生，定期監測職場環境（如實施作業環境監測檢定），確保工作場所安全。 定期進行工作場所飲用水、二氧化碳、照明、消防設備等品質檢測。 定期實施在職員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高員工危害辨識意識。 定期透過內部文宣，加強職業安全宣導。 本公司已通過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同時積極推動節能減碳、防止災害、預防污染等改善活動，合理確保可提供安全之工作環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啟動職災通報與處理程序。 主動提供關懷與相關保險資訊，協助員工了解如何申請相關補償。 視員工身心恢復狀況，適時調整工作安排。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舉辦尾牙、中秋晚會等活動調劑員工身心與凝聚向心力外，公司並設置運動及健身設備，供員工工作之餘使用。 • 為鼓勵員工維持身心健康並達成工作與生活的平衡，集團推動「台聚集團聚聚走走」健走活動，透過每日步行 6,000 步的目標，讓同仁在繁忙的工作中培養規律的運動習慣。公司同仁們齊心將累計步數轉化為企業植樹行動，實現健康促進與環境永續的雙重價值。同仁們在過程中不僅增強身心活力，也藉由團隊合作與互相鼓勵，提升職場凝聚力與向心力。 • 設置 EAP（員工協助方案），其目的在「協助員工解決影響工作表現的個人問題」，透過專業、保密且免費的服務，幫助員工恢復身心健康，從而保持或提升工作表現與生活品質。員工可透過(0800)電話、Mail、Line 及一對一個別諮詢管道，進行包括員工心理、工作、管理、醫療、法律、理財等面向之協助服務。 <p>【台聚好心情專線】員工關懷、2025 年 3 月-12 月集團共計使用 78 人次。</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設 Wellbeing（員工身心健康/福祉）講座，創造一個讓員工能在生理、心理、社交和財務各方面都感到支持、平衡和健康的職場環境，從而提升整體生產力，講堂內容包括：心理健康、稅務理財、親子溝通、生理健康(配合年度體檢)，並剪輯成線上課程讓全員可以閱讀。 <p>員工滿意度調查 越峯公司於 2025 年 7-8 月執行集團各公司員工意見調查，本次調查內容包括主管、薪酬、同事、工作、發展、企業文化、永續經</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營、組織承諾等 8 個構面。公司為擴大覆蓋率為 100%，首次將工員納入調查。越峯公司職員填答率 83%、工員填答率 37%(工員首次參加調查)。職員滿意度 4.59 分 (最高 6 分)、工員滿意度 4.39 分，全體員工滿意度 4.57 分。針對各構面調查結果，將進行下列改善措施，並持續優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關注薪資結構的市場競爭力，參考標竿企業薪資水準，加強職位評價、專業技能、工作表現等因素優化薪資結構及制度，提升薪酬的內部公平性和外部競爭力。 2. 導入 EAP 員工協助方案，提升同仁身心健康。 3. 強化訓練品質體系，推動技能再造，促進人才與組織的共同發展。 4. 進行關鍵人才的養成與接班梯隊的建立、優化績效管理與晉升機制。 5. 在公司重大活動、各層級會議及訓練課程中明確宣導公司願景、使命與價值觀，並具體落實在各項規章制度和公司政策。越峯期待透過全體員工意見調查來瞭解員工對於公司管理運作的看法，並找出留才關鍵指標，辨識育才重點項目，進行人才培育專案，掌握未來人力資源脈動。 <p>申訴制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公司設有暢通之申訴管道，同仁於公司內部遇有各種問題，可透過公司之申訴管道向各級主管或人力資源處提出申訴。另為維護性別平等工作及提供職工、求職者免受性騷擾以及預防不法侵害之職場環境，設有性騷擾防治及預防不法侵害之專屬申訴信箱與電子郵箱。於申訴調查期間皆採保密方式處理，不洩漏申訴人之姓名或其他足資識別申訴人身分之相關資料，以保護申訴人。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p>(二)本公司章程明定,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依前項分派之員工酬勞總額,基層員工占比不低於該數額之百分之四十。公司全體員工均可分享公司經營成果。</p> <p>公司已制定及實施之員工薪酬及福利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薪酬 本公司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定期檢討薪資報酬政策;並將獎懲連結年終獎金,以使獎勵及懲戒制度明確有效。依據公司獲利程度、員工個人績效與組織目標達成率發給年終獎金。 ●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設有多元福利措施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福利項目</th> <th>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獎金福利</td> <td>年終獎金、年節禮金</td> </tr> <tr> <td>休假福利</td> <td>留職停薪育嬰假、生理假、家庭照顧假、產假、產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td> </tr> <tr> <td>保險福利</td> <td>勞保、健保、員工商務旅行平安險、員工/眷屬團保</td> </tr> <tr> <td>交通福利</td> <td>員工停車位、交通津貼</td> </tr> <tr> <td>娛樂福利</td> <td>員工社團贊助、員工旅遊、年終尾牙及不定期聚餐、免費研磨咖啡</td> </tr> <tr> <td>補助福利</td> <td>員工在職教育訓練、員工國內/外進修補助</td> </tr> <tr> <td>其他福利</td> <td>婚喪喜慶補助、資深員工表揚、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及保健方案等。</td> </tr> </tbody> </table>	福利項目	內容	獎金福利	年終獎金、年節禮金	休假福利	留職停薪育嬰假、生理假、家庭照顧假、產假、產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	保險福利	勞保、健保、員工商務旅行平安險、員工/眷屬團保	交通福利	員工停車位、交通津貼	娛樂福利	員工社團贊助、員工旅遊、年終尾牙及不定期聚餐、免費研磨咖啡	補助福利	員工在職教育訓練、員工國內/外進修補助	其他福利	婚喪喜慶補助、資深員工表揚、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及保健方案等。
福利項目	內容																		
獎金福利	年終獎金、年節禮金																		
休假福利	留職停薪育嬰假、生理假、家庭照顧假、產假、產檢假、陪產檢及陪產假																		
保險福利	勞保、健保、員工商務旅行平安險、員工/眷屬團保																		
交通福利	員工停車位、交通津貼																		
娛樂福利	員工社團贊助、員工旅遊、年終尾牙及不定期聚餐、免費研磨咖啡																		
補助福利	員工在職教育訓練、員工國內/外進修補助																		
其他福利	婚喪喜慶補助、資深員工表揚、員工定期健康檢查及保健方案等。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退休制度與執行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從業人員之退休皆依規定辦理，且為健全本公司員工退休制度，依法申請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設置退休金專戶，每月按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存入臺灣銀行，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保管與運用；並因應勞動基準法修法後，退休準備金應足額提撥要求，每年年底試算次年度應補足金額，於3月底前存入專戶，保證每位依法申請退休之員工均可領到所應得的退休金。 94年7月1日新制退休金制度實施後，本公司依法向員工舉辦說明會並徵詢員工選擇意向，選擇舊制員工依勞動基準法辦理；選擇新制員工舊年資予以保留。依法按月向勞保局提撥6%退休金，並代扣另外自願提撥之退休金至勞保局存放。 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司114年年報第肆章營運概況之勞資關係內文。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三)</p> <p>1.本公司為提高工安各項自主性檢查與預防，積極參與各廠區所屬工業區安全促進會活動，並加入觀音工業區服務中心所屬工業區區域聯防夥伴。在工安及環保等方面，參與集團北區資源整合會議，互相觀摩和學習，提昇作業人員安全和健康的保障，並且每年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和工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的能力。公司注重員工的人身安全和健康，提供員工團體保險計劃，包括定期壽險、重大疾病、意外傷害、職業傷害、癌症醫療等，每年定期的健康檢查，提供員</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工身體保健和醫療協助，定期舉行戶外活動，讓員工在工作和生活取得平衡。</p> <p>2.環安衛教育訓練與宣導是提升員工安全認知的基礎，本公司依職務需求辦理各項在職訓練，以提升人員安全意識和觀念。</p> <p>3.本公司 111 年 12 月 22 日通過 ISO45001 職安衛管理系統認證(有效期限 114 年 12 月 22 日至 117 年 12 月 21 日)，積極推動節約能源、預防廠內環境污染及廠外污染擴散等改善活動，確保員工安全與健康。</p> <p>4.本公司台北辦公室及桃園廠 114 年職業災害及火災事故均為零。</p>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四) 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為提升同仁整體競爭力，本公司教育訓練配合外部環境、集團經營方針、公司發展策略、部門績效目標及員工職涯發展需求，構建全方位教育訓練體系，提供全方位人才所需要的培訓課程。</p> <p>訓練架構主要由「在職訓練(OJT)」、「職外訓練(Off-JT)」、「自我學習成長(SD)」三大架構所組成，完整並有系統地規劃員工職涯發展所具備的訓練課程，進而延伸至個人終身學習的教育訓練體系。</p> <p>針對「新進人員」，詳細介紹集團企業文化精神、經營理念、勞動法規與組織制度規範、專業技能與作業流程等，協助快速融入工作環境，提升對公司的認同感與向心力，並依各單位需求實施專業課程或工安課程。</p> <p>對於「在職員工」的訓練及進修，每年第四季進行員工訓練需求調查，編列年度教育訓練執行計畫和預算，定期舉辦員工職能訓練、管理訓練、專題講座、健康講座及各種研討會，</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課程進行方式多元，除課程講授之外，亦會根據課程屬性設計活動、進行個案研討或小組討論，讓學習更加生動、活潑，同時設有數位學習平台提供自主學習的管道，讓同仁隨時隨地有效地進行學習活動，提升員工專業或管理技能，平衡員工身心靈發展。</p> <p>而「接班儲備人員」培訓的落實是為確保公司重要職位人員的平穩接替及延續，提供的訓練內容有職務輪調、海外派駐、專案主導、管理技巧及領導力之培訓課程等訓練，避免人才斷層斷層，從而保持公司營運的穩定性及競爭力永續發展。</p> <p>針對「屆退人員」的身心健康及退休後生活規劃，安排退休理財、健康管理、生活調適等課程，以利順利接軌退休生活。</p>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p>(五)本公司獲有 ISO9001、ISO14001、ISO50001、ISO45001、ISO14064-1 及 IATF16949 認證，以品質、能力及環保政策為條件，協同優質供應商長期配合，服務客戶，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為保護本公司客戶資料之安全，台聚集團資訊處訂定「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總則」、「系統開發及維護管理規範」、「應用系統程式上線作業管理要點」、「資料庫管理要點」等各項規範，並透過加強防火牆管理、權限控管、測試環境與實際作業環境區隔、將含有個資的資料作去識別化處理等措施，強化個資保護以避免洩漏。</p> <p>此外，本公司訂有「客戶財產管理辦法」，妥善保管客戶提供物品，並如屬客戶智慧財產權，則與客戶簽有保密合約；本公司明瞭並應採取必要措施維護於合作期間內所知悉或持有之營業秘密，並保持其機密性，除職務上之正常使用外，</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非經客戶事前書面同意，不得任意洩漏、告知、交付或移轉予第三人、或對外發表、或為自己或第三人利用該營業秘密；當客戶或營業秘密之所有人將該營業秘密對外公開或解除其機密性時，本公司才得同時解除該營業秘密之保密責任。</p> <p>本公司訂有「客戶品質抱怨管理辦法」，客戶可經由口頭、電話、書面等方式向業務單位提出抱怨事項，業務單位接收訊息後立即確認發生狀況反應給品質單位及其他相關單位。</p> <p>本公司遵守對客戶承諾，在商業活動進行同時，確保客戶的智慧財務權及隱私受到尊重，故本公司於 114 年未發生客戶隱私遭到侵犯或損毀客戶財產之抱怨事件。</p>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六)本公司與主要原物料供應商建立長期策略合作關係，並依據備料時程建立安全庫存，以確保供應鏈暢通。為鼓勵供應商持續優化，致使本公司適時、適量、適價獲得原物料及服務等，每年定期配合生產營運及環保政策，依據品質、交期、環保、職安衛、包裝、品質認證及服務等項目，對供應商進行評鑑。本公司未來規劃透過定期評鑑了解供應商人權管理，並宣導 ESG 觀念，再進一步納入例行性評鑑項目。</p> <p>本公司將持續加強供應鏈永續性的自我評估，逐步將 ESG 績效納入遴選、評鑑與稽核之流程。透過公司的影響力使供應商共同落實社會責任，卓越的供應商 ESG 經驗分享及合作是本公司建立永續經營的重要基礎。</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	V		<p>本公司於民國 104 年首度發行 103 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到 109 年更名為永續報告書，第十一本 114 年度永續報告書內容係依循全球報告倡議組織(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簡稱 GRI)所發</p>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行的永續性報導準則「核心」選項。 114年ESG報告書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擔任第三方確信單位，審閱GRI 準則符合性及依循確信準則(3000號)執行5項ESG指標有限確信作業，並出具確信報告。	規定相符。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3 月 10 日增訂「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於 111 年 3 月 8 日更名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運作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本公司 110 年首次參賽「台灣企業永續獎(TCSA)」，在競爭激烈的電子資訊製造業中脫穎而出，即得最高榮譽白金獎，114 年再度榮獲白金獎，顯示在 ESG 資訊揭露完整與透明度及績效努力獲得評審的肯定。 (二) 越峯 ESG - 永續報告書 https://www.usig.com/ACMECSR/Report.aspx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本公司以董事會督導氣候變遷管理作為，轄下永續發展委員會為氣候管理的最高組織，由獨立董事擔任主席，每年審議公司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行動及檢視執行狀況，並且向董事會報告。</p> <p>相關彙整各工作會議資訊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經營管理會議：由董事長擔任主席，不定期針對節能減碳重大政策進行推動規劃及成果報告。 2.集團設環處季報會議：為台聚集團執行能源管理最高單位，於每一季度向董事長報告推動規劃、進度，並進行決策。 3.董事會下轄審計委員會，每年將風險管理小組鑑別結果提報董事會，鑑別內容涵蓋全球氣候變遷、能源及相關財稅等議題造成之風險。薪酬委員會每年評估與審閱經理人在 ESG 相關績效（包含氣候變遷相關議題管理），並將氣候相關目標納入高階主管之績效評估與薪酬制度中，以監控氣候相關議題目標之實現。 <p>本公司鑒於全球日益重視 E(環境面)、S(社會面)、G(治理面) 等相關議題，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分階段推動上市櫃公司揭露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資訊，建構企業溫室氣體盤查能力等。本公司已完成合併公司盤查及確信作業，每年度報告具體推動各項措施，由董事提供建議。</p> <p>本公司除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效能外，尤其針對落實減碳目標及發展綠電策略亦審慎規劃及執行中，協助企業減少問題和風險，期達到國際標準，以實現企業永續發展遠大目標。</p>
<p>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台聚集團因應氣候變遷所帶來之不確定性，已辨識與營運相關之主要氣候實體風險、轉型風險及氣候相關機會，並評估其於不同時間尺度下，對公司業務、營運策略及財務表現可能造成之影響。</p> <p>本公司依自身營運特性與產業環境，將時間尺度定義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短期：2025 年至 2027 年 • 中期：2027 年至 2030 年 • 長期：2030 年至 2050 年

項目	執行情形					
	本公司所辨識之氣候風險影響企業之情形如下：					
	類型	項目	描述	可能影響之時間區間		
	短期	中期	長期			
	轉型風險	碳費徵收	依據《氣候變遷因應法》規定，我國將自 114 年起正式開徵碳費，課徵對象為年碳排放超過 2.5 萬公噸 CO ₂ e 的事業單位。首波碳費標準費率為每噸新台幣 300 元，若企業能提出具體且可驗證的自主減量計畫，並經主管機關核定通過，則有每噸新台幣 100 元之優惠費率，且屬高碳洩漏風險者，適用收費排放量調整，初期係數 0.2 折扣。	◎	◎	◎
	實體風險	高溫與能源供應不穩	隨著氣候變遷加劇，年均溫持續上升與高溫日數顯著增加已成為全球共通趨勢。根據中央氣象署資料，台灣年平均氣溫與高溫事件出現頻率皆呈明顯上升，預示未來夏季高溫可能成為常態性風險來源。			◎
	實體風險	極端風雨與淹水	根據中央氣象署與 IPCC 報告觀察，近年台灣地區颱風、強降雨、局部暴雨事件顯著增加，不僅造成城市與低窪地區反覆淹水，更對產業營運帶來立即且劇烈之衝擊，屬於急性實體風險。		◎	◎
	機會	低碳能源導入	在全球氣候政策趨嚴與 2050 淨零碳排放目標驅動下，企業能源使用結構正快速轉型，導入再生能源已成為企業達成減碳承諾與維持國際競爭力的重要契機。對碳排放密集的製造業而言，透過自建或採購太陽能、風能、地熱等再生能源，可有效降低電力使用過程中所產生的間接排放。	◎	◎	◎
機會	提升企業聲譽及品牌知名度	永續經營已成為企業品牌價值與市場競爭力的重要組成。透過參與永續評比（如 CDP、TCSA 台灣企業永續獎）、主動揭露 TCFD / TNFD 資訊，並擴大執行合併公司溫室氣體與 ESG 報告書之第三方確信，將有助於整體永續資訊的透明性與一致性，亦可提升對投資人、客戶及監管機構之可信度。	◎	◎	◎	



項目	執行情形		
	本公司所辨識之氣候風險影響企業之情形如下：		
	類型	項目	財務影響
	轉型 風險	碳費徵收	<p>此風險可能影響區間為短期、中期及長期，對本期攸關財務影響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現階段年排放量未達環境部公告之碳費徵收門檻，故本年度無須繳納相關碳費。然本公司持續落實溫室氣體盤查與自主減量監控，以因應未來法規門檻可能下修之潛在風險。 為提前因應未來碳定價制度並降低潛在成本，本期投入資本支出計 800 仟元，執行冷卻水系統更新及製程廢熱回收專案，致非流動資產及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雖然短期內設備投資將增加折舊費用，但長期而言，透過提升能源效率可降低電費支出，並確保未來法規趨嚴時之競爭優勢，有助於優化整體營運效率及維護獲利能力。
實體 風險	高溫與能源 供應不穩	<p>此風險可能影響區間為長期。本公司採取分階段之能源韌性強化策略，本期雖無重大資本支出，但持續落實跨年度設備優化計畫：</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已於 2024 年度完成高效能空壓機之汰舊換新，藉此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減緩電費波動衝擊。 預計於 2027 年度啟動「電力監控制迴路與系統建置」專案，整合既有柴油發電機組，建立自動化備援與電力監控機制，以應對長期電力供應不穩之風險。 	
	<p>因應策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導入內部碳定價，並以影子價格方式訂定，將碳成本納入投資評估，提升減碳項目之執行機會。 2.建立能源管理系統，分析各項數字尋求改善空間，持續規劃節能減碳方案，進行廠內設備汰舊換新，改善能源效率等方案。 3.新增 75kW 屋頂太陽能設備自發自用，已於 114 年 11 月併網發電，並持續規劃廠區屋頂可設置機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空壓、空調、發電等系統設備每年定期保養維護。 2.空壓、冰水、發電等系統設備進行汰舊換新。 3.發電機設備每年進行緊急應變演練及訓練。 		

項目	執行情形			
	類型	項目	財務影響	因應策略
	實體風險	極端風雨與淹水	<p>此風險可能影響區間為中期及長期，對本期攸關財務影響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降低極端天氣致災之財務風險，本期投資保險較去年度增加計 1,185 仟元。 考量長期物理風險之防護需求，致本期相關投入資本支出計 8,000 仟元進行排水系統升級及防洪設施改善工程，以強化廠區營運韌性，致非流動資產增加。 透過預防性清淤、保險轉嫁，本公司致力於降低中長期極端氣候事件發生時之復原成本與營業中斷風險，維護長期財務穩健性。 	<p>(耗水費徵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改善廢水回收系統及加強操作管理，提升回收水量，減少耗水量。 <p>(減少用水量和耗水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投資廢水處理系統。 製程設備及操作改善使蒸氣減量。 持續研擬耗水量減少方案。
	機會	低碳能源導入	<p>此機會影響區間為短期、中期及長期，對本期攸關財務影響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為增加能源自主性並落實能源轉型，本期資本支出計 2,670 仟元建置廠區太陽能光電自用系統，致非流動資產及投資活動現金流出增加。 透過自建太陽能，本公司雖於短期內增加資本支出，但長期而言，可降低對傳統化石能源之依賴，有效規避未來碳費成本增加之衝擊，並提升企業綠色競爭力與品牌價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發自建太陽能案場。 關注及參與再生電力市場。
		提升企業聲譽及品牌知名度	<p>此機會影響區間為短期、中期及長期，對本期攸關財務影響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期投入 153,045 仟元用於開發中之永續相關產品之研究發展費用及永續品牌推廣費用。 	<p>研發各項新產品，積極轉型綠能產品。</p>



項目	執行情形
<p>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極端氣候事件對財務之影響</p> <p>本公司參考 IFRS S2「氣候相關揭露」準則，評估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對企業策略及財務狀況之影響。本公司透過情境分析辨識關鍵因子，並將因應對策納入經營決策流程。</p> <p>實體風險參考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TCCIP）《臺灣氣候變遷關鍵指標圖集：AR6統計降尺度版》及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之研究資料，採用 IPCC AR6 結合「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SP）」與「代表濃度路徑（RCP）」之情境。</p> <p>本公司選擇以 SSP5-8.5（極高溫室氣體排放）情境為基準，預計於2050年左右（139年）二氧化碳排放量將加倍，並針對「高溫」、「淹水」及「乾旱」等災害進行財務衝擊分析。</p> <p>1.氣候事件之物理衝擊與財務影響分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強烈颱風與降雨風險：雖然 21 世紀中影響臺灣之颱風個數預計減少約 15%，但強颱風比例將顯著增加約 100%，且颱風降雨預計增加 20%。此趨勢可能導致營運據點因強降雨造成淹水，引發設備損壞或停工，導致營收損失。 • 強風與極端風速：預期最大風速將增加約4%。強風威脅可能造成廠房結構受損或電力設施中斷，進而提升後續維修費用與營運成本。 • 長期氣候趨勢：至21世紀末，強颱風比例可能增加達50%、颱風降雨增加35%。長期而言，若未採取調適行動，資產損失風險與經營不確定性將持續攀升。 <p>2.因應物理風險之韌性強化</p> <p>為強化策略韌性並減少潛在財務失，本公司採取預防性調適行動。</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強化防災準備：針對強颱風威脅，加強廠區排水系統與防汛設施，並提高建築物與設備的抗風抗災能力，以降低因設備受損導致的非計畫性資本支出。 • 精進情境分析：持續更新實體風險情境分析工具，將高溫與乾旱風險納入財務評估範疇，以利規劃更精準的調適管理策略。 <p>納入決策流程：將上述風險評估結果納入公司整體策略韌性評估中，確保氣候變遷之財務影響能於早期預警階段即納入經營考量。</p>

項目	執行情形
	<p>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p> <p>在低碳經濟轉型的情境下，本公司面臨來自政策與法規、技術發展及市場需求的廣泛挑戰。根據分析，短期至長期內的關鍵風險包括碳費徵收、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再生能源法規規範以及消費者偏好的轉變。雖然市場對低碳產品需求增加，為因應轉型風險，本公司採取下列行動並反映於財務結構中：</p> <p>一、碳定價與節能專案管理 本公司正式導入內部碳定價，以影子價格作為投資評估依據，藉此提升減碳專案的執行機會。依據環境部公告之碳費徵收辦法，按排放量估列相關碳費支出（營運費用）；同時投入大量資金用於汰換老舊馬達、鍋爐及冰水機等節能設備。雖然短期內資本支出增加導致折舊與現金流出上升，但長期可透過提升能效減少電費與碳費成本，優化獲利能力。</p> <p>二、能源轉型與低碳電力導入 為增加能源自主性，本公司積極開發自建太陽能案場，此外，亦同步執行綠電採購計畫，將相關購電支出反映於營運費用中。透過自發自用與綠電採購，本公司旨在規避未來電力碳排成本增加的衝擊，並透過能源管理系統分析各項數據，尋求最大限度的改善空間。</p> <p>三、產品創新與永續品牌經營 本公司持續投入永續相關產品之研發，增加本期研發費用，但有助於提升企業聲譽，確保在綠色消費趨勢下的競爭優勢。</p>
<p>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p>	<p>為健全誠信之經營理念，為確保公司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降低營運可能面臨之風險，已於109年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辦法」，使董事能確實評估、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由各負責之功能部門依據最近國際經濟情勢變化、ESG最新法規及風險機會評估管理辦法，做即時評估與滾動式調整，總經理室每年至少一次將公司風險管理運作情形提報至董事會，使其可瞭解公司存在之風險，進而對公司營運策略適時提出更具體的建議。</p>
<p>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加劇，採用TCFD架構，深化在極端氣候下可能面臨之風險項目，並掌握新的商業機會。參考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TCCIP)、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針對RCP 8.5之情境，推估105-124年溫度上升、降雨量、淹水及乾旱之情形，列舉3項實體風險議題；並依據集團策略、產業特性、國家自訂預期貢獻目標(INDC)及TCFD指標</p>



項目	執行情形
	<p>依據風險與機會因子之性質，將風險歸納為轉型風險、實體風險類別，轉型風險包含：政策法規、商譽、技術、市場，實體風險包含：洪災淹水、乾旱、高溫；機會包含四個面向，分別為：資源效率、能量來源、產品和服務及市場</p> <p>實體風險參考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台(TCCIP)於 112 年 6 月出版的《臺灣氣候變遷關鍵指標圖集：AR6 統計降尺度版》、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出版的《氣候變遷災害風險圖臺》推估未來長期氣候變化以及潛在氣候風險。IPCC AR6 採用的情境結合「共享社會經濟路徑(Shared Socioeconomic Pathways, SSPs)與代表濃度路徑(Representative Concentration Pathways, RCPs)」，公司選擇 SSP 5 - 8.5 排放情境(極高溫室氣體排放量，於 139 年左右二氧化碳排放量會加倍)來進行「高溫」、「淹水」及「乾旱」等氣候災害之未來情境分析。</p> <p>轉型風險參考國際能源總署 (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 110 年出版的世界能源展望報告 (World Energy Outlook, WEO)，報告依據不同的能源趨勢與氣候政策分成 3 種情境，分別為 STEPS (既定政策情境)、APS (宣示承諾情境)、NZE (淨零排放情境)。其中，NZE 為假設所有國家將在 139 年達到淨零排放，為最積極推動減量措施的情境。除此之外，同時也參考國家發展委員會 111 年發布的「臺灣 139 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總說明」，響應國家的減碳路徑，也確保公司在極端氣候變遷影響下仍具備永續經營之韌性。</p> <p>主要財務影響包括：政府碳費與耗水費政策將直接提高公司營運成本，短期須投入資本以改善能源與水資源效率。然而，長期透過節能技術導入、製程回收再利用與循環經濟措施，將逐漸降低營運成本並增強公司競爭力。此外，氣候變遷導致的原物料價格上漲，亦將影響生產成本；公司需投入智慧化設備，改善能源使用效率及資源回收，從而降低財務風險並捕捉市場轉型機會，以維持長期財務穩定性。</p>
<p>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為了達成企業永續願景，以實際行動積極推行相對應的因應策略與管理機制，本公司生產廠持續落實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並規劃執行減碳方案，也積極開發外部再生能源案場，截至 114 年底，太陽能案場桃園廠、昆山廠、廣州廠和馬來西亞廠累積併網容量合計達 5,036kW。</p> <p>本公司依循集團 119 年減碳目標規劃減碳路徑，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已較基準年(106 年)下降 15.5%，其主要下降原因為使用綠電，未來將更積極執行節能減碳方案。中期減碳策略將朝低碳</p>

項目	執行情形
	<p>能源轉型、能源效率提升、智能化監控、再生能源設置與使用進行，長期減碳策略將持續關注低碳燃料、碳捕捉再利用技術及負碳排技術，落實碳中和目標，推動永續發展。</p>
<p>7.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為提前因應政府碳費政策，有效應對氣候變化及降低碳風險，台聚集團於 113 年導入內部碳定價制度，實施範圍涵蓋台灣所有廠區，價格參考國內碳費定價基礎，初期設定每噸碳價為 300 元，並滾動檢討分階段調升。此制度主要將碳成本整合到企業的決策及投資評估流程中，評估碳排放對業務營運的影響，加速執行減碳措施，驅動低碳投資。</p> <p>為確保機制有效落實，集團每年定期管理並確認執行情形，114 年度 5 月完成檢核各單位將碳定價納入專案評估之實績，確保該機制能實質轉化為低碳轉型動力，進而達成企業長期永續發展目標。</p>
<p>8.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p>	<p>氣候變遷是全球共同面臨的挑戰，為與國際接軌及兼顧永續發展需求，我國於 112 年 2 月 15 日公布將《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修正為《氣候變遷因應法》。面對氣候變遷之影響，減碳已成為全球共同努力的目標，台聚集團於 111 年初訂定 119 年減碳目標為「119 年碳排放量較 106 年減少 27%」，更於 112 年進一步訂定「139 年碳中和」為企業長期目標。本公司依循集團減碳目標規劃 139 年減碳路徑，為了達成企業永續願景，截至 114 年底，桃園廠、昆山廠、廣州廠和馬來西亞廠之太陽能設置累積併網容量合計達 5,036kW，使用綠電量為 17,326,069 度。溫室氣體排放範疇、期程及每年達成進度資訊，可參閱項目 9.執行情形。</p>
<p>9.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p>	<p>請詳 1 - 1 及 1 - 2 說明</p>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1. 母公司個體應自115年開始盤查。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116年開始盤查。

母公司個體自 110 年開始依照國際標準組織 (ISO) 發布之 ISO14064-1:2018 標準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以掌握溫室氣體排放狀況，本公司個體及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自 113 年每年定期盤查，最近兩年度溫室氣體盤查數據係依據營運控制法，彙總包括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子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量，說明如下：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排放量 (CO ₂ e)	密集度 (噸 CO ₂ 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排放量 (CO ₂ e)	密集度(噸 CO ₂ e/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
本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3,708.6867	/	2,970.6420	-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7,902.2920		6,929.4544	
小計	11,610.9787		9,900.0964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1,279.3494	/	1,185.0149	/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43,469.4990		41,402.7931	
小計	44,748.8484		42,587.8080	
總計	56,359.8271	18.6792	52,487.9044	17.1023

註：

1. 113、114年度盤查計算採ISO 14064-1:2018標準

2. 114年度如盤查據點碳排放量占總排放量比例未超過5%，且無重大營運變更，將採用首年度(112年)排放數據計算。適用據點包括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台北辦公室。下列公司屬控股公司無排放量，Acme Components(Malaysia) Sdn. Bhd.、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1. 母公司個體應自117年開始執行確信。

2. 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應自118年開始執行確信。

本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最近兩年度執行確信情形說明如下：

執行確信之範圍		113 年排放量 (噸/CO ₂ e)	114 年排放量 (噸/CO ₂ e)	
本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3,708.6867	完整確信資訊將於 114 年永續報告書揭露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7,902.2920		
	總計	11,610.9787		
	佔前述 1-1-1 所揭露盤查數據百分比	100%		
合併財務報告 所有子 公司	(範疇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1,279.3494		
	(範疇二)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43,469.4990		
	總計	44,748.8484		
	佔前述 1-1-1 所揭露盤查數據百分比	100%		
確信機構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確信情形說明		確信準則 3410 號有限確信		
確信意見/結論		無保留結論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越峯公司積極推動永續經營，於 111 年初首次訂定減碳目標，計畫在 119 年將碳排放量較 106 年減少 27%，同時於 112 年進一步訂立了更具挑戰性的目標，設定於 139 年達成碳中和。此目標涵蓋合併公司，並專注於範疇一（直接排放）及範疇二（間接排放）之溫室氣體。

在具體實踐減碳行動方面，國內生產廠持續推行 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與第三方查證，透過系統化的管理，有效掌握排放數據與趨勢。此外，亦積極推動能源管理系統，精進能源使用效率，並具體執行包含幫浦更新、高效率 IE4 以上馬達設備更新、空壓機汰舊換新，以及煨燒爐熱回收等方案，有效降低能源耗用與碳排放量。



再生能源的導入亦是越峯公司減碳策略的關鍵環節。截至 114 年底，已成功推動多個太陽能發電案場，累計併網容量達 5,036 kW，顯示公司於再生能源布局方面的明顯成效。

114 年自行盤查範疇一排放量為 4,156 公噸 CO₂e，範疇二排放量為 48,332 公噸 CO₂e，年度總計排放量為 52,488 公噸 CO₂e。上述數據證明公司現階段減碳策略初見成效，未來將持續推動各項節能及減排措施，朝更具永續性及競爭力的經營模式邁進。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誠信政策 本諸集團「篤實穩健、專業經營、追求卓越、服務社會」之經營理念，和「實事求是、誠信明理」的企業文化，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制定「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本公司董事與總經理均簽署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以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誠信經營守則與防範措施 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制定「誠信經營守則」，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據以訂定防範方案並定期檢討防範方案之妥適性與有效性，並加強相關防範措施。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本公司訂定之防範方案涵蓋下列行為之防範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行賄及收賄。 2.提供非法政治獻金。 3.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 4.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服務、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 5.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其他智慧財產權。 6.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 7.產品及服務於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時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p>(三)誠信經營與檢舉管道</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經董事會通過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具體規範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及實質控制者執行業務應注意事項、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 2.公司已制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鼓勵舉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或誠信經營守則之行為。並提供多元檢舉管道，員工或外部人可經下列檢舉管道，舉報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事項，由專人負責受理，並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進行保密。檢舉管道如下： 審計委員會信箱：設於公司網站，受理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之檢舉。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集團稽核處：舉報專線 2650-3783。</p> <p>集團人資處：申訴專線(分機 2609)及 email 信箱 (usighr@usig.com)。</p> <p>員工申訴信箱，廠區設於警衛室或公布欄旁；台北辦公區設於台聚大樓 6 樓。</p> <p>114 年度各單位均未接獲不法舉報。</p> <p>3.相關規定均落實執行，並持續舉辦教育訓練進行宣導。</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V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p>
	V	<p>(一)本公司業於「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要求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公司治理小組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由公司治理主管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p> <p>公司治理主管於 114 年 11 月 4 日向董事會報告年度誠信經營執行情形，包含如下：</p> <p>1.配合法令制度訂定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之相關規章，並落實執行。</p> <p>2.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依據「評估不誠信行為風險之點檢表」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經評估，本年度並無顯著風險。</p> <p>3.規劃內部組織架構，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監控機制。</p> <p>4.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p>5.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經查，本年度並未接獲不法事件的舉報</p> <p>6.協助董事會及總經理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p> <p>(三)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經理人與受僱人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p>(四)本公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均能獨立、客觀運作，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陳報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本公司之委任會計師亦定期執行內控查核，並與管理階層定期開會討論。內部稽核單位進行風險評估後擬訂次年度稽核計畫，加入「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之管理」稽核項目，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p>(五)為利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了解與宣導本集團誠信及道德標準並切實遵循，本公司於僱用條件即要求受僱人遵守誠信經營政策，員工於到職當天簽署承諾書遵守公司之誠信政策，董事與高階經理人於選任時均簽署誠信經營聲明書，並由專人保管備查。</p> <p>為落實誠信經營及道德行為，本公司持續宣導及定期舉辦相關訓練課程，並以測驗強化員工認知；2025年度本公司舉辦與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教育訓練課程，參加員工及董事共計363人次、訓練總時數合計426小時。課程明細如下：</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課程名稱</th> <th>課程時數</th> <th>總人次</th> <th>訓練總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誠信講座】AI 趨勢與法律風險指南</td> <td>2</td> <td>63</td> <td>126</td> </tr> <tr> <td>【誠信講座】員工行為準則(上)</td> <td>1</td> <td>148</td> <td>148</td> </tr> <tr> <td>【誠信講座】員工行為準則(下)</td> <td>1</td> <td>152</td> <td>152</td> </tr> </tbody> </table>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總人次	訓練總時數	【誠信講座】AI 趨勢與法律風險指南	2	63	126	【誠信講座】員工行為準則(上)	1	148	148	【誠信講座】員工行為準則(下)	1	152	152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總人次	訓練總時數																		
【誠信講座】AI 趨勢與法律風險指南	2	63	126																		
【誠信講座】員工行為準則(上)	1	148	148																		
【誠信講座】員工行為準則(下)	1	152	152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V		<p>(一)本公司於108.11.11經董事會通過，修正「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網址：https://www.acme-ferrite.com.tw/doc/acme54.pdf) 具體檢舉管道、獎勵制度、受理專責人員及檢舉人之保護如下：</p> <p>1.檢舉管道：</p> <p>(1)親身舉報：面對面說明。</p> <p>(2)電話檢舉：02-26503783</p> <p>(3)投函舉報：台北市內湖區基湖路37號7樓稽核處。</p> <p>2.獎勵制度：</p> <p>檢舉事件經查證屬實且其貢獻及所產生之經濟效益重大者，得報請總經理給予檢舉人適當之獎勵。</p> <p>3.受理專責人員：</p> <p>(1)審計委員會：受理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之檢舉。</p> <p>(2)稽核處：受理客戶、供應商、承攬商等之檢舉。</p> <p>(3)人資部門：受理內部同仁之檢舉。</p> <p>4.檢舉人之保護：</p> <p>對於檢舉人、參與調查之人員及其內容，本公司全力保密及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檢舉人為同仁者，本公司保證該同仁不會因為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p>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前項辦法明訂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與相關保密機制，匿名、不以真實姓名之檢舉案件，所陳述之內容或所附之事證具體而認有調查之必要者，仍得呈報董事長/總經理後分案處理作成紀錄，並列為內部檢討之參考。於受理檢舉後進行內部事證之調查，經查證屬實者，本公司按其涉法情事或違規程度，依懲戒規定及相關法令辦理。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上述辦法中明訂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應全力保密及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於公司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規範及宣導資訊，供同仁隨時查閱。(網址： https://www.acme-ferite.com.tw/Official_Zone/CorporateGovernance#03)，並於年報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及推動成效。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員工兼職行為規範」及「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運作並無重大差異情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1.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公告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並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公司治理主管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誠信經營執行事項，114年度誠信經營事項於114年11月4日提報董事會。 2.本公司依主管機關111年8月修正之「公司治理守則」，修訂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本公司董事除遵守禁止內線交易規定外，亦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十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本公司股票。114年度本公司董事於封閉期間均未有申報股票轉讓之情事。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截至刊印日止，本公司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如：公司章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誠信經營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獨立董事職責範疇規則、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等，其詳細內容請參閱下列網站：

1.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s://mops.twse.com.tw>)之公司治理專區。
2. 本公司網站(<https://www.acme-ferrite.com.tw>)。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中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規定，對子公司定期執行稽核及對子公司之財務及業務資訊定期進行分析檢討。

(八)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一一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ajax_t06sg20?parameters=0eb65210d5bdc34ea16e295ccdbad1094fa31ace87661611d3f8c22bea3fb50d9431092059e57ec5acce2508557bbb827dd8deda6d21048dd6757f91f6feed9efade4567702b1a82869a09fd73fc40580c34cb06b2f34283ff7b7f5a90d6ea84903dde6a928cc89597c96889484360aa69e2d433f833ea7a8e738f7bb6b5fbd6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

會議年份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4 年	114/5/27	<p>股東會議事錄已於 114/6/12 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承認一一三年度會計表冊。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 承認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3. 討論「公司章程」修正。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4. 補選本公司獨立董事一人。 5. 當選獨立董事：陳達雄。 執行情形：本次股東常會補選 1 名獨立董事，任期自 114 年 5 月 27 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5 日止，並於本次股東常會後就任。 6. 討論董事競業許可。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

2.董事會

會議屆(年)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 12 屆第 9 次 (114 年第 1 次)	114/3/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變更本公司會計主管。 2. 同意本公司會計主管之競業行為。 3. 通過一一三年度會計表冊。 4. 通過一一三年度虧損撥補。 5. 通過「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 6. 通過訂定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 7. 通過建議股東常會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 8. 通過召集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9. 通過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 10. 通過為子公司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融資額度提供背書保證。 11. 通過一一四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12. 通過委任一一四年度會計師。 13. 通過出具一一三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4. 通過捐贈予「財團法人台聚教育基金會」。
第 12 屆第 10 次 (114 年第 2 次)	114/3/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年股東常會補選獨立董事一人。 2. 通過建議股東常會解除新任獨立董事競業之限制。 3. 通過變更召集一一四年度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會議屆(年)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第 12 屆第 11 次 (114 年第 3 次)	114/4/16	1. 通過持股1%以上股東提名之獨立董事被提名人名單。 2. 通過建議股東常會解除董事競業之限制。
第 12 屆第 12 次 (114 年第 4 次)	114/5/2	1. 通過一一四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補行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一人。
第 12 屆第 13 次 (114 年第 5 次)	114/8/5	1. 通過一一四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 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修正。 3.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4. 通過2024年永續報告書。 5. 通過經理人之競業行為。
第 12 屆第 14 次 (114 年第 6 次)	114/11/4	1. 追認與中國輸出入銀行簽訂短期出口貸款額度。 2. 追認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續簽訂二年期無擔保綜合額度。 3. 追認與彰化商業銀行續簽訂短期無擔保綜合額度及三年期無擔保放款額度。 4. 通過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簽訂短期無擔保綜合額度。 5. 通過授權董事長與金融機構簽訂、交付短期信用放款合約暨其相關文件。 6. 通過一一四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7. 通過一一五年度預算。 8. 通過簽證會計師一一四年度報酬。 9. 通過「關係人、特定公司與集團企業交易作業程序」部分條文修正。 10. 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部分條文修正。 11. 通過修正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2. 通過一一五年度稽核計畫。
第 12 屆第 15 次 (115 年第 1 次)	115/3/4	1. 追認與台新國際商銀續簽訂短期無擔保綜合額度合約。 2. 追認與國泰世華商業銀行簽訂短期避險金融交易額度合約。 3. 通過一一四年度會計表冊。 4. 通過一一四年度虧損撥補。 5. 通過「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修正。 6. 通過於本年股東常會改選董事。 7.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8. 通過召集一一五年股東常會相關事項。 9. 通過訂定受理股東提案期間及處所。 10. 通過「董事及經理人薪酬政策與辦法」部分條文修正。 11. 通過檢討本公司基層員工範圍。 12. 通過評估一一五年度委任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



會議屆(年)次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3. 通過委任一一五年度會計師。 14. 通過出具一一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5. 通過捐贈予「財團法人台聚教育基金會」。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正修	114 年度	2,530	350	2,880	—
	邱政俊					

註1：非審計公費服務係稅務簽證350仟元。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未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故不適用。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114年度審計公費未較113年度審計公費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故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5.3.4 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簽證會計師輪調制度，本公司自 115 年第一季起財務報告，委請張正修會計師及劉怡青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113 年及 114 年均簽發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張正修會計師及劉怡青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15.3.4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
不適用。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 1)	姓名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止	
		持有股 增(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 數增(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吳亦圭(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徐善可(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股東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董事	鄭慧明(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吳文豪(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0	0	0	0
股東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職稱 (註1)	姓名	114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年3月31日止	
		持有股 增(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 數增(減) 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吳憲聰(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0	0	0	0
	黃俊輝(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達雄(114.05.27 新任)	0	0	0	0
	陳標春	0	0	0	0
	張立秋(114.03.25 解任)	0	0	不適用	
	林舜天	0	0	0	0
	王鼎章	0	0	0	0
總執行長	吳亦圭	0	0	0	0
總經理	吳文豪	1,000	(250,000)	0	0
副總經理	梁清金	0	0	0	0
	楊富添	0	0	0	0
	陳鉞宇	0	0	0	0
	曾元起(114.12.01 新任、115.1.31 解任)	0	0	0	0
協理	陳建志	0	0	0	0
	王敏華	0	0	0	0
	施培昭	(23,491)	0	0	0
	程國偉	0	0	0	0
	邱士哲(115.01.16 解任)	0	0	0	0
	熊紹詠(114.04.01 新任)	0	0	0	0
公司治理 主管	陳雍之	0	0	0	0
財務主管	方玉伶	0	0	0	0
會計主管	林素英(114.02.01 解任)	0	0	不適用	
	池玫萱(114.02.01 新任、115.03.31 解任)	0	0	0	0
	蔡小萍(115.03.31 新任)	不適用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二) 股權移轉資訊

姓名(註1)	股權移轉原因 (註2)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 董事、監察人、經理 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交易價格
不適用						

註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2：係填列取得或處分。

(三) 股權質押資訊

姓名 (註1)	質押變動 原因 (註2)	變動 日期	交易 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 董事、監察人、經理 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持股 比率	質押 比率	質借 (贖回) 金額
不適用								

註 1：係填列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姓名。

註 2：係填列質押或贖回。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5年3月28日；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61,682,967	28.96%	—	—	0	0%	註4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510,750	0.71%	—	—	0	0%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280,230	9.52%	—	—	0	0%	註4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510,750	0.71%	—	—	0	0%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6,801,315	3.19%	—	—	0	0%	註4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510,750	0.71%	—	—	0	0%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991,556	2.34%	—	—	0	0%	註4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510,750	0.71%	—	—	0	0%				
玉濤投資有限公司	4,053,530	1.90%	—	—	0	0%	註4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510,750	0.71%	—	—	0	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3,566,526	1.67%	—	—	0	0%	註4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510,750	0.71%	—	—	0	0%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16,262	1.46%	—	—	0	0%	註4	同一代表人	—	
代表人:吳亦圭	1,510,750	0.71%	—	—	0	0%				
李應濟	1,604,000	0.75%	股東未提供資料							—
石惠卿	1,562,000	0.73%	股東未提供資料							
吳亦圭	1,510,750	0.71%	—	—	0	0%	註4	註4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註4：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玉濤投資有限公司、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代表人均為吳亦圭先生。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 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 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td.	20,800,000	100%	0	0	20,800,000	100%
Acme Electronics (Cayman) Corp.	43,887,521	60.10%	0	0	43,887,521	60.10%
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2,064,224	34.00%	39,539,911	60.92%	61,604,135	94.92%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與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80.09.05	10	15,000	150,000	15,000	150,000	募股	—	
81.09.30	10	30,000	300,000	30,000	300,000	現增	—	
85.11.12	13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現增	—	經(85)商字第120406號
89.07.05	10	33,850	338,500	33,850	338,500	減資	—	(89)台財證(一)第54845號
89.08.09	15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現增	—	(89)台財證(一)第54845號
90.08.01	10	53,400	534,000	53,400	534,000	盈轉	—	(90)台財證(一)第140848號
91.08.01	10	63,600	636,000	63,600	636,000	盈轉	—	(91)台財證一第0910136029號
93.08.18	10	72,068	720,680	68,888	688,880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0930132880號
94.08.30	10	79,156	791,568	75,976	759,768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0940131391號
95.08.10	10	150,000	1,500,000	85,294	852,940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0950129106號
95.09.30	10	150,000	1,500,000	85,961	859,610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5.10.23 經授商字第09501238560號
96.03.22	10	150,000	1,500,000	86,213	862,130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6.04.03 經授商字第09601067110號
96.06.23	10	150,000	1,500,000	86,318	863,180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6.07.04 經授商字第09601149180號
96.08.14	10	150,000	1,500,000	90,816	908,161	盈轉	—	金管證一字第0960035882號
96.08.23	10	150,000	1,500,000	90,856	908,561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6.09.12 經授商字第09601223900號
96.09.19	35	150,000	1,500,000	105,856	1,058,561	現增	—	金管證一字第0960035883號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96.12.24	10	150,000	1,500,000	106,302	1,063,021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7.01.14 經授商字第 09701003390 號
97.03.20	10	150,000	1,500,000	106,818	1,068,181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7.04.17 經授商字第 09701093630 號
97.08.18	10	150,000	1,500,000	114,459	1,144,592	盈轉	— 97.09.09 經授商字第 09701224330 號
97.12.26	10	150,000	1,500,000	114,739	1,147,39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8.02.02 經授商字第 09801006150 號
98.07.07	10	150,000	1,500,000	114,854	1,148,54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8.07.24 經授商字第 09801164660 號
98.12.23	10	150,000	1,500,000	115,072	1,150,72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9.01.07 經授商字第 09901001820 號
99.03.22	10	150,000	1,500,000	115,331	1,153,31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9.04.07 經授商字第 09901067700 號
99.07.12	10	150,000	1,500,000	115,400	1,154,00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9.08.10 經授商字第 09901178890 號
99.08.23	10	150,000	1,500,000	115,551	1,155,51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99.09.07 經授商字第 09901200850 號
99.12.30	10	150,000	1,500,000	115,824	1,158,24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0.01.27 經授商字第 10001019260 號
100.03.22	10	150,000	1,500,000	115,935	1,159,35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0.04.01 經授商字第 10001065580 號
100.06.30	10	150,000	1,500,000	116,892	1,168,922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0.07.22 經授商字第 10001162740 號
100.08.25	10	180,000	1,800,000	163,239	1,632,395	盈轉	— 100.09.08 經授商字第 10001209180 號
100.08.30	10	180,000	1,800,000	164,141	1,641,415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0.09.15 經授商字第 10001214750 號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100.12.31	10	180,000	1,800,000	164,240	1,642,405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1.01.13 經授商字第 10101006310 號
101.03.22	10	180,000	1,800,000	164,396	1,643,965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1.04.12 經授商字第 10101060880 號
101.07.05	10	180,000	1,800,000	164,483	1,644,835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1.07.24 經授商字第 10101150560 號
101.08.15	10	250,000	2,500,000	180,909	1,809,087	盈轉	—	101.08.29 經授商字第 10101178680 號
101.08.30	10	250,000	2,500,000	181,450	1,814,49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1.09.19 經授商字第 10101194210 號
101.12.28	10	250,000	2,500,000	181,477	1,814,76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2.01.10 經授商字第 10201006650 號
102.03.27	10	250,000	2,500,000	181,538	1,815,37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2.04.11 經授商字第 10201065890 號
102.05.17	10	250,000	2,500,000	181,587	1,815,86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2.06.05 經授商字第 10201103360 號
102.08.15	10	250,000	2,500,000	182,074	1,820,73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2.08.30 經授商字第 10201178340 號
102.12.26	10	250,000	2,500,000	182,171	1,821,70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3.01.20 經授商字第 10301003980 號
103.03.21	10	250,000	2,500,000	182,289	1,822,88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3.04.09 經授商字第 10301059870 號
103.05.19	10	250,000	2,500,000	182,293	1,822,92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3.05.30 經授商字第 10301101210 號
103.08.16	10	250,000	2,500,000	182,303	1,823,02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3.09.01 經授商字第 10301180550 號
104.05.19	10	250,000	2,500,000	182,378	1,823,77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4.06.05 經授商字第 10401105520 號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 他
104.11.16	10	250,000	2,500,000	182,423	1,824,22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4.12.08 經授商字第 10401252140 號
107.03.20	10	250,000	2,500,000	182,431	1,824,30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7.04.09 經授商字第 10701034080 號
108.03.20	10	250,000	2,500,000	182,471	1,824,70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8.04.17 經授商字第 10801036830 號
108.05.17	10	250,000	2,500,000	182,994	1,829,937	認股權憑證轉換	—	108.05.31 經授商字第 10801062840 號
112.02.06	10	300,000	3,000,000	212,994	2,129,937	現增	—	112.02.06 經授商字第 11230012240 號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增資部分應加註生效（核准）日期與文號。

註 3：以低於票面金額發行股票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 4：以貨幣債權、技術抵充股款者，應予敘明，並加註抵充之種類及金額。

註 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212,993,743	87,006,257	300,000,000	上櫃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總 括 申 報 制 度 相 關 資 訊

有價證券 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發行 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 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不 適 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列明股權比例達百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

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年3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數	持 股 比 例
台灣聚合化學品股份有限公司		61,682,967	28.96%
台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280,230	9.52%
亞洲聚合股份有限公司		6,801,315	3.19%
台達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4,991,556	2.34%
玉濤投資有限公司		4,053,530	1.90%
華夏海灣塑膠股份有限公司		3,566,526	1.67%
亞洲聚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16,262	1.46%
李應濟		1,604,000	0.75%
石惠卿		1,562,000	0.73%
吳亦圭		1,510,750	0.71%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所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稅後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如尚有餘額，於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後之餘額，作為累積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後，依法定程序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會得視業務狀況保留全部或部分盈餘。

決議分派盈餘時，因本公司產業屬於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財務規劃，股東股利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全部股利之百分之十。惟如當年度每股可分配盈餘低於零點一元時，得不分派。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於 115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通過擬議無發放股東股利，尚待



115 年股東常會承認。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預期股利政策未有重大變動。

(四)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五)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依前項分派之員工酬勞總額，基層員工占比不低於該數額之百分之四十。

上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方式發放，本公司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符合一定條件時，亦得受分派員工酬勞，其一定條件由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 114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不適用。

(3)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董事會決議發放之金額若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a. 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不擬分派。

b. 與費用年度估列金額差異數：無。

c. 估列金額差異原因：不適用。

d. 處理情形：不適用。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上年度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一一三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差異數	差異說明
	114年5月27日 提報股東會	114年3月4日 提報董事會		
董事酬勞	0	0	0	—
員工酬勞	0	0	0	—

(2)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實際配發與認列未有差異。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經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係從事錳鋅及鎳鋅軟性鐵氧磁粉、磁鐵芯、碳化矽粉，以及其他相關電感零組件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2. 114年度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軟性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2,652,850	86
碳化矽粉	416,171	14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 錳鋅軟性鐵氧磁鐵粉 (Mn-Zn soft ferrite powder)
- (2) 鎳鋅軟性鐵氧磁鐵粉 (Ni-Zn soft ferrite powder)
- (3) 錳鋅軟性鐵氧磁鐵芯 (Mn-Zn soft ferrite cores, 以下簡稱錳鋅鐵芯)
- (4) 鎳鋅軟性鐵氧磁鐵芯 (Ni-Zn soft ferrite cores, 以下簡稱鎳鋅鐵芯)
- (5) 碳化矽粉 (High Purity SiC powder)

4. 計畫開發之新產品：

114年計畫開發之新產品包括

- (1) 設計應用頻率 up to 10MHz 材料及鐵芯開發
- (2) 車用 3D/4D 傳感器鐵芯開發
- (3) 電動車用充電盒功率材料及鐵芯開發
- (4) 車用高磁通/高居禮溫度 choke 材料及鐵芯開發
- (5) 車用 CANbus 材料及鐵芯開發
- (6) 車用安全氣囊連接器材料及鐵芯開發
- (7) 複合式鐵芯貼合技術開發
- (8) 電源設計高溫耐大電流材料及鐵芯開發
- (9) 高頻低損耗 GaN/SiC 伺服器應用鐵芯材料設計開發
- (10) 高頻高磁通($\Delta B > 120\text{mT}$)電源材料及鐵芯開發
- (11) SiC 精密塊材燒結用粉及載盤開發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A. 產業簡介

被動電子元件 (Passive Components) 在電子電路中扮演著基本元件的角色，其本身無法自行運作，而需藉由補充、聯結主動元件而運作的零組件。被動元件產品可分為電阻器 (Resistor)、電容器 (Capacitor) 及電感器 (Inductor) 等，為各項資訊、通訊及消費性與工業用電子產品等設備不可或缺的重要基本元件。就其功能而言，電阻用來調整電路中的電壓及電流，電容器主要用途包括電荷儲存、交流濾波或旁路、切斷或阻止直流電壓、提供調諧及振盪之用，而電感器則主要用於防治電磁波干擾、過濾電流中的雜訊以及功率轉換，除上述功能外可搭配電阻與電容展現濾波之功能。

本公司所生產的錳鋅及鎳鋅鐵氧磁鐵芯屬於被動元件中電感類材料，可作為濾波器 (Filter)、抗流圈 (Choke)、電子安定器 (Ballast)、電源供應器 (SPS)、各式變壓器 (Inverter、Converter、Inductor、Telecom) 之上游原料，該電子元件可進一步應用於(無線)充電器、雲端伺服器、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液晶顯示器、智慧型手機、汽車電子及通訊網路設備等常見電子產品。由於電感器能夠穩定電流、去除雜訊及抑制電磁輻射，故在電子資訊及消費性產品被廣泛運用。

B. 現況與發展

電感器主要分為線圈型 (Coil) 與晶片型 (Chip set)。本公司所生產的錳鋅鐵氧磁鐵芯 (Mn-Zn soft ferrite core) 及鎳鋅鐵氧磁鐵芯 (Ni-Zn soft ferrite core) 主要應用於線圈型電感器。112年俄烏戰爭影響，以及受到電子終端需求疲弱、庫存調整未如預期、中國經濟低迷等因素，台灣被動元件市場規模縮小，年減6.4%。113年雖全球手機及筆電等



消費性電子需求持續低迷，雲端伺服器產業供應鏈庫存已去化，其中，AI伺服器與AI終端裝置應用需求增加，推升被動元件需求成長，台灣被動元件市場規模約2,420億元，年成長11.1%。114年台灣被動元件產業受惠AI伺服器與車用高階產品需求，整體產值預估達到新台幣2,571億元，年成長約2.64%。

(2)碳化矽粉

A.產業簡介

碳化矽（**Silicon Carbide**，簡稱**SiC**）是一種化學化合物，由矽（**silicon**，簡稱**Si**）和碳（**carbon**，簡稱**C**）元素組成。它是一種廣泛應用的非金屬材料，因其一些獨特的物理和化學特性而受到廣泛關注，整理有關碳化矽的一些主要特點以及它的高壓、高功率環境中的應用：

- **高耐壓特性**：碳化矽材料具有優異的絕緣性能和高耐壓能力，因此非常適合在高壓環境中使用。這使得碳化矽元件在電力轉換和控制應用中特別有用，例如電動車和電動車充電樁。
- **低耗損特性**：碳化矽材料的低電導率損失意味著在電流通過時產生的熱量相對較少。這使得碳化矽元件在高功率應用中表現出色，同時能夠降低能源消耗和提高效率。
- **高溫穩定性**：碳化矽能夠在極高溫度下穩定運作，這對於在高溫環境中工作的應用非常重要。它可以用於車輛電子、航空航天、太陽能發電以及工業設備等需要高溫操作的領域。
- **高頻操作**：由於碳化矽具有高電子遷移率，它的高頻電子元件中表現出色。這對於通信設備、雷達系統和高頻功率放大器等應用非常有價值。
- **節能環保**：由於碳化矽的高效能轉換特性和低功耗，它有助於節省能源和減少碳排放，這符合現代綠色能源和環保的趨勢。

- 小尺寸高集成度：SiC材料半導體技術可以實現更小的器件尺寸和更高的集成度，這使得在有限的空間內實現更多功能成為可能，同時降低了成本。

碳化矽是一種多功能的半導體材料，擁有絕佳的高壓、高功率、高溫、高頻等特性。這使得它在電動車、電動車充電樁、綠電能源設備等應用中具有巨大的應用潛力，並有望在未來的科技和工業領域中發揮更多作用。

B.現況與發展

隨著科技行業的不斷演進，碳化矽（SiC）材料已經崛起為一個引人注目的技術趨勢，對於半導體和能源產業帶來了巨大的潛力，作為一種優越的半導體材料，碳化矽不僅具有高溫穩定性、高功率密度和高電子遷移率等出色特性，還有助於節省能源和提高效能，這使得它在電動車、電力轉換、新能源等領域中受到廣泛關注。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上游	中游	下游	產品應用面
氧化鐵 氧化錳 氧化鋅 氧化鎳 氧化銅	錳鋅鐵氧磁鐵芯 鎳鋅鐵氧磁鐵芯 錳鋅鐵氧磁鐵粉 鎳鋅鐵氧磁鐵粉	為功率變壓器、負載線圈、抗流圈、消磁線圈之上游元件	資訊產品：電源供應器、顯示器、主機板、硬碟、光碟機、印表機、掃描器等電腦週邊產品
			通訊產品：智慧手機、電話機、傳真機、交換機、伺服器等通訊用局端與用戶端設備
			消費性電子產品：平板電腦、數位相機、遊戲機、CD/DVD 播放機、LED TV、音響等
			其他：車用電子、醫療儀器、太陽能、無線充電器等



(2) 碳化矽粉

上游	中游	下游	產品應用面
N-type 碳化矽	晶圓基板 磊晶	IC 設計 IDM 廠 晶圓代工	電信、通信設備領域、電動汽車 充電站、車載充電器等 汽車領域為中心不段擴大
半絕緣 碳化矽			高功率電源及網通設備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A. 產品發展趨勢

由於全球3C產品之快速發展，下游廠商為因應市場需求之變化，產品不斷推陳出新，隨著電子產品功能日益提升及外觀設計往大型變壓器及微小型電感二極化發展，因此需根據客戶對產品功能、材質及形狀之要求，進行材料、配方、阻抗值及尺寸外觀等特性設計，並朝寬溫、高頻、耐大電流與微小複雜化趨勢發展。

B. 競爭情形

本公司所生產之產品以中國市場為主要銷售重點，目前本公司主要競爭對手為中國及日本鐵芯廠，由於此產業競爭廠商眾多，價格競爭激烈，本公司藉由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製程改善以降低生產成本與產品品質之全面提升，以有效區隔市場建立競爭優勢。此外，配合客戶產品開發需求，建立全方位支援服務能力，形成與其他競爭對手之差異競爭優勢，並與客戶共同開發未來產品之發展趨勢，以快速掌握市場脈動，提昇競爭優勢。

(2)碳化矽粉

A.產品發展趨勢

第一類~第三類半導體材料之比較概況

分類	第一類半導體	第二類半導體	第三類半導體
材料	矽，鍺	砷化鎵、磷化銦	氮化鎵、碳化矽
特性	用途廣但無法發光，在能源轉換和高頻通訊的效能不如第三類半導體	處理高頻訊號速度更快，能將訊號轉換成雷射等光源	能承受更高的電壓，電源轉換效率更高，高頻傳輸效率更佳
應用	邏輯晶片等應用	手機和基地台功率放大器、雷射、光纖傳輸	光達、車用二極體、5G、衛星通訊功率放大器、風力發電等電力控制系統
國際業者情況	以 IDM 型態為主	以 IDM 型態為主	以 IDM 型態為主
我國發展情況	專業分工型態為主	晶圓代工業表現突出	製造端較強、設計、封測較弱

資料來源：財訊、台灣經濟研究院產經資料庫整理，2023 年 2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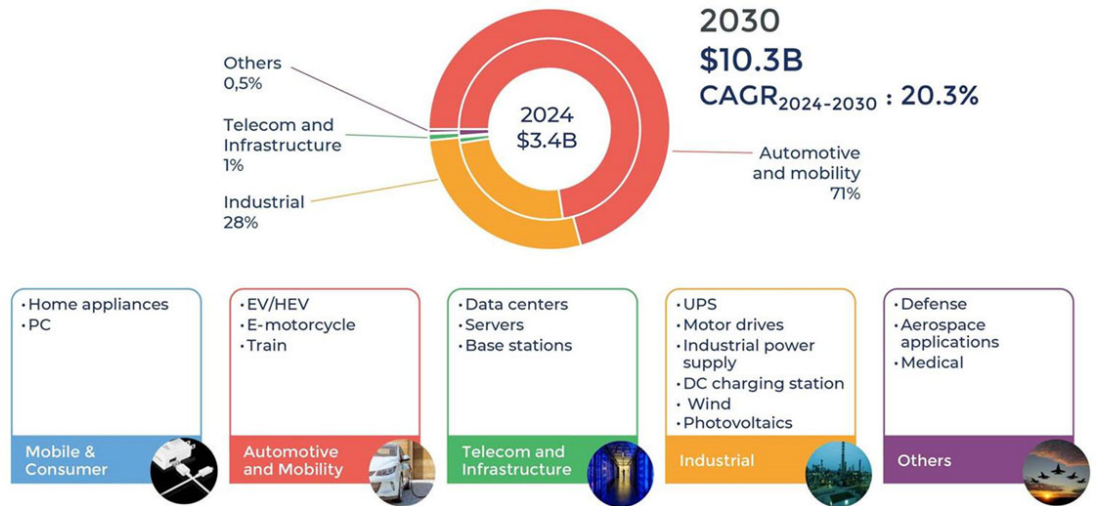
B.競爭情形

根據下圖的預測資料可知，2030年全球碳化矽(SiC)功率半導體市場規模將由2024年的30.4億美元成長至 100.3億美元，總計2024~2030年的年複合成長率將為20.3%的水準，其中汽車應用將主導碳化矽(SiC)市場，占整個碳化矽(SiC)器件市場70%以上。碳化矽成長主要驅動力是汽車市場，尤其是電動汽車，目前電動車市場需求減緩，本公司藉由高品質附加價值作為市場區隔。並開發再生能源產品及AI伺服器應用方面產品，以及積極投入高純度碳化矽燒結體應用市場的產品開發，開發更不同應用面產品，以提升本公司競爭力。



2024 – 2030 POWER SiC DEVICE MARKET, SPLIT BY APPLICATION

Source: Power SiC 2025 – Markets & Applications report, Yole Group



www.yolegroup.com | ©Yole Group 2025

資料來源： Yole，2025年7月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210,819	50,696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複合式鐵芯貼合技術開發。
- (2) SiC 精密塊材燒結用粉及成形燒結技術開發。
- (3) 生胚雕刻技術應用各種尺寸面型開發。
- (4) P65 材質 power chokes。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 A. 持續新材料、新技術及新產品之開發，並結合中國大陸工廠之成本優勢，致力提升競爭力及擴大市場佔有率。
- B. 現有台灣、馬來西亞、中國大陸地區華南、華東及成都辦事處等銷售據點，並增加美國等服務據點，持續強化對下游客戶之服務，就近接近客戶群，以迅速滿足客戶需求。
- C. 配合與國際大廠進行Design-in及Spec-in，承認新產品。
- D. 產品組合調整，以提高獲利能力。

(2) 碳化矽粉

- A. 桃園廠持續擴大產能，以滿足市場快速增長幅度。
- B. 擴增馬來西亞產線，避免因地緣政治因素影響產品承認進度。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整合集團相關資源，積極開發潛在客戶及新據點，以提高市場佔有率。
- (2) 持續培養國際行銷人才，設立海外行銷新據點，以達國際化的目標，並充分掌握國際市場資訊。
- (3) 新材料事業群持續開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度		
銷售地區	銷售淨額	比 例
亞 洲	2,238,330	73
美 洲	614,252	20
歐 洲	121,541	4
其 他	94,898	3
合 計	3,069,021	100

2. 市場約略佔有率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114年台灣被動元件市場規格約略新台幣2,571億元，台灣電感器市場規模約略佔被動元件市場12~15%，本公司114年之銷售淨額約為新台幣1,029百萬元，市場佔有率概算約略為2~4%。

(2) 碳化矽粉

本公司114年碳化矽銷售淨額約為新台幣416百萬，初估約佔全球市場12~15%。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114年仍俄烏戰爭持續、歐美電動車市場需求放緩以及美國關稅等因素影響，全球手機及筆電等消費性電子需求略有回升，而伺服器應用快速成長帶動資料中心，通用伺服器，以及AI伺服器對高效能被動元件需求增加，彌補電動車車用機種需求減少缺口，114年台灣被動元件市場年成長約2.64%，未來雖電動車市場不如預期，然AI、5G通信/伺服器/數據存儲等應用於伺服器需求持續成長，被動元件在質與量的需求上也同步提升，帶動被動元件未來需求與展望。

(2) 碳化矽粉

碳化矽市場，111年至117年複合成長率高達31%，其中有七成應用於電動車，114年由於電動車銷售不佳需求復甦不如預期，有待新能源的開發應用及AI電源導入，才有望提升市場需求及應用。

4. 競爭利基

(1) 策略性產銷據點

有鑑於軟性鐵氧磁鐵芯之下游產業主要在中國大陸地區，為提高競爭力、取得較低人工成本與就近接近客戶及時供應中國大陸地區之下游客戶，本公司於89年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後，轉投資越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從事磁鐵芯之成型、燒結及研磨，並就近服務大陸華東地區之客戶；另早於87年度轉投資設立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就透過該子公司委由大陸東莞長安上沙管理區之高安電子廠進行磁鐵芯研磨之來料加工，加工後之成品就近配銷供應大陸華南地區之客戶；93年11月24日再經由Golden Amber Enterprises Limited於大陸廣東省增城市設立越峰電子（廣州）有限公司，95年第二季建廠完成並投產，並取代高安電子廠之功能，成為本公司在華南地區的產銷據點，充分運用在地之效益。另，在中國四川地區設立辦事處，以就近服務客戶，此外，馬來西亞亦有產銷據點。

(2) 優良的管理制度

本公司於86年通過ISO9001品質認證、95年通過ISO14001品質認證，於97年通過TS16949品質認證及107年通過IATF16949品質認證，桃園廠並於110年通過ISO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111年通過ISO45001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全面推廣品質管制活動以確保產品品質及環保要求。此外，於90年成功導入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得以配合客戶及時性之需求，縮短交期並提供品質穩定之產品，建立具有競爭優勢的品牌形象。



(3) 材料開發能力

日本及歐美等國之技術經驗與產品規模均居主導地位，鐵氧磁體磁鐵芯之磁粉配方影響磁體製程及最終品質甚大，由於配方內容與錳鋅鐵氧磁體之導磁性、密度、能量轉換效率及未來燒結所需時間、良率息息相關，故，鐵氧磁體大廠均視配方內容為最高機密。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即持續加速人才培養與技術研究之發展，已建立自有之材料開發能力，本公司亦已趕上材料開發先驅。

(4) 完整之服務與穩定之客戶群

由於產品須配合下游廠商不同用途之應用，因此本公司在下游客戶設計產品之初即參與規劃，再供給更下游之系統終端產品廠商製成成品，因此，設計與認證之時間很長，下游客戶一旦採用，非特殊狀況不易更換供應商，產品忠誠度高。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 A.電子產品間所發生之電磁輻射干擾現象日益受到重視，而歐美等先進國家首先關注到電磁輻射問題，已訂定嚴格之電磁檢測標準，未來電子產品必須通過電磁輻射測試，因此將有助增加對磁鐵芯與電感產品之需求。
- B.隨著全球汽車、資訊、網路通訊與消費性電子產業蓬勃發展，市場規模持續擴大，因此亦增加對磁鐵芯與電感產品之需求。此外，由於下游產品之使用範圍廣泛，因此受單一產業景氣影響較小。
- C.本公司經營團隊致力於本業經營均有10年以上經歷，對於所屬行業之產品開發趨勢、製造及銷售等各方面作業皆有豐碩經驗，其陣容堅強且默契十足，另本公司管理階層深知品質之良窳係銷售推廣之基石，故自成立之初即注重全面品質提升政策，於85年通過ISO9002品質認證、86年通過ISO9001品質認證與92年通過QS9000品質認證，95年通過ISO14001品質認證，並配合RoHS要求於96年通過QC080000品質認證，並於97年通過TS16949品質認證及107

年通過 IATF16949 品質認證，桃園廠並於 110 年通過 ISO50001 能源管理系統認證，111 年通過 ISO45001 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系統，全面推廣品質管制活動以確保產品品質及環保要求。

D. 本公司立足本業三十餘年，深知被動元件市場競爭情勢，需具備大量生產規模及優良之生產效率，始能增加本身營運競爭實力。多年來專注於生產製程提升及改良，以順暢生產線管理；並因應產業發展趨勢，而將產品移往海外生產，有效運用當地資源，採行大量生產，以達到規模經濟效益、有效降低成本之目的，除可提供成本優勢之產品外，並可就近提供客戶產品與服務。

E. 本公司於 94 年 2 月 17 日正式上櫃掛牌交易，有助於本公司整體企業形象及品牌知名度之提昇，策勵員工對確保產品品質及企業形象持續努力，並提高優秀人才對本公司之認同感。

(2) 不利因素：

A. 國內、外勞工人事成本逐年提高，造成生產及營運成本增加。
因應對策：透過購置先進機器設備、改善製程、提高品質及生產省力化、自動化，並加強員工在職訓練，以提升高效率生產力。

B. 競爭廠商眾多，削價競爭激烈。
因應對策：本公司藉由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落實各製程精進，以及製程改善以降低生產成本與產品品質之全面提升，以有效區隔市場建立競爭優勢。此外，配合客戶產品開發需求，建立全方位支援服務能力，形成與其他競爭對手之差異競爭優勢，並與客戶共同開發未來產品之發展趨勢，以快速掌握市場脈動，提高競爭能力。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產品分類	下游產品	用途
傳統性磁鐵芯	濾波器、轉接器、燈管穩定器	電源供應器、數據機、掃瞄器、(無線)充電器、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遊戲機、路由器、伺服器、局端交換機及通訊網路設備、汽車用電子，以及醫療器材等
Inverter 系列磁鐵芯	逆流器	
通訊用系列磁鐵芯	通訊變壓器、分歧器	
濾波用拋光磁鐵芯	電磁波干擾濾波器	
環型系列磁鐵芯	電磁波干擾濾波器、燈管穩定器	
Power Inductor 磁鐵芯	功率電感	
鎳鋅系列磁鐵芯	通訊變壓器、功率電感	
軟性鐵氧磁鐵粉	鐵芯用之原料	

(2) 碳化矽粉

高純度碳化矽粉用途為單晶原料及高純度燒結塊材原料。

2. 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產製過程主要分為四階段：製粉、成型、燒結、研磨加工。

(2) 碳化矽粉

產製過程主要分為三階段：合成、長晶、純化。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 鐵氧磁鐵粉及鐵芯

主要原料及供應商如下，供應狀況穩定。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名稱
氧化鐵	高科磁技
氧化錳	貴州金瑞新材料
氧化鋅	合僑化學
氧化鎳	Prior Company, Ltd.

(2) 碳化矽粉主要原料及供應商為歐美廠商，供應狀況穩定。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進貨淨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進貨淨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進貨淨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供應商	43,662	6	無	A 供應商	93,720	17	無	A 供應商	27,165	15	無
2	B 供應商	57,198	8	無	B 供應商	31,127	6	無	B 供應商	26,383	15	無
3	C 供應商	67,494	9	無	C 供應商	49,954	9	無	C 供應商	22,295	13	無
4	D 供應商	83,175	11	無	D 供應商	64,265	12	無	D 供應商	15,120	8	無
5	其他	478,461	66	無	其他	302,276	56	無	其他	87,922	49	無
	合計	729,990	100		合計	541,342	100		合計	178,885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3：考量供應商的供給量、價格、到貨時間、本公司生產計劃及庫存量等因素，各期間向不同供應商採購金額會多有變動。

2.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銷貨淨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銷貨淨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銷貨淨額	占當年度截至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344,516	11	無	A 客戶	366,521	12	無	A 客戶	114,410	13	無
2	B 客戶	367,600	12	無	B 客戶	234,921	8	無	B 客戶	110,790	13	無
3	其他	2,383,263	77	無	其他	2,467,579	80	無	其他	627,661	74	無
	合計	3,095,379	100		合計	3,069,021	100		合計	852,861	100	

註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註3：對主要銷貨客戶之銷貨比例及金額，各期間無重大變動。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15年3月31日／單位：人

年 度		113 年	114 年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直接人工	1,288	1,401	1,271
	間接人工	444	461	649
	合 計	1,732	1,862	1,920
平 均 年 齡		37.1	37.4	37
平均服務年資		7 年	7 年	6.3 年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 士	0.35%	0.38%	0.31%
	碩 士	3.41%	3.54%	3.54%
	大 專	19.75%	19.01%	18.59%
	高 中	25.75%	26.00%	26.25%
	高中以下	50.74%	51.07%	51.3%
	合 計	100.00%	100.00%	100.00%

註：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無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環境污染及工安行政處罰。

(二)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 1.遵守相關環安法規及相關環境衍生的要求事項。
- 2.持續資能源節用、再生及工業減廢。
- 3.污染預防、降低營運中可能的風險。



- 4.持續員工教育訓練，落實環安工作。
 - 5.徹底實施環境管理系統，提升環境績效，降低社區環安風險。
 - 6.持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45001)，藉由對事故的“風險防範及持續的改善”提供一個安全與健康的工作場所。
-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大環保資本支出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已設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金額
1.	新增熱回收設備第三期工程	50
2.	管路防溢盒工程	19
3.	二廠洗滌塔排煙管更換	62
4.	集塵型排煙櫃	36.3
5.	1700 PP 集塵型排煙櫃	19.9
6.	RK9 廢熱回收至 RK4	80
7.	三廠集塵管路(SUS304 5T)更換	37.7
8.	二廠集塵管維修	8.95
9.	C1 區域高溫爐排風系統	17.8
10.	汙泥清運處理	256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為健全員工福利措施，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各項福利措施皆依勞基法、勞工保險條例、勞工退休金條例、職工福利條例及相關法令辦理。

員工除享有勞健保及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另有員工旅遊、慶生、聚餐與婚喪補助，以及提供完整之教育訓練講習等各項福利。

依本公司章程第34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分派董事及員工酬勞，其中董事酬勞不超過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員工酬勞不低於當年度獲利百分之一。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依前項分派之員工酬勞總額，基層員工占比不低於該數額之百分之四十。

本公司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員工個別績效表現給予適當的薪資調整或年終績效獎金。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 (1)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對員工工作技能及職能的培養與訓練，一直是本公司積極投入及努力的方向。為因應公司整體發展，陶冶員工品德，提昇員工素質及工作效率，本公司不僅制定「員工教育訓練與資格認證辦法」作為員工教育訓練時的作業依循，由人資單位負責全體員工的教育訓練及人力資源發展的規劃與執行。
- (2)除由人資單位規劃及舉辦內訓課程供同仁進修外，對於特殊專業需求之課程，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專業機構安排之訓練課程。對每一位同仁所參加過之課程及訓練均建檔管理，並提供予相關主管參考。並藉由員工教育訓練激勵員工成長並將所知融入公司的日常管理及工作中，藉以改善公司各單位的績效與工作品質。
- (3)本公司114年度台灣、大陸及馬來西亞三岸六地進行ISO品質訓練、各單位專業素養培訓、各類專案課程、現場人員教育訓練、勞工安全衛生宣導、消防訓練及緊急應變宣導等各項訓練。員工訓練實施人次為33,801人次，總訓練時數達87,190小時，其中自行辦理者為84,019小時，派外受訓者為3,171小時。總支出達新台幣1,235仟元，其中自行辦理者為新台幣94仟元，派外受訓者為新台幣1,141仟元。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從業人員之退休皆依規定辦理，且為健全本公司員工退休制度，依法申請成立



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及設置退休金專戶，每月按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存入臺灣銀行，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負責保管與運用；並因應勞動基準法修法後，退休準備金應足額提撥要求，每年年底試算次年度應補足金額，於3月底前存入專戶，保證每位依法申請退休之員工均可領到所應得的退休金。

94年7月1日新制退休金制度實施後，本公司依法向員工舉辦說明會並徵詢員工選擇意向，選擇舊制員工依勞動基準法辦理；選擇新制員工舊年資予以保留。依法按月向勞保局提撥6%退休金，並代扣另外自願提撥之退休金至勞保局存放。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任何勞資爭議狀況發生，以及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

5.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及退休準備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另亦由勞方選出代表，與資方指派之代表，組成勞資會議，每3個月開會一次，協商勞資事宜，傾聽勞工意見。對於員工各項權益的維護及福利制度的執行，皆以法令規範為依據。

6.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部門	姓名	相關研習證照
本公司 稽核處	李大正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內部稽核人員進修暨測驗合格證明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證書文號：稽協北證發字第 1140091 號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證書文號：稽協北證發字第 1142341 號

7.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訂定員工工作規則及各項管理制度，以維持員工工作紀律與秩序。

- (1)公告員工工作規則，規範員工之僱用、解僱、工作時間、休假、請假、獎懲、考績、退休、福利等行為或工作倫理。
- (2)新進人員訓練包括公司規章、道德規範、環境保護、職業安全及衛生管理等基本教育。
- (3)簽訂員工行為「保密合約書」及「承諾書」，訂定有關員工對公司有形無形之營運財產資料負有保密的義務及禁止員工侵害公司利益等承諾事項。
- (4)公司網站揭露：「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8.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 (1)本公司已通過ISO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及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認證，積極推動節約能源、預防廠內環境污染及廠外污染擴散等改善活動；並參加由工業局觀音產業園區所主導的區域聯防組織，強化產業園區內聯防預警通報及設備相互支援工作。
- (2)廠內依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設置「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每三個月召開一次委員會及全員大會，研討職安衛相關議題及活動，提升人員安全意識和健康觀念。
- (3)每年6月、12月定期舉行消防演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處置能力，並依職務需求辦理各項環安衛在職訓練，統計114年三岸六地環安衛教育訓練共有14,127人次、辦理209場次、總訓練時數為38,375時。
- (4)針對廠內特殊作業環境（粉塵、噪音、游離輻射、特殊化學物質），每半年定期進行作業環境監測，並提供個人防護器具，如安全鞋、護目鏡、耳塞及口罩給予員工使用。
- (5)特殊作業人員（粉塵、噪音、游離輻射、特殊化學物質）及一般作業人員，每年皆委託大型醫院辦理健康檢查，檢查結果委由健康管理顧問公司進行分級管理，每季並安排醫師到廠針對高風險同仁進行訪視與衛教。



(6)承攬商與供應商的安全與員工相同重要，訂有「承攬商管理辦法」和「承攬商入廠管理工作說明書」，進廠施工前須接受安全教育訓練及施工安全風險評估並填妥施工申請單後才准予施工，施工過程中進行安全觀察確保施工安全。

9.履行社會責任

(1)對於我們的社會和經濟福祉作出貢獻。

(2)鼓勵員工參與各項服務活動，以促進社區與社會發展。

(3)配合政府法令，盡全力減少業務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並達成集團的環境政策目標(如：更換使用環保冷媒、節能燈具...等減碳、減少溫室效應之環保責任)。

(4)在執行各項業務活動時盡全力顧及當地的文化和社會傳統。

(5)公司秉持機會平等的原則，並肯定多元人才的貢獻。透過公開遴選程序、唯才是用，適才適所，而非依種族、性別、年齡、宗教、國籍或政治立場。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勞資關係一向和諧穩定，未曾有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而預估未來因勞動糾紛而導致損失之可能性極低。

六、資通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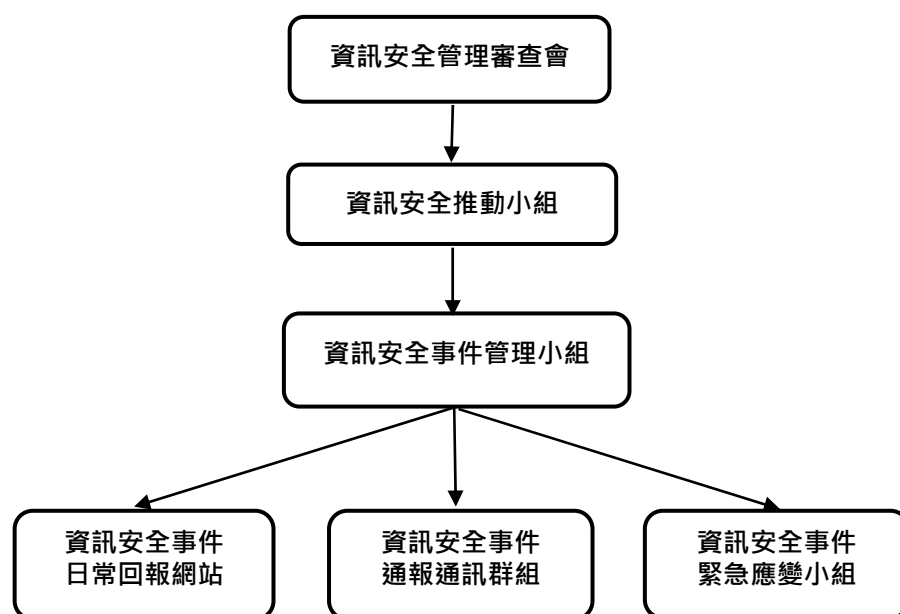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企業資訊安全治理組織

本公司隸屬台聚集團，台聚集團每年定期召開「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裁決資安管理體系 6 大輸入項目（過往管理審查之議案處理狀況、與資訊安全管理體系有關之內部及外部議題的變更、資訊安全績效回饋、關注方之回饋、風險評鑑結果及風險處理計畫之狀態、持續改善的機會）及議定資安管理體系 2 大輸出項目（與持續改善機會有關之決策、任何對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變更之需要），以達成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目標。

資訊安全管理審查會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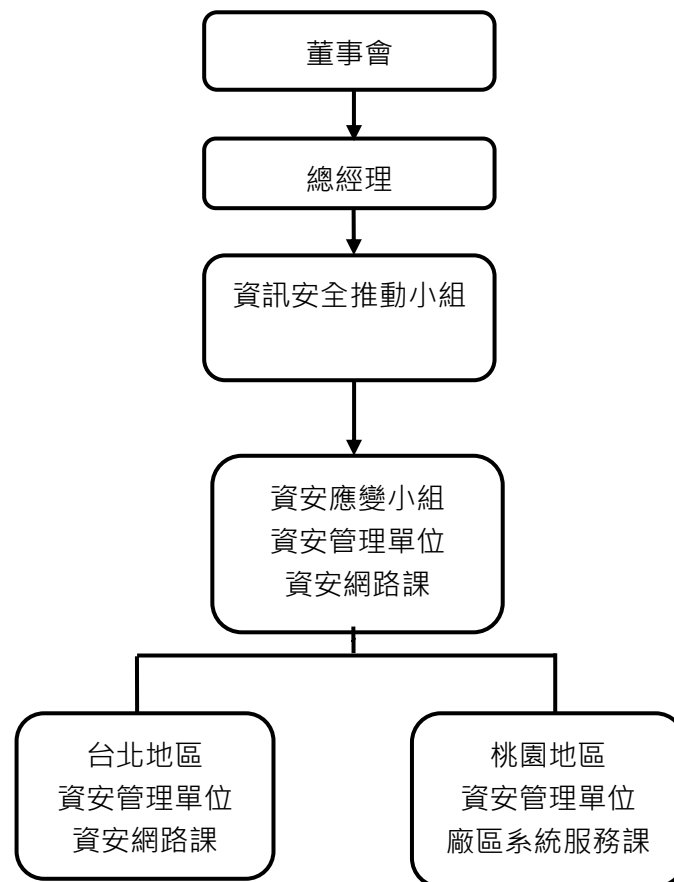
(2)企業資訊安全組織架構

依據集團內部標準作業程序書「資訊安全推動組織設置規範」，設立「資訊安全推動小組」，監督集團資訊安全管理運作情形，明訂各推動組織的角色及職掌。每年定期召開



會議一次，集團有重大資訊安全事件時可立即召開。由資訊處處長擔任小組召集人，負責資訊安全推動小組會議之召開及會議意見議決、仲裁；資訊處下轄各部門主管為小組成員。針對重大資訊安全事故發生，將由資訊處處長向總經理或相關部門主管進行通報。

資訊安全推動小組組織圖



資訊安全推動小組職掌：

- 訂定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暨資訊安全政策
- 進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分析
- 資訊安全維運與執行
- 資安作業執行有效性確認

2.資通安全政策

(1)企業資訊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 ISO 27001 資安制度：自 2014 年起建立 ISO/IEC 27001：2013 資安管理系統並持續運作推動，每年敦聘外部專業資安查核認證公司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BSI)進行審查，114 年進行 ISO/IEC 27001:2022 更版驗證通過。至今已連續 11 年通過認證查核(目前證書之有效期為：112 年 7 月 4 日至 115 年 7 月 3 日)。
- NIST CSF 資安管理框架：納入美國國家標準與技術研究院(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Technology, NIST)所發展之網路安全框架(Cybersecurity Framework, CSF)。

(2)企業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與持續改善架構

以 ISO/IEC 27001 資安管理系統為主，輔以 NIST CSF 資安管理框架，強化對風險的管控，提昇資安韌性並具備對資安事件承受、遏制與迅速恢復的能力，以持續提供關鍵營運服務。

3.具體管理方案

- (1)弱點掃描檢測：定期執行伺服器作業系統弱點掃描檢測，找出潛在風險進行系統修正或提出補償性措施，提升資通安全，至今已連續執行10年。
- (2)資訊資產管控：建置資訊資產管理平台，將資訊資產進行登錄，註記資產項目、使用狀況、維護紀錄，定期進行檢視及維護。
- (3)防火牆及工控設備(OT)：採用Palo Alto networks PA-440，以次世代7層式防火牆系統，提高過濾進出封包的執行效率，有效降低系統漏洞曝露的風險。
- (4)關鍵伺服器(SEVER)：布建Crowd Strike/XDR端點偵測軟體，利用非特徵比對的人工智慧(AI)與機器學習(ML)模式，即時分析攻擊行為，阻卻已知與未知之潛在威脅。
- (5)電子郵件(Mail)：採用Microsoft Office 365方案，並加上進階威脅防護(ATP)服務機制，抵禦未知的惡意程式碼和病毒。透



過郵件上雲作業，同時逐步減少AD及DC(Domain Controller)主機數量，從而縮小受攻擊面。

- (6) 辦公設備(IT)：使用趨勢科技防毒軟體，偵測網路異常行為，例如：監控使用者電腦登入 AD(Active Directory)主機上網行為，可即時發現異常。
- (7) VPN: 為避免駭客遠端攻擊 VPN，進而入侵內網，造成公司資安風險，資訊處於啟動 SAML 機制(VPN 連線時，需進行 MFA 驗證) 提升安全性層級。
- (8) 每年定期執行集團外網筆電資安檢查作業，已確保筆電設備符合最新的資訊安全政策，及時發現與修復潛在的安全漏洞，降低外部惡意威脅或攻擊的風險。
- (9) 人員資安管理：防止駭客入侵或資料外洩事件發生，資訊人員每年進行至少四小時的資通安全教育訓練。
- (10) 社交工程演練：每年委託外部專業資安顧問公司進行社交工程演練，以提升員工資安意識，保護資料安全，不致受外來侵入竄改。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資訊安全已為公司營運重要議題，對應資安管理事項及投入之資源方案如下：

- (1) 專責人員：集團設置資安專責主管與資安專責人員之專職企業組織「資安網路課」，負責集團各公司資訊安全規劃、技術導入與相關的稽核事項，以維護及持續強化資訊安全。
- (2) 認證：連續11年通過ISO/IEC 27001資訊安全認證，相關資安稽核無重大缺失。
- (3) 客戶滿意：無重大資安事件，無違反客戶資料遺失之投訴案件。
- (4) 教育訓練：資訊人員皆完成年度兩場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考核。所有員工114年度共計執行一次社交工程釣魚郵件演練，共計506人次。
- (5) 資安投資經費：共約237仟元。
- (6) 資安公告：共發布8則通告。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之當事人、主要內容、限制條款及契約起訖日期。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中期擔保放款額度契約	元大商業銀行	113.11.15-118.11.15	桃園廠土地、廠房抵押借款，額度為870,000 仟元	有流動比率及負債淨值比率之限制
中期放款額度契約	元大商業銀行	113.11.15-118.11.15	桃園廠土地、廠房抵押借款，額度為130,000 仟元	有流動比率及負債淨值比率之限制
中期擔保放款額度契約	元大商業銀行	112.12.15-117.12.15	桃園廠機器設備抵押借款，額度為560,000 仟元	有流動比率及負債淨值比率之限制
中期無擔保放款額度契約	彰化商業銀行	114.10.13-117.10.13	額度為 300,000 仟元	無
中期無擔保綜合額度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14.10.06-116.10.05	額度為 100,000 仟元	無
中期無擔保放款額度契約	合庫商業銀行	113.08.15-118.08.15	額度為 28,000 仟元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4 年底	113 年底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628,574	\$2,490,327	\$138,247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70,188	2,614,704	55,484	2
無形資產		3,114	4,281	(1,167)	(27)
其他資產		363,140	501,104	(137,964)	(28)
資產總額		5,665,016	5,610,416	54,600	1
流動負債		957,887	1,153,625	(195,738)	(17)
非流動負債		2,025,876	1,710,093	315,783	18
負債總額		2,983,763	2,863,718	120,045	4
股 本		2,129,937	2,129,937	0	0
資本公積		54	50	4	8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86,859)	(20,755)	(66,104)	318
其他權益		(79,456)	(88,649)	9,193	(10)
非控制權益		717,577	726,115	(8,538)	(1)
權益總額		2,681,253	2,746,698	(65,445)	(2)
(一)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之主要原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無形資產減少，主係 114 年依使用年限攤銷所致。 2.其他資產減少，主係預付設備款減少所致。 3.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增加，主係 114 年度虧損所致。 					
(二)影響：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淨額	\$3,069,021	\$3,095,379	(\$26,358)	(1)
營業成本	2,559,786	2,457,590	102,196	4
營業毛利	509,235	637,789	(128,554)	(20)
營業費用	575,983	540,639	35,344	7
營業淨(損)益	(66,748)	97,150	(163,898)	(169)
營業外收入(支出)	(24,353)	48,379	(72,732)	(150)
稅前淨(損)利	(91,101)	145,529	(236,630)	(163)
所得稅利益(費用)	(3,490)	(15,332)	11,842	(77)
淨利(損)	(94,591)	130,197	(224,788)	(173)

(一)最近二年度增減比率變動分析說明之主要原因：

- 1.一一四年俄烏戰爭持續、美國關稅等因素影響，但全球手機及筆電等消費性電子需求略有回升，被動元件需求增加，整體鐵芯需求成長，但歐美電動車市場需求放緩復甦不如預期，本公司碳化矽營收減少，帶動本公司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減少。
- 2.營業外收入減少，主係外幣兌換損失增加所致。
- 3.所得稅費用減少，主係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與其依據：預期全年鐵芯銷售量 9,470 噸，原則上以產銷平衡及以較具利基產品為優先銷售目標。

(三)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無重大影響。

(四)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年其他現金 流入(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727,586	186,289	(249,005)	664,870	-	-

1.營業活動：

營業活動淨現金較上年度減少，主要係營運虧損所致。

2.投資活動：

淨現金流出 388,720 仟元，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致。

3.籌資活動：

淨現金流入 134,338 仟元，主要係短期及長期借款增加。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664,870 仟元。

全年現金流入：261,694 仟元。

全年現金流出：216,016 仟元。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710,548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114年度資本支出金額320,717仟元，此資本支出可以營業活動及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支應，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並不構成影響。持續的資本支出將可提升本公司及子公司的競爭力及經營績效。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轉投資之台聚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仍因藍寶石產業市場市場需求疲軟，價格持續低迷而產生稅後虧損新台幣16,290仟元。藍寶石市場競爭仍激烈，新開發產品之應用市場亦尚未成熟，台聚光電將努力持續增加營收，減少虧損及現金支出，面對挑戰。

未來一年投資計劃，本公司將以長期策略性的角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以因應未來產能之需求，持續強化競爭力。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一)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執行及負責單位	監督單位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及子公司財務單位	本公司稽 核處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及子公司財務單位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 及子公司研發單位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及子公司財務單位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市場策略及業務單位，集團資訊處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及子公司行政單位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及子公司財務單位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及子公司各廠區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 供應鏈及業務單位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及子公司財務單位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執行及負責單位	監督單位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會	
12.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 及子公司法務單位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及子公司各相關單位	

(二) 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佔營收比例	金額	佔營收比例
利息收入	14,715	0.48%	19,461	0.63%
利息支出	45,296	1.48%	38,286	1.24%
營業收入	3,069,021	100.00%	3,095,379	100.00%

114 年通膨趨緩，預期主要國家進入降息循環，本公司及子公司除備足短期資金供營運需求，亦密切關注市場變化適時調整借款天期，以有效降低資金成本，同時亦向金融機構取得中長期額度，規劃增加浮動利率借款比重，以因應利率下行風險。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金額	佔營收比例	金額	佔營收比例
兌換(損)益	(16,188)	(0.53%)	22,774	0.74%
營業收入	3,069,021	100.00%	3,095,379	100.00%

本公司114年度外銷比重達99%，故公司因應新台幣對外幣匯率之變動隨時調整外銷報價，風險曝露部位則視需要從事遠匯避險操作，故本公司於匯率方面風險仍有效控制。

本公司及子公司仍將持續加強營運管理，提高生產效率，與客戶加強配合加速產品創新研發，爭取市場競爭優勢，維持獲利。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目前除遠匯避險操作外，未從事其他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乃依照「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中對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規範，藉遠期外匯交易，降低外幣資產及負債匯價變動之風險。

(2)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依照「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之規範辦理，並確實執行資金貸與他人作業前評估及後續追蹤。

(3)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作業依照「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之規範作業，並確實執行背書保證作業前評估及後續追蹤。

(4)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將資金貸與合併個體以外其他公司，亦未對合併個體以外其他公司提供背書保證。

3.未來研發計劃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精進及創新是本公司擴大競爭優勢的重要基礎，在市場上具有創新領導地位，滿足客戶不同的設計需求。本公司114年材質的研發重點著重於車載系統及AI伺服器元件材料開發，如電動車OBC電源應用、CAN-BUS通訊應用的開發、Parking sensor以及AI伺服器高頻電源產品開發。在產品開發方面，並與國內外業界領導廠商共同開發，朝高頻、高功率、更低損耗的綠能材料開發以滿足未來市場需求與發展的趨勢。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方面，從過去幾年研發費用之支出經驗來看，估計其佔營收之比例約佔營業額5%左右。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最近年度計畫	目前進度	應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完成時間	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AI 伺服器應用鐵芯	樣品製作及測試	10,000	115 年 12 月	伺服器電源市場應用
擠出新成型技術開發	產品測試及驗證階段	10,000	115 年 12 月	Welding applications
SiC Ceramic Powder and parts	送樣及測試	25,000	115 年 12 月	半導體設備需求及驗證
AlN 材料開發	產品測試及驗證階段	150,000	115 年 12 月	半導體設備需求及驗證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合併公司財務業務無重大影響。

(2)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法律風險之評估及因應對策設有法務部門，事前審閱重要契約文件、法律相關文書及提示風險，並隨時針對需要，提供法律諮詢處理法律事務，以保障公司權益降低違約風險及損失。另會計處隨時針對會計及稅務相關法令及規定之變動，評估該項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相關因應措施，並與會計師討論以作好相關變動之事前規劃。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請參閱肆：營運概況中業務內容之（二）產業概況。

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資訊技術安全之風險

工廠的維運管理為製造業的核心，其生產流程及工序主要由工控系統(Operational Technology, OT)進行管理控制，例如分散式控制系統(Distributed Control System, DCS)、資料蒐集與監控系統(Supervisory Control and Data Acquisition, SCADA)等。基於生產穩定性等要求，往往作業系統或程式本身於安裝後即未進行升級與更新，而成為所謂的舊系統(Legacy

System)，其資安防護程度相較於一般的資訊系統(Information Technology, IT)，例如：ERP、CRM、OA 等軟硬體設備，是明顯不足的。

(2)資訊技術安全之管理措施

- 定期由公司內部稽核部門及外部專業資安顧問公司進行稽查，另敦請國際知名認證公司英國標準協會台灣分公司 (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BSI) 每年進行 ISO 27001 認證查核。除針對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進行審查外，並對內外外部等議題予以輔導防制、進行資通安全風險評估分析。
- 集團郵件系統全面啟用多重要素驗證 MFA (Multi-Factor Authentication) 機制，除第一道密碼驗證外，另再透過其他工具進行第二道身份驗證，以提升安全性層級。
- 工控設備(OT)採用 Fortinet 防火牆，以次世代 7 層式防火牆系統，提升過濾進出封包的執行效率，有效降低系統漏洞曝露的風險。
- 強化工控設備外接裝置管控：限制 USB 存取，防範數據洩漏及外部資安危害攻擊，避免影響產線。
- 外接儲存媒體健檢：全面進行外接儲存媒體檢查，透過定期性掃毒、檢查及盤點，減少外接裝置資料遺失風險，及隱藏的資安危害。
- 針對伺服器主機等設備之作業系統，每年委託外部專業資安顧問公司進行弱點掃描，找出潛在風險並進行系統修正或提出補償性措施加以因應。
- 加強人員資安管理、防止駭客入侵或資料外洩等事件發生，資訊人員每年進行至少四小時的資通安全教育訓練，並透過資安新知分享，提升員工資安意識。



(3)生成式AI(GenAI)科技的宣導、開發及運用：

鑒於生成式 AI(GenAI)的蓬勃發展，資訊處協助集團內部盤點可利用生成式 AI 之場域，期將生成式 AI 應用於智慧製造與行政流程之再造；另同時舉辦多場相關教育訓練，鼓勵同仁們與生成式 AI 進行人機協作。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形象改變而影響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計畫。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計畫。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14年度銷貨之客戶及原料進貨供應面尚稱分散，沒有過度集中之情形。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形。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訴訟或非訟事件，本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此情形。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降低營運可能面臨之風險，確保本公司之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降低營運可能面臨之風險，積極推動落實風險管理機制，及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辦法」，據以有效控制業務活動所產生的風險，並由專責單位每年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當年度之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本公司將風險管理運作內化到日常營運作業，各單位隨時進行風險評估與管控，俾保障公司、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的利益，以追求永續經營。

本公司由各功能單位依其專業進行細部風險鑑別，擬訂降低、轉移或避免風險的管理策略及因應方案，並由稽核處進行監督。114年各風險管理單位重點運作情形如下表：

項次	風險類別	114年運作情形
一	財務風險	<p>1.利率變動風險： 全球通膨已趨緩和，預期主要國家進入降息循環之因應： (1)短期資金需求：密切關注台灣央行隔拆利率及各天期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利率變化，適當調整借款天期，以有效降低成本，並備足短期資金供營運需求。 (2)中長期資金需求：向金融機構取得中長期額度，規劃增加浮動利率借款比重，以因應利率下行風險。 依需求控管借款額度水位，並調整短期/中長期借款比重，維持短期額度動撥率不超過50%，使整體財務結構更穩健，以降低利率波動產生的風險。</p> <p>2.匯率變動風險： 美國聯準會啟動降息週期，考量全球政治及地緣風險易使國際匯市波動加大，外匯操作原則上採公司淨部位百分之百避險；惟當匯率市場走勢明顯有利於公司時，將於可控之風險範圍內適當調整避險比率。</p> <p>3.財產損失風險： 本公司已依據營業、資產規模，以重置成本為基</p>



項次	風險類別	114 年運作情形
		<p>礎，投保各項財產保險，適當地將風險轉嫁予保險公司。</p> <p>4.背書保證風險： 本公司背書保證對象為持股 60.1%之子公司，提供額度背書保證有助於降低其資金成本及增加資金調度彈性。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且承擔之風險是在本公司容許承受之範圍。</p> <p>5.應收帳款風險： 對於逾期客戶，先暫停發貨，即時拜訪客戶釐清逾期原因，並打聽該客戶付款有無異常，如有必要，則採取保全程序假扣押查封客戶財產。定期開會檢討客戶經營狀況或分析客戶財報，若發現有問題之客戶，即建議暫停發貨或減少放帳。</p>
二	策略及營運風險	<p>1.經營單位定期向董事報告策略議題，藉由董事成員之建議、監督，降低策略風險。</p> <p>2.每周召開跨廠視訊會議，持續檢視各廠營運狀況，調整及擬定營運策略。</p> <p>3.每周召開業務及研發會議，隨時密切注意與掌握同業、市場、產業與客戶之變化與動態，以為因應並作為生產、技術與產品發展方向參考。</p>
三	原料價格與供應鏈風險	<p>1.原料價格變化： 鑑於整體市場維持穩定，惟原物料價格呈現微幅上揚趨勢，採購應即時掌握市場行情與廠內原物料需求，並依據價格波動進行動態調整，以確保採購效益與成本控管最佳化。</p> <p>2.原料庫存及物流管理： 透過滾動式需求預測機制，持續與使用單位進行需求確認，提前規劃備料與物流安排，確保原物料庫存維持合理水位，並提升供應鏈運作效率與穩定性。</p> <p>3.生產設備備品計畫： 生產單位應定期檢視主要設備之備品需求，並制定年度備品計畫。採購需依計畫主動與供應商協調，掌握備品供應能力與交期，適時下單以降低設備故障風險並確保生產連續性。</p>
四	職業安全風險	<p>1.截至 114 年 9 月底，在各單位努力下，桃園廠內持續維持零職災表現。</p> <p>2.累積零災害天數及時數為： 零職災天數：1,499 天。 零職災時數：1,740,473 小時。</p> <p>3.為提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效益，於 111 年 4 月開始導入 ISO 45001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並於</p>

項次	風險類別	114 年運作情形
		<p>111 年 12 月份通過驗證，114 年持續運行管理系統，藉由制定目標和辨識風險與採行相關職安衛措施，達到零職災目標、展現企業的社會責任。</p> <p>4.配合集團設環處定期安全宣導集團內事故或國內外重大工安及環保新聞，以供作借鑑及從他人事故學習。</p> <p>5.約聘臨場健康管理醫護人員，進行員工健康管理並舉辦健康活動及相關衛教作業，增進員工健康意識及降低職業病風險。</p> <p>6.為落實承攬商管理，於 113 年 9 月建置承攬商人臉辨識系統，有效管理承攬人員進出管制，至 114 年 9 月底管制人數達 2000 人次以上。</p>
五	資訊安全風險	<p>1. 委請專業資安顧問公司，每半年執行一次社交工程演練，並針對未通過測試同仁，給予資安教育訓練及測驗；資安專責單位與資訊業務執行部門同仁每年進行兩次資安專業課程訓練及測試，以強化公司同仁的資安意識。</p> <p>2. 定期派員前往廠區針對 OT 電腦進行資安巡檢與資產盤點，強化 OT 電腦設備資安管控，並執行 USB 接孔上鎖管控作業，降低因 USB 外接設備所衍生的資安風險。</p> <p>3. 每年委請 ISO 專業資安顧問協助資訊業務執行部門進行資安稽查、強化內部資安管控，並檢視各項作業資安流程，每年執行兩次主機弱點掃描及後續弱點修正。</p> <p>4. 資訊業務執行部門委請 ISO 專業資安顧問進行資訊環境資安健檢，針對伺服器主機、用戶端電腦及核心網路交換器等設備執行封包流量收集與分析。</p> <p>5. 資訊業務執行部門每年定期敦請國際知名認證公司進行 ISO 27001 認證查核，並通過 ISO 27001 認證，114 年 6 月通過 ISO27001:2022 升版驗證。集團內部稽核部門每年進行二次資安稽查。</p> <p>6. 於公發電腦中配置防毒軟體，避免病毒入侵，針對重要業務及高風險同仁電腦設備配置端點防護軟體，即時偵測異常行為，並自動進行阻斷與隔離。</p> <p>7. 持續針對網路對外防火牆進行系統版本及資安防護套件更新，確保防火牆擁有最新的防護防駭能力；每年定期執行對外防火牆災害復原與備援演練，以提升企業防火牆持續營運的韌性。</p>



項次	風險類別	114 年運作情形
		<p>8. 透過次世代防火牆設備，設定網路連線存取控制列表規則(ACL)，阻擋來自特定 IP 位置或端口的可疑連線，並使用其 DDoS 防護功能來監控過濾不正常的網路流量，降低外部惡意攻擊對公司服務所造成的影響。</p> <p>9. 集團關鍵系統主機定期執行災害復原演練，強化系統復原速度及能力，以期於災害發生時，能迅速回復至正常運作狀態，確保集團持續營運能力。</p> <p>10. 導入郵件 MFA（多重要素驗證）機制，特別針對在公司內網或辦公場所以外存取郵件時強制執行，以有效降低未經授權存取風險，強化異地登入的安全性。</p> <p>11. 依據金管會的建議，設立資安專責單位，並設置資安專責主管及資安專責人員等，負責規劃、監控及執行資訊安全管理與督導作業。</p> <p>12. 對於重要資訊資產，配置兩套、互為異質之端點偵測與回應軟體，以做為防駭之互補方案。</p> <p>13. 針對公司官網，引進第三方企業資安曝險服務，採用非侵入式收集公開數據、網路誘捕機制及整合威脅情資，搭配弱點搜尋引擎作業，從企業的外部做到網路資安風險分析、持續安全監控及弱點修正。</p>
六	法律風險	<p>1. 法遵風險：</p> <p>(1) 本年度針對各需求單位提出之法律上疑義，由集團法務處及時提供書面及口頭諮詢及處理建議，確保公司活動符合法令規定。</p> <p>(2) 就國內外政策法令及主管機關相關動態，彙整評估、研擬相關方案，以適時提供公司相關人員參酌。</p> <p>(3) 必要時徵詢主管機關或外部專業意見，以確認相關法律見解之妥適性。</p> <p>(4) 本年運作正常。</p> <p>2. 交易風險：</p> <p>(1) 集團法務處受理各式交易相關法律文件之撰擬、審閱，透過個別討論或會議充分了解交易之背景事實、己方立場及締約目的，提供適切而具有可行性之建議，以促成交易完成並同時確保公司權益，避免衍生違約風險及責任。</p>

項次	風險類別	114 年運作情形
		<p>(2)依據公司規章，由專人管理、蓋用公司印信，由集團法務處對不合規法律或契約文件要求釋明或補正，以善盡把關之責。</p> <p>(3)本年運作正常。</p> <p>3.爭訟解決：</p> <p>(1)集團法務處經辦爭訟事件之管控處理原則如下：</p> <p>①整體考量各爭訟案件之解決程序、所需之人力、時間及費用成本、爭訟結果之終局確定性、後續強制執行可行性等因素，評估並擬定合適之爭端解決策略。</p> <p>②充分了解案件事實，研擬完善之攻防或協商策略，並提出有效齊備之證物與證人。</p> <p>③徵詢外部專業意見，委託合適之專業代理人，有效控管費用支出。</p> <p>(2)本(114)年度集團法務處並無經辦越峯公司爭訟事件。</p> <p>4.遵法意識與行為：</p> <p>(1)協助相關單位辦理內部教育訓練，參加主管機關或外部單位辦理之教育訓練，或透過個別討論或會議討論提供法律協助時之機會教育，及時提醒、強化各部門同仁法律風險意識，內化於同仁日常工作之行為，進而降低公司風險。</p> <p>(2)本年運作正常。</p>
七	人力資源風險	<p>本年度除依照去年評估之風險進行控管，亦隨時關注相關風險變動，機動調整管控機制，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p> <p>1.人才供給不足風險(人才短缺)：</p> <p>多元徵才與產學合作，拓展人才來源透過校園或現場徵才、人力銀行、ESG 網站、獵才公司及公司官網等管道招募人才，並與國內外大專院校建立產學合作關係。2025年共參加2場僑外生現場徵才活動，並獲得超過20份投遞履歷。</p> <p>2.人才留任風險(人才流失)</p> <p>(1)多元訓練課程設計強化員工技能依「課程類型」、「共同範疇」及「受訓對象」之不同，集團設計各式課程；新進人員實體及數位教育訓練達成率100%。</p> <p>(2)健全晉升制度，打造人才梯隊強化人才梯隊建</p>



項次	風險類別	114 年運作情形
		<p>設，集團建置年度晉升提報制度及人才發展委員會，每年 7 月審議優秀員工晉升規劃。2025 年度晉升 20 人，實現「適才、適性、適所」發展，提升組織活力與競爭力。</p> <p>(3) 落實接班人制度 員工退休時指定接班人，公司持續落實接班人制度及相關培訓；針對廠區接班人，推動橫向歷練，確保關鍵人才兼備專業領域及生產製程經驗，提升人才配置彈性。</p> <p>(4) 勞資關係維護： 2025 年，召開 4 次勞資會議，持續透過不定期會議與員工 進行日常溝通 維持良好勞資合作關係。</p> <p>(5) 建立有競爭力之薪酬制度： 公司建立具市場競爭力之薪酬制度，每年參與外部薪資調查(如咨鼎、104、傑報製造業)，並於章程中明訂年度員工薪酬提撥比率，使員工得依公司實際營利狀況共享經營成果，以鼓勵長期貢獻並促進共同成長。</p> <p>(6) 導入導入 EAP 方案，強化員工心理支持 導入員工協助方案 (EAP)，提供專業保密諮詢服務。員工可經電話、電子郵件或 LINE 與合格心理師一對一諮詢，協助釐清問題、紓解壓力並提升心理韌性。114 年使用 EAP 諮詢服務人次全集團統計諮詢服務人次全集團統計 63 人(因保密未細分公司)，制度獲員工信任。</p> <p>3. 法令遵循風險：</p> <p>(1) 強化誠信經營，落實行為準則： 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由集團制定「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員工兼職行為規範」等規章，114 年員工行為準則測驗，通過率 100%，集團無違法情事。</p> <p>(2) 法遵監督機制 外聘具勞動法專業之之律師團隊擔任公司法律顧問，提供適法性諮詢，並指派專人定期檢視 SOP 人事規章執行狀況，對標新修法令並即時更新。</p> <p>(3) 建立檢舉與申訴制度</p>

項次	風險類別	114 年運作情形
		<p>訂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提供多元檢舉管道，鼓勵員工與外部利害關係人透過公司網站、稽核處電話舉報專線，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重申集團不法侵害零容忍態度，設置性騷擾防治及預防不法侵害專屬申訴信箱、電子郵箱與舉報專線。所有案件均指派專人，依保密原則處理，保護申訴人權益。</p> <p>114 年並無相關違規或舉發不法事件。</p>
八	研發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基於提升產業地位與維護既有技術成果，於 109 年 8 月 11 日提報董事會並同意「智慧財產權管理計劃」，以落實公司智慧財產權管理政策。 2. 今年 11 月 4 日向董事會提報並同意「本公司 114 智慧財產權管理計畫執行情形及 115 年研發計畫」。 3. 每周召開業務及研發會議，隨時密切注意與掌握同業、市場、產業與客戶之變化與動態，以為因應並作為生產、技術與產品發展方向參考。 4. 每年參加電源技術及碳化矽材料研討會及展覽，充分掌握市場動態及發展方向。 5. 要求所屬員工簽署保密協定，以落實營業秘密及智慧財產權保護。
九	氣候變遷與環境風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營運過程碳排放對環境造成影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 TCFD 及國際研究報告，分析氣候變遷潛在危機，找尋可能機會及因應作為，進行財務影響分析，並說明因應方式。 (2) 建立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透過節能措施改善與能源績效指標的監控，提升能源使用效率，並自願盤查與監控溫室氣體排放量，符合溫室氣體自願減量的承諾與法規遵循，分析氣候變遷的風險機會，以降低極端氣候所造成生產運作的財務損失。 (3) 集團例行節能減碳訪廠行程預計於 10 月 21 日到廠進行交流會議，透過一連串稽核活動訓練課程持續推動節能減碳。 (4) 集團預訂 10 月 28 日舉辦 114 年度集團廠區技術交流會議，藉由案例發表及評選擇優頒獎，以鼓勵廠區持續執行及精進工安環保、設備預保及節能減碳等工作。



項次	風險類別	114 年運作情形
		<p>(5)桃園廠 113 年排放量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確信，共計全廠範疇一加範疇二排放 11,583 公噸 CO₂e/年。ISO 14064-1 溫室氣體盤查範疇三排放量為 664 噸 CO₂e/年。</p> <p>(6)持續關注能源及碳管理相關政策法規變動，積極參加相關法規新(修)定研商公聽會。</p> <p>2.營運過程對環境造成污染：</p> <p>(1)執行集團安環稽核，針對工安、環保及消防之法規符合度進行查核及矯正改進。</p> <p>(2)執行年度安環教育訓練計畫，培訓提升各廠環保業務人員之技能及安環法規新知。</p> <p>(3)持續關注國內外環保法規變動，透過公協會積極參與環保法規新(修)訂研商公聽會。</p> <p>(4)集團設環處不定期製作宣導單頁國內外重大工安及環保新聞，以供作借鑑及從他人事故學習。</p>
十	災害事故風險	<p>1.截至 114 年 9 月為止，桃園廠無職災。</p> <p>2.機械機台保養及各項檢測，維護與改善件數截至 114 年 9 月為止共計 314 件，已完成 100%，檢測作業截止 114 年 9 月為止進行 3,489 件，已完成 100%。</p>
十一	科技風險	<p>1.每年針對 SSLVPN 使用帳戶進行盤點，並以「維持最小化權限」作為資安管控準則。</p> <p>2.隨時關注各類資安議題(如國家資通安全研究院發布之資安訊息)，進行集團資通環境檢核與弱點修正參照。</p> <p>3.持續依據集團運作實務所訂定的防禦體系三階段(事前、前中與事後)原則，進行資安管理。</p> <p>4.公務筆電配合 SSLVPN 連線管理機制，落實同仁於遠距使用時之資安管控。</p> <p>5.因應市場客戶需求變化與生產科技落後：</p> <p>(1)導入六個標準差及 TRIZ 萃智，建立系統化及科學化的創新及問題解決模式，使生產流程合理化、自動化和智能化，提升總體品質及成本競爭力。</p> <p>(2)導入 ISO 50001 能源管理系統，並規劃導入智能工廠管理系統，除可將生產數據系統化收集進行分析，同時可收集各生產設備能耗資料，持續進行節能減碳改善。</p> <p>(3)優化現有設備製程條件提升產能，並藉由汰除屆齡設備的機會，與供應商共同開發能耗更低、生產效率更高的設備，滿足客戶產能需求並同時減少碳排放。</p>

(2) 智慧財產權管理

本公司於109年8月11日向董事會提報「智慧財產權管理計劃案」，一一四年度智慧財產權管理計畫執行情形(包含專利管理、商標管理、營業秘密管理及研發計劃執行狀況等)及一一五年度研發計畫並已於114年11月4日向董事會提報，內容如下：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

為提升公司產業地位維護既有技術成果，將致力於保障公司專利、商標及營業秘密等之智慧財產權，並為結合公司營運目標與研發資源的成果，期望藉由建立公司智慧財產權管理制度，以強化公司在產業之競爭優勢，並以高價值產品及服務，為公司獲取更高利益。

為落實管理目標，將由研發部門及相關權責部門先檢查彙整職權範圍所經管處理之智慧財產現狀，集中彙報給總經理，審視相關規範是否完整或需調整，並確實執行，並於第四季提出執行報告及次年度計畫：

1. 專利

- 1) 現行有效之專利數量、是否有助於公司營運而有繼續維護之必要；

目前粉材部分有專利47篇，由於部分製程中有獨到之處或改以營業機密管制，為優勢之所在，有助於公司營運的專利，會於內部檢討，建議繼續維護必要性。

- 2) 是否已有相關申請、維護及獎勵辦法之標準書，如有、是否有調整之必要；

目前公司已有「專利權之歸屬及申請流程」文件（編號：AR04-70200），內容均已涵蓋必要事項，目前尚無調整之需。

2. 商標

- 1) 現行有效之商標數量、是否有助於公司營運而有繼續維護之必要；

商標沿用已近30年，業界對本公司形象為正面，建議繼續維護。



2) 是否已有相關申請、維護之標準書，如有、是否有調整之必要；

本公司商標使用已久，且無變更之需，因此尚無相關申請、維護之標準書。

3. 著作權

公司是否有著作權資產或需訂定相關規範；
無。

4. 營業秘密

1) 公司現有營業秘密之規定是否符合需求或有調整之需要；

不論是Ferrite 產品或是碳化矽粉材所涉及之營業機密，越峯公司與客戶間於建立關係後，交易前均會簽署NDA，以確保雙方營業機密。

2) 現行執行狀況有無缺失。

有關營業機密之執行，員工均能遵守，多年來並無異常發生，尚無調整必要。

執行情形

一、114年度管理執行情形

1. 專利管理

1.1. 專利權之歸屬及申請作業流程辦法(94/04/13訂定)
為保障本公司研發成果之各項發明創作及鼓勵本公司人員從事發明創作，依據我國專利法暨參考國內外專利申請辦法，並參照本公司工作之特性，特訂定本規定。


1.2. 專利件數

1.2.1. 114年共計提交11份專利，TY申請台灣發明專利1份，3份TY委GZ代為申請之發明專利，3份KS申請之實用新型專利以及4份GZ申請之實用新型專利。

1.2.2. 截至114年10月有效專利共計37件，發明7件、實用新型26件、軟著4件。

2. 商標管理

公司於97/09/16於台灣申請ACME字樣商標，到期日117/09/15。

商標名稱	註冊號數	註冊日	專用到期日	圖形	使用商品
ACME	01328312	97/9/16	117/9/15		硬質鐵氧磁鐵芯、軟質鐵氧磁鐵芯、電磁線圈、藍寶石晶圓、軟性鐵氧磁粉。

3. 秘密管理

已制定「員工工作規則」共十五章八十二條款，並要求員工簽署保密合約書，以管理員工經辦公司業務應保守營業秘密之義務，離職後亦不得洩漏任何業務機密。

4. 研發計劃執行狀況

114年度產品研發計畫進度114年度研發專案計畫已完成116件(統計期間:1~9月)，累計效益達成率99%。

二、115年度產品研發計畫

115年度產品研發計畫11件，未來影響研發成功之主要因素之原材料、製程條件、設備開發。

14.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尚無其他重要風險事項。

七、其他重要事項：本公司關鍵績效指標。

1. 無災害工時：桃園廠屬高溫高粉塵之生產環境，特別注重工安環保，截至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災害工時累計為 1,868,537 小時。
2. 設備運轉率：桃園廠受大陸廠家內捲問題及市場需求未達預期，供過於求與全球供應鏈重組等因素，未能全載生產，一一四年度設備運轉率為 64.0%。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一四年度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基本資料/電子書/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https://doc.twse.com.tw/server-java/t57sb01?step=1&colorchg=1&co_id=8121&year=&mtype=K&isnew=tru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情事亦應逐項載明：無

越峯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亦圭

